

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Hanye Biotechnology Co., Ltd.



瀚野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1 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营业收入来自于浙江和江西两地区的收入总额分别为 6,254,738.17 元、18,759,622.10 元和 13,372,038.70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00%、99.81% 和 99.68%，主营业务收入区域高度集中。业务区域的高度集中会导致应对区域市场变化风险能力偏弱，如果公司不加快其他区域市场的开拓进度，一旦浙江和江西两区域的社会和经济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资金短缺风险

公司2016年3月31日、2015年末和2014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521,144.35元、426,510.26元、1,192,516.20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79,420.15元、3,982,869.10元和-925,788.04元，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公司主营业务为铁皮石斛的种植以及石斛产品销售，其业务特性导致存货储备所需资金量较大。公司目前业务规模增长迅速，运营资金主要来自于自有资金。虽然公司目前运营正常，能够满足当前经营活动的需要，但随着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如果未能及时增加流动资金或业务运转不良，将出现运营资金短缺等情况，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现金收付风险

公司为农业种植业类的企业，主营业务为铁皮石斛及石斛苗的栽培、种植与销售，存在着一定数量的个人供应商、个人客户，在公司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过程中存在现金收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采购、销售的规模和比重较小，现有制度能够满足公司对现金交易的管理，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和规模的扩大，如相关内部控制不能得到改进，将会导致现金交易产生收付风险。

（四）伪劣品冲击的风险

铁皮石斛是目前人工栽培最主要的石斛属物种，但采集天然原料的石斛属物种多达 20 余种（石斛属共有 76 种），包括齿瓣石斛、梳唇石斛、细茎石斛、广东石斛、美花石斛及重唇石斛、细叶石斛等种，绝大多数做成干品在市场上销售，其药用价值、药用成分、保健功能均无标注。《中国药典》(2005 年版)将铁皮石斛及其同属植物近似种统称石斛，一定程度上误导了消费者，以至于霍山等产地至今仍将所有石斛属植物近似种都当铁皮石斛销售。《中国药典》(2010 年版)独立了铁皮石斛，但目前市场上还未规范，甚至有石仙桃属植物混杂其中。因此，伪品产品的冲击可能对公司产品销售、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

（五）细菌感染和病虫害的风险

石斛瓶苗包括组培苗和炼化苗，铁皮石斛在组培炼化过程中，对生产环境的要求较高，组培过程中容易受到细菌感染；铁皮石斛种植苗在培育过程中容易受到细菌尤其是螨虫的感染，在种植过程中也极易受到病虫灾害。在生产过程中，若相关产品发生感染且没有及时发现并加以控制，可能会造成较大损失。

（六）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从事铁皮石斛行业的产业集中度不高，未形成产业集群优势，竞争程度不高。而随着行业发展日趋成熟，较高的行业毛利率、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将吸引更多的企业进入本行业，市场竞争加剧，使得行业整合加速。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在本行业内的技术、市场、品牌、营销等方面优势，市场竞争的加剧将有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七）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野生铁皮石斛的稀缺性及巨大功效使得近年来石斛市场需求激增，同时石斛种植公司也在不断扩大销售面积，市场竞争状况较为激烈，价格有所下降。如果铁皮石斛周期品种供求关系的变化导致产品价格的下降，将会给公司市场策略的制定、实施以及市场价格定位带来一定的影响，不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营，公司可能面临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八）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由瀚野农业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资产规模逐年增加，公司的经营规模、员工人数、组织机构也日益扩大，在生产流程控制、市场开拓、员工管理、上下游管理等诸多方面均面临着新的管理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能力不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得到有效提升，瀚野生物将面临公司治理风险。

（九）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实际控制人刘慧芬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进行控制并产生重大影响，其有能力按照其意愿实施选举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确定股利分配政策、促成兼并收购活动、以及对《公司章程》的修改等行为。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将可能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可能面临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14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3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35
六、公司最近两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2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2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46
九、本次挂牌相关机构的基本情况.....	4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1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51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54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0
四、业务经营情况.....	78
五、公司商业模式.....	84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8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5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5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06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109
四、独立运营情况.....	110
五、同业竞争.....	112
六、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1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16
八、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11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0
一、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120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56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91
四、关联交易.....	281
五、重要事项.....	297
六、资产评估情况.....	298
七、股利分配.....	299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	301
九、风险因素和应对措施.....	30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308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08
二、主办券商声明.....	309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310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11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12
第六节 附件	31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31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313
三、法律意见书	313
四、公司章程	313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313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313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或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普通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瀚野股份、瀚野生物	指	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瀚野农业	指	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系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瀚野生态	指	上饶县瀚野生态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前身
兰花谷	指	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系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0% 的子公司）
草状元	指	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系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5% 的子公司）
一和堂	指	江西一和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5% 的子公司）
沛汐控股	指	浙江沛汐控股有限公司
玉斛投资	指	上饶市玉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柏梵投资	指	上海柏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恒正实业	指	上饶市恒正实业有限公司
柏图柯立	指	上海柏图柯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对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30439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评估报告》	指	2016 年 6 月 10 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后出具的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 2-451 号《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出具的《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挂牌	指	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主办券商	指	指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浩、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
国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05年修订）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登记机关备案后生效的《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最近两年、报告期	指	2016年1月-3月、2015年度、2014年度

专业术语释义

道地药材	指	指在一特定自然条件、生态环境的地域内所产的药材，因生产较为集中，栽培技术、采收、加工也都有一定的讲究，以致较同种药材在其他地区所产者品质佳、疗效好
炼苗	指	在保护地育苗的情况下，采取放风、降温、适当控水等措施对幼苗强行锻炼的过程，使其种植后能够迅速适应陆地的不良环境条件，缩短缓苗时间，增强对低温、大风等的抵抗能力
蒴果	指	拉丁学名 capsule，干果的一种类型。由合生心皮的复雌蕊发育成的果实，子房 1 室或多室，每室有多粒种子
组培	指	从植物体分离出符合需要的组织、器官或细胞，原生质体等，通过无菌操作，在人工控制条件下进行培养以获得再生的完整植株或生产具有经济价值的其他产品的技术
拮抗	指	是指一种物质被另一种物质所阻抑的现象，包括代谢物间或药物间的拮抗作用
驯化	指	将野生的动物和植物的自然繁殖过程变为人工控制下的过程
郁闭度	指	指森林中乔木树冠遮蔽地面的程度，它是反映林分密度的指标

有机产品（ORGANIC）	指	是根据有机农业原则和有机产品生产方式及标准生产、加工出来的，并通过合法的有机产品认证机构认证并颁发证书的一切农产品
多糖	指	由多个单糖分子脱水聚合而成，可成直链或者有分支的长链，是一种分子结构复杂且庞大的糖类物质

本转让说明书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Jiangxi Hanye Bio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刘慧芬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8年3月5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6年6月15日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江西省上饶市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

办公地址：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56号10幢1-21、2-21号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毛红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26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属于门类“A农、林、牧、渔业”中的大类“A01农业”；根据2011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大类“A01农业”中的子类“A0170 中药材种植”；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公司属于大类“14 日常消费品”的子类“1411 食品、饮料与烟草”的子类“141111 食品”；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门类“A农、林、牧、渔业”中的子类“A01农业”的子类“A0170 中药材种植”。

经营范围：蔬菜、药材、果树、苗木及其它农作物种植销售；水产、禽、畜养殖、销售；园林绿化；生态休闲、旅游观光；道家养生、中医营养咨询；旅游产品的生产、销售；食品、保健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铁皮石斛的组培、种植，铁皮石斛苗的销售以及铁皮石斛初级农产品的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121672401800D

电话：0793-8167325

传真：0793-8090811

邮政编码：334000

电子邮箱：srhyst@163.com

互联网网址：www.jxhanye.com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3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
挂牌后的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股票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

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对发起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所持股份限售安排作出与上述法律法规一致的规定。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的自愿锁定的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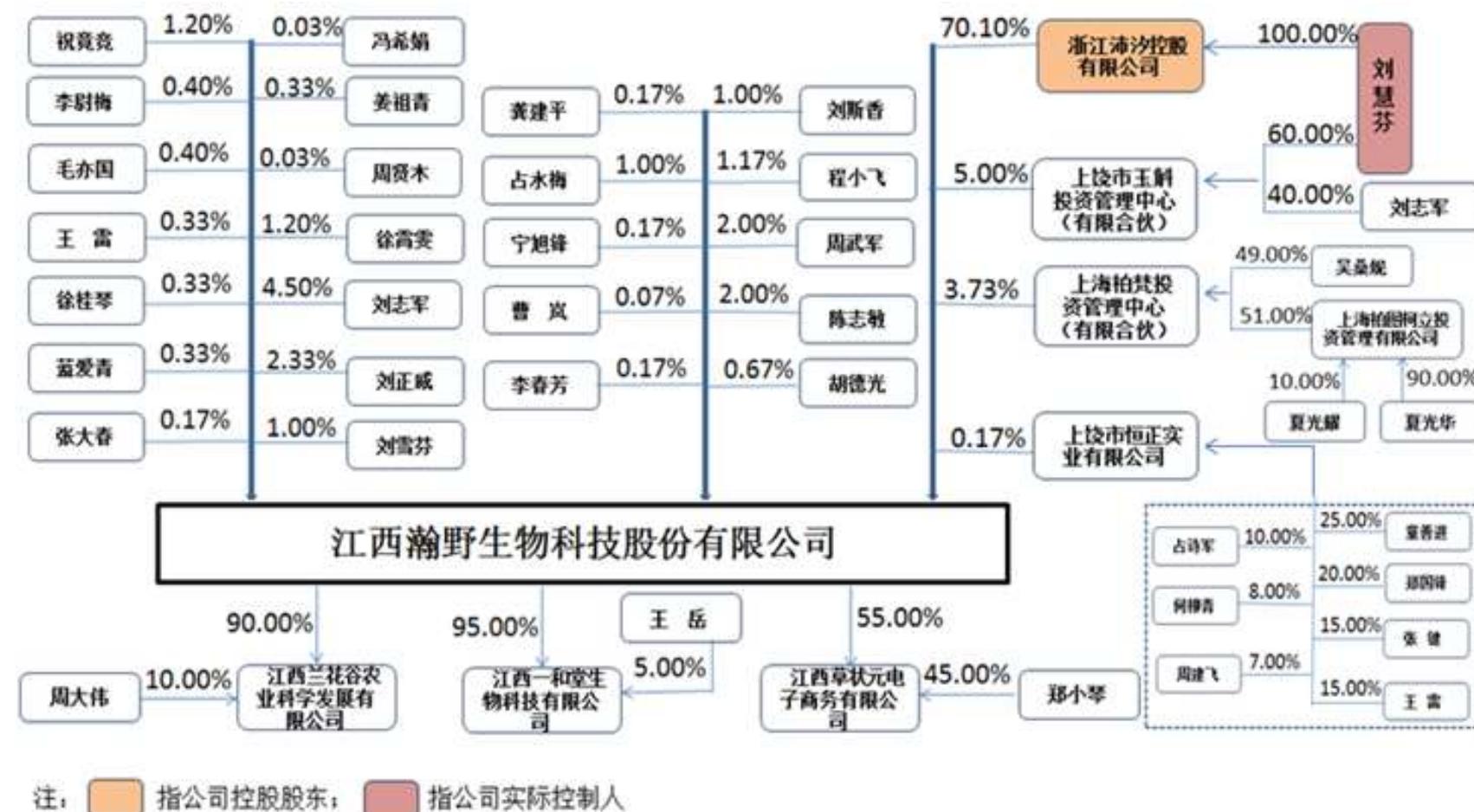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截至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 1 年，股份公司发起人尚无可转让股份。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具体限售安排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股)	可转让股份数(股)
1	浙江沛汐控股有限公司	21,030,000	70.10	21,030,000	-
2	上饶市玉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	5.00	1,500,000	-
3	刘志军	1,350,000	4.50	1,350,000	-
4	上海柏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20,000	3.73	1,120,000	-
5	刘正威	700,000	2.33	700,000	-
6	周武军	600,000	2.00	600,000	-
7	陈志敏	600,000	2.00	600,000	-
8	徐霄雯	360,000	1.20	360,000	-
9	祝竟竞	360,000	1.20	360,000	-
10	程小飞	350,000	1.17	350,000	-
11	刘雪芬	300,000	1.00	300,000	-
12	刘斯香	300,000	1.00	300,000	-
13	占水梅	300,000	1.00	300,000	-
14	胡德光	200,000	0.67	200,000	-
15	李尉梅	120,000	0.40	120,000	-
16	毛亦国	120,000	0.40	120,000	-
17	王雷	100,000	0.33	100,000	-
18	徐桂琴	100,000	0.33	100,000	-
19	蓝爱青	100,000	0.33	100,000	-
20	姜祖青	100,000	0.33	100,000	-
21	张大春	50,000	0.17	50,000	-
22	龚建平	50,000	0.17	50,000	-
23	上饶市恒正实业有限公司	50,000	0.17	50,000	-
24	宁旭锋	50,000	0.17	50,000	-
25	李春芳	50,000	0.17	50,000	-
26	曹岚	20,000	0.07	20,000	-
27	冯希娟	10,000	0.03	10,000	-
28	周贤木	10,000	0.03	10,000	-
合计		30,000,000	100.00	30,000,000	-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的认定

沛汐控股作为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0.1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2、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沛汐控股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目前持有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91330100MA27W6U17Y 的《营业执照》，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沛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459 号 513 室
法定代表人	刘慧芬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	2,3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MA27W6U17Y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2 日
经营期限	2015 年 11 月 2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沛汐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慧芬	6,000.00	100.00	2,300.00	38.33	货币
合计		6,000.00	100.00	2,300.00	38.33	--

(三)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1、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沛汐控股所持公司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0.1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刘慧芬作为沛汐控股股东持有沛汐控股 100.00% 的股份，玉斛投资持有公司 5.00% 的股权，刘慧芬作为玉斛投资股东持有玉斛投资 60.00% 的份额，因此刘慧芬本

人间接持有公司 73.10%的股份；并且刘慧芬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能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管理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刘慧芬，女，197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曾用名刘沛汐。1996 年 7 月毕业于浙江中医学院中药学专业，本科学历。1996 年 9 月至 1997 年 10 月期间任浙江杭州笕桥烧伤专科医院中医药调理员；1997 年 11 月至 2005 年 8 月期间任浙江省卫生厅中药局科室主任；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期间任辞职创办杭州市江干区汇草药材研究所研究员；2007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执行董事；2008 年 3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瀚野生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瀚野农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动情况

1、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 2016 年 5 月，刘慧芬女士持有公司 50%以上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2016 年 4 月 28 日，瀚野农业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刘慧芬、刘志军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转让给沛汐控股、玉斛投资、柏梵投资、恒正实业、李尉梅、毛亦国等 29 名股东，2016 年 5 月 3 日，上饶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本次股权变更后，沛汐控股持有瀚野农业 70.10%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至此，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刘慧芬变更为沛汐控股。因此，最近两年内控股股东发生一次变更，由刘慧芬变更为沛汐控股。

时间	控股股东	变更原因
2008 年 3 月 5 日至 2016 年 5 月 3 日	刘慧芬	2016 年 5 月瀚野农业第一次 股权变更 ⁽¹⁾
2016 年 5 月 3 日至今	沛汐控股	

⁽¹⁾注：具体参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七)2016 年 5 月瀚野农业第一次股权变更”。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是公司变更了股权结构，但实际控制人并未变更，控股股东的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影响。

2、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

（五）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可转让股份数(股)
1	浙江沛汐控股有限公司	21,030,000	70.10	法人	-
2	上饶市玉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	5.00	有限合伙	-
3	刘志军	1,350,000	4.50	自然人	-
4	上海柏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20,000	3.73	有限合伙	-
5	刘正威	700,000	2.33	自然人	-
6	周武军	600,000	2.00	自然人	-
7	陈志敏	600,000	2.00	自然人	-
8	徐霄雯	360,000	1.20	自然人	-
9	祝竟竞	360,000	1.20	自然人	-
10	程小飞	350,000	1.17	自然人	-
合计		27,970,000	93.23	-	-

2、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信息

(1) 沛汐控股

沛汐控股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 玉斛投资

玉斛投资系依法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5 日，目前持有

上饶市信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的注册号为 91361102MA35H4M51H 的《营业执照》，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饶市玉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 56 号 10 幢 1-22、2-22 号
执行合伙人	刘慧芬
注册号	91361102MA35H4M51H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4 月 5 日
经营期限	2016 年 4 月 5 日至 2036 年 4 月 4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玉斛投资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别
1	刘慧芬	120.00	60.00	120.00	60.00	货币	普通合伙人
2	刘志军	80.00	40.00	30.00	15.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00.00	100.00	150.00	75.00	-	--

(3) 刘志军

刘志军，男，汉族，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毕业于浙江省卫生学校，中专学历。1992 年 9 月至 1996 年 9 月进入杭州市笕桥医院实习。1995 年 9 月至 1999 年 6 月，在浙江大学成教学院临床医学专业学习（在职），大专学历。1996 年获得杭州市人事局核发的医生任职资格，1996 年 9 月至 2000 年 12 月，在杭州市笕桥医院担任医生；2001 年 1 月至 2003 年 6 月，在浙江富华工贸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3 年 7 月至 2007 年 1 月，在杭州庆和教育培训有限公司担任培训师；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12 月，在杭州赛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7 月，在浙江绿城健康促进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市场总监；2012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在杭州医

诺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医联部经理；2016年4月至2016年6月，担任瀚野农业副总经理；2016年6月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柏梵投资

柏梵投资成立于2015年9月14日，目前持有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013508454764的《营业执照》，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柏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傅家街65号北楼527室
执行合伙人	上海柏图柯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夏光华）
注册号	913101013508454764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14日
营业期限	2015年9月14日至2035年9月13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柏梵投资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别
1	柏图柯立	510.00	51.00	-	-	货币	普通合伙人
2	吴桑妮	490.00	49.00	-	-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0	100.00	-	-	-	--

柏梵投资执行合伙人——上海柏图柯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柏图柯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元江路5500号第1幢B464室
法定代表人	夏光华
注册号	913101125805935260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8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实业投资，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舞台灯光设计、翻译服务，设计、制作各类广告，知识产权代理（除专利代理），商标代理，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摄影服务（除冲印），动漫设计，创意服务，软件开发，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体育用品、工艺礼品、服装服饰、家居用品的销售。

柏图柯立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夏光华	900.00	90.00	9.00	0.90	货币
2	夏光耀	100.00	10.00	1.00	0.1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	1.00	-

(5) 刘正威

刘正威，男，汉族，199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13 年 7 月，毕业于上海大学悉尼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3 年 7 月至今，担任深圳康宏控股理财有限公司理财经理。

(6) 周武军

周武军，男，汉族，1970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95 年 7 月毕业于杭州大学夜大部电子专业，大专学历。1990 年 8 月至 1997 年 10 月，担任杭州仪表厂技术员；1997 年 11 月至 2005 年 10 月，担任杭州西门子高压开关有限公司工人；2005 年 11 月至今，个体经营小家电。

(7) 陈志敏

陈志敏，男，汉族，197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5 年 7 月，毕业于湖北工业大学，大专学历。1990 年 9 月至今，在杭州市西湖区古荡湾股份经济合作社、翠苑街道石荡湾社区工作。

(8) 徐霄雯

徐霄雯，女，汉族，196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78年9月，毕业于江西省广丰县大南中学；1980年5月至1987年6月，在江西省广丰县农业局工作；1987年6月至2010年12月，在江西省广丰县工商局工作；2010年12月至今，从事个人兴趣工作。

(9) 祝竟竟

祝竟竟，女，汉族，199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7月，毕业于东华理工大学核工程与核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14年9月至今，在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工作。

(10) 程小飞

程小飞，男，汉族，197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毕业于江西省玉山县樟村中学；1994年12月至1998年12月，在部队服役；1998年12月至今，在国家电网江西省玉山县供电公司工作。

(六)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沛汐控股为刘慧芬一人所投资的公司，此外刘慧芬持有公司股东玉斛投资 60.00%的股权；刘志军直接持有公司 4.50%的股权并持有公司股东玉斛投资 40.00%的股权；刘斯香持有公司 1.00%的股权；刘雪芬持有公司 1.00%的股权。刘志军和刘慧芬、刘雪芬为兄妹关系；刘斯香为刘慧芬、刘志军和刘雪芬的母亲。王雷直接持有公司 0.33%的股权并持有公司股东恒正实业 15.00%的股权。

除以上情况外，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它关联关系。

(七) 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八) 法人股东不属于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公司股东均为具有中国国籍的自然人或按照中国法律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企业，在中国境内有住所，符合《公司法》七十九条规定的股份有限公司半数以上的发起人需在中国境内有住所的条件。公司股东不存在相关法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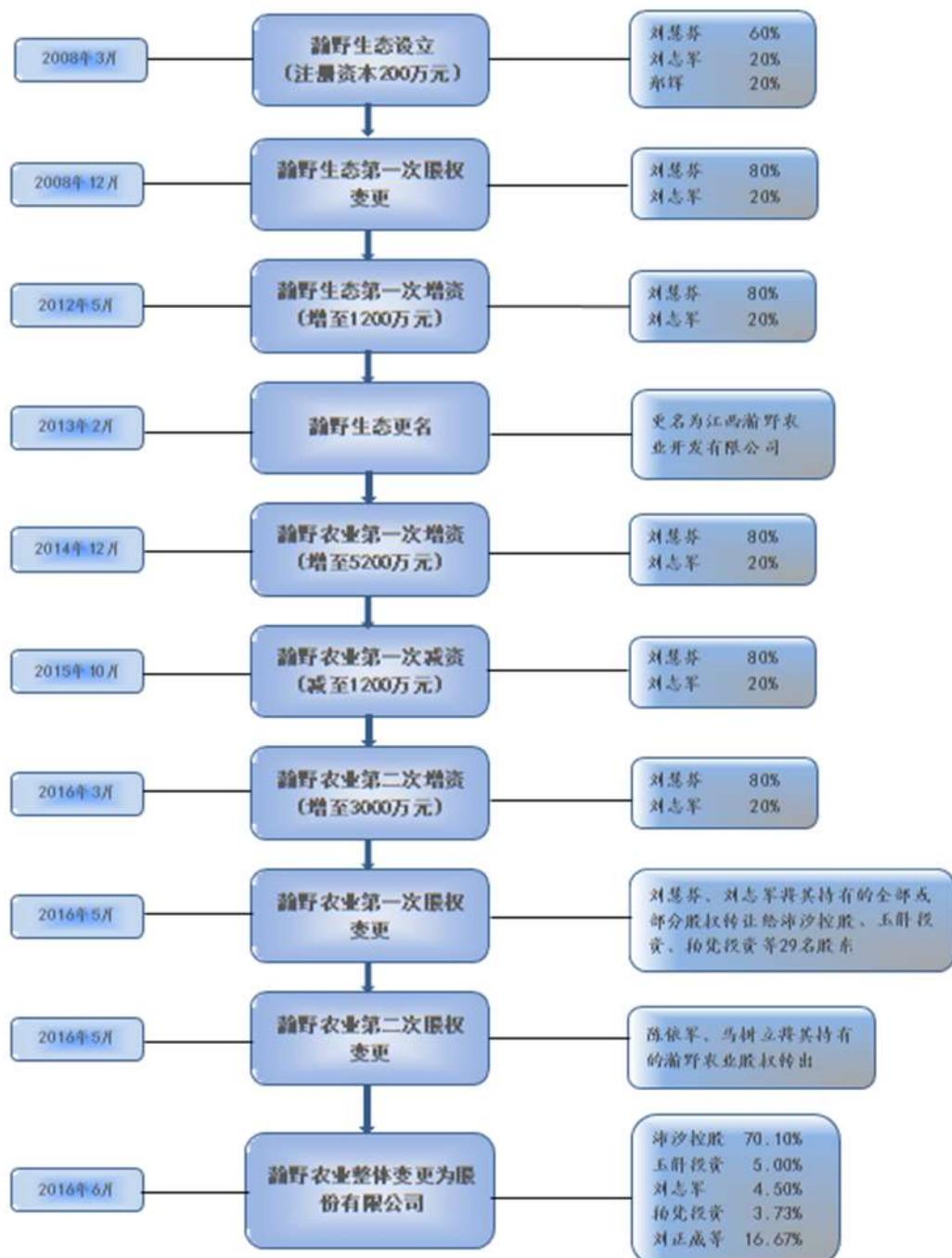
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本办法所称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称‘私募基金’），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私募基金财产的投资包括买卖股票、股权、债券、期货、期权、基金份额及投资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标的。非公开募集基金，以进行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其登记备案、资金募集和投资运作适用本办法。”

公司的 28 名股东中，24 名为自然人股东；2 名为法人股东，分别为沛汐控股和恒正实业；2 名为合伙企业，分别为玉斛投资和柏梵投资。沛汐控股、玉斛投资、柏梵投资和恒正实业均以自有资金对外进行投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行为，未担任任何公开或非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沛汐控股、玉斛投资、柏梵投资和恒正实业均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定义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须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备案登记。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演变图如下：



(一) 2008年3月瀚野生态设立

2008年3月5日，瀚野生态经上饶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公司设立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饶县瀚野生态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
法定代表人	刘慧芬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	361121210002329
成立日期	2008年3月5日
营业期限	2008年3月5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药材、果树、苗木种植；水产、禽、畜养殖；休闲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或资质证经营）。

1、瀚野生态第一期出资

2008年3月4日，江西永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赣永华验字【2008】第093号《验资报告》，对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瀚野生态设立时，股东首期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慧芬	120.00	60.00	24.00	12.00	货币
2	刘志军	40.00	20.00	8.00	4.00	货币
3	郑辉	40.00	20.00	8.00	4.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40.00	20.00	-

2、瀚野生态第二期出资

2008年3月28日，江西永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赣永华验字【2008】第154号《验资报告》，对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瀚野生态设立时，股东第二期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慧芬	120.00	60.00	96.00	48.00	货币
2	刘志军	40.00	20.00	32.00	16.00	货币
3	郑辉	40.00	20.00	32.00	16.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160.00	80.00	-

本期出资完成之后，瀚野生态的注册资本全部实缴完毕，瀚野生态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慧芬	120.00	60.00	120.00	60.00	货币
2	刘志军	40.00	20.00	40.00	20.00	货币
3	郑辉	40.00	20.00	40.00	20.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200.00	100.00	-

(二) 2008 年 12 月瀚野生态第一次股权变更

2008 年 11 月 25 日，瀚野生态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郑辉将其持有的瀚野生态 20.00% 的股权作价 40.00 万元转让给股东刘慧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股东郑辉与刘慧芬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的背景：原股东郑辉在其他领域进行了投资，无时间精力对瀚野生态进行管理，故将其所持有的 20.00% 股权转让出去。

本次股权转让的作价依据：根据 2008 年 3 月 28 日江西永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赣永华验字【2008】第 154 号《验资报告》，瀚野生态实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当时瀚野生态还没有实际盈利，股权转让双方合意以实际出资额为作价依据，股东郑辉所持 20.00% 瀚野生态股权按 40.00 万元平价转让给刘慧芬。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款已足额支付，双方不存在纠纷，双方签署了《关于郑辉将所持瀚野生态股权转让给刘慧芬所涉及股权转让价款实际支付的确认书》。

本次股权转让缴纳税款的情况：本次股权转让股东郑辉按照原出资额 40.00 万元进行转让，为平价转让，根据相关规定不需要缴纳税款。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瀚野生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慧芬	160.00	80.00	货币
2	刘志军	40.00	20.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

2008年12月1日，上饶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三) 2012年5月瀚野生态第一次增资

2012年5月7日，瀚野生态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决议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增加至1,2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000.00万元由股东刘慧芬以货币方式出资800.00万元，由股东刘志军以货币方式出资200.00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的章程。

2012年5月8日，江西永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赣永华验字【2012】第200号验资报告，对股东刘慧芬、刘志军的本次出资进行了审验，截至2012年5月8日，瀚野生态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00.00万元，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5年5月8日，上饶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申请，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慧芬	960.00	80.00	960.00	80.00	货币
2	刘志军	240.00	20.00	240.00	20.00	货币
	合计	1,200.00	100.00	1,200.00	100.00	-

注：2013年2月21日，瀚野生态更名为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四) 2014年12月瀚野农业第一次增资

2014年12月14日，瀚野农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原来的 1,200.00 万元增加至 5,2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共 4,000.00 万元由股东刘慧芬认缴出资 3,200.00 万元，股东刘志军认缴出资 800.00 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4 年 12 月 22 日，上饶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事宜，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慧芬	4,160.00	80.00	960.00	18.46	货币
2	刘志军	1,040.00	20.00	240.00	4.62	货币
	合计	5,200.00	100.00	1,200.00	23.08	-

（五）2015 年 10 月瀚野农业第一次减资

2015 年 8 月 11 日，瀚野农业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5,200.00 万元减少至 1,200.00 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瀚野农业编制了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并通知债权人。

2015 年 8 月 12 日，瀚野农业在《人民日报》发布减资公告，就本次注册资本减少至 1,200.00 万元进行了公告。在公司法规定的期限内，无任何单位或个人向瀚野农业提出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请求。

2015 年 10 月 13 日，上饶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的注册资本减少事宜，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同时，公司的注册号由原来的“361121210002329”变更为统一信用代码号“91361121672401800D”。

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慧芬	960.00	80.00	960.00	80.00	货币
2	刘志军	240.00	20.00	240.00	20.00	货币
	合计	1,200.00	100.00	1,200.00	100.00	-

(六) 2016 年 3 月瀚野农业第二次增资

2016 年 3 月 23 日，瀚野农业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1,20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800.00 万元由股东刘慧芬认缴出资 1,440.00 万元，股东刘志军认缴出资 360.00 万元。全体股东认缴的出资额于 2016 年 7 月 31 日前缴足。

2016 年 3 月 23 日，上饶华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赣饶华信验字【2016】第 019 号《验资报告》对瀚野农业的本次增资事宜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瀚野农业已收到股东刘慧芬缴纳的第三期出资 136.97 万元。

2016 年 3 月 29 日，上饶华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赣饶华信验字【2016】第 021 号《验资报告》对瀚野农业的增资事宜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3 月 29 日，瀚野农业已收到股东刘志军缴纳的第四期出资 28.60 万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29 日，累计实缴注册资本 1,343.00 万元，其余 22.5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增资至 3,000.00 万元后，刘慧芬与刘志军约定按照持股比例同比例实缴一定数额的出资，即刘慧芬缴纳 114.40 万元（占该次缴纳出资 80.00%）出资，刘志军缴纳 28.60 万元（占该次缴纳出资 20.00%）出资。随后，刘慧芬实缴资本时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多投入了一部分资金（22.57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刘慧芬已出具相关声明，承诺不存在潜在纠纷；刘志军按照二人约定的既定实缴金额缴纳了 22.57 万元出资。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慧芬	2,400.00	80.00	1,074.40	35.81	货币
2	刘志军	600.00	20.00	268.60	8.95	货币
合计		3,000.00	100.00	1,343.00	44.76	-

2016 年 3 月 25 日，上饶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事宜，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七) 2016 年 5 月瀚野农业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6 年 4 月 28 日，瀚野农业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刘慧芬、刘志军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转让给沛汐控股、玉斛投资、柏梵投资、恒正实业、李尉梅、毛亦国等 29 名股东；决议变更公司的住所为“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 10 幢”；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股权转让方刘慧芬、刘志军分别与受让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的背景：在本次股权转让前，瀚野农业仅有刘慧芬、刘志军两名股东，力量稍显薄弱且股权相对集中。随着瀚野农业日益发展壮大，瀚野农业原股东刘慧芬、刘志军认为公司需要引进更多优秀机构和专业人才，为企业发展提供更多资源，因此将部分股权转让出去。

本次股权转让的作价依据：本次股权转让中，鉴于沛汐控股为刘慧芬所投资的一人公司，玉斛投资为刘慧芬和刘志军二人所投资的合伙企业，刘慧芬和刘志军二人所转给沛汐控股（作价 935.13 万元）、玉斛投资（作价 67.15 万元）的股权（合计 74.63%）按实际出资额转让，为平价转让；刘斯香为刘慧芬和刘志军的母亲，刘雪芬为刘志军的妹妹，刘志军将所持瀚野农业 1.00% 的股权以 13.43 万元的价格平价转让给刘雪芬，刘志军将所持瀚野农业 1.00% 的股权以 13.43 万元的价格平价转让给刘雪芬刘斯香；刘慧芬和刘志军转让给刘正威、周武军、陈志敏、徐霄雯等人的股份以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作价依据，为 1 元出资作价 2.23 元，为溢价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缴纳税款的情况：公司正在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缴税事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完成税收缴纳事宜。股权出让方刘慧芬、刘志军出具承诺：本人保证依法缴纳本次股权转让的个人所得税；如果今后因任何原因出现本人被税务机关追缴税费的情形，本人将依法、按时、足额的缴纳全部相关费用；如果公司因本人未按时足额缴纳相关税费受到税务主管机关的任何处罚或受有任何损失，本人将无条件赔偿公司的损失。

2016 年 5 月 3 日，上饶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公司的股东和住所变更申请，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沛汐控股	935.13	31.171	2,089.00	69.63	货币
2	玉斛投资	67.15	2.238	150.00	5.00	货币
3	刘志军	60.44	2.015	135.00	4.50	货币
4	柏梵投资	44.72	1.491	100.00	3.33	货币
5	刘正威	31.29	1.043	70.00	2.33	货币
6	周武军	26.86	0.895	60.00	2.00	货币
7	陈志敏	26.86	0.895	60.00	2.00	货币
8	徐霄雯	16.12	0.537	36.00	1.20	货币
9	陈依军	15.71	0.524	35.00	1.17	货币
10	程小飞	15.71	0.524	35.00	1.17	货币
11	占水梅	13.43	0.448	30.00	1.00	货币
12	刘雪芬	13.43	0.448	30.00	1.00	货币
13	刘斯香	13.43	0.448	30.00	1.00	货币
14	胡德光	9.00	0.3	20.00	0.67	货币
15	祝竟竞	6.72	0.224	15.00	0.50	货币
16	李尉梅	5.37	0.179	12.00	0.40	货币
17	毛亦国	5.37	0.179	12.00	0.40	货币
18	马树立	5.37	0.179	12.00	0.40	货币
19	王雷	4.43	0.148	10.00	0.33	货币
20	徐桂琴	4.43	0.148	10.00	0.33	货币
21	蓝爱青	4.43	0.148	10.00	0.33	货币
22	姜祖青	4.43	0.148	10.00	0.33	货币
23	张大春	2.28	0.076	5.00	0.17	货币
24	龚建平	2.28	0.076	5.00	0.17	货币
25	恒正实业	2.28	0.076	5.00	0.17	货币
26	宁旭锋	2.28	0.076	5.00	0.17	货币
27	李春芳	2.28	0.076	5.00	0.17	货币
28	曹岚	0.94	0.031	2.00	0.07	货币
29	冯希娟	0.40	0.013	1.00	0.03	货币
30	周贤木	0.40	0.013	1.00	0.03	货币
合计		1,343.00	44.767	3,000.00	100.00	-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瀚野农业的股东及各自的持股比例如下：

瀚野农业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将注册资本增至 3,000.00 万元，增资后各股东实际缴纳注册资本 1,343.00 万元。对于增资后注册资本的缴纳安排，本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签署了《股东履行出资义务确认书》，受让股东确认：在受让瀚野农业股份时知晓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实际出资 1343.00 万元，尚有 1657.00 万元出资未缴纳事宜。承诺受让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后缴足所认缴的出资，依据公司股东会的决议该认缴出资额于 2016 年 7 月 31 日前缴足。

（八）2016 年 5 月瀚野农业第二次股权变更

2016 年 5 月 16 日，瀚野农业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陈依军将其持有的瀚野农业的 0.47% 股权作价 14.00 转让给沛汐控股，将其持有的瀚野农业的 0.70% 股权作价 21.00 万元转让给祝竟竞；股东马树立将其持有的瀚野农业的 0.40% 股权作价 12.00 万元转让给柏梵投资；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股东陈依军、马树立分别与沛汐控股、祝竟竞、柏梵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的背景：随着瀚野农业筹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的推进，陈依军、马树立二人出于自身精力等问题难以兼顾，无法履行股东的基本义务，故将其持有的瀚野农业股权转让出去。

本次股权转让的作价依据及缴纳收款的情况：本次股权转让作价根据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和陈依军、马树立受让股权时的出资确定。本次股权转让定价依据充分、真实公允，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不存在纠纷和潜在的纠纷。本次股权转让未产生股权转让所得，据相关规定不需要缴纳税款。

2016 年 5 月 27 日，上饶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对公司的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备案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瀚野农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沛汐控股	941.44	70.10	货币
2	玉斛投资	67.15	5.00	货币
3	刘志军	60.44	4.50	货币
4	柏梵投资	50.09	3.73	货币
5	刘正威	31.29	2.33	货币
6	周武军	26.86	2.00	货币
7	陈志敏	26.86	2.00	货币
8	祝竟竞	16.12	1.20	货币
9	徐霄雯	16.12	1.20	货币
10	程小飞	15.71	1.17	货币
11	占水梅	13.43	1.00	货币
12	刘雪芬	13.43	1.00	货币
13	刘斯香	13.43	1.00	货币
14	胡德光	9.00	0.67	货币
15	李尉梅	5.37	0.40	货币
16	毛亦国	5.37	0.40	货币
17	王雷	4.43	0.33	货币
18	徐桂琴	4.43	0.33	货币
19	蓝爱青	4.43	0.33	货币
20	姜祖青	4.43	0.33	货币
21	张大春	2.28	0.17	货币
22	龚建平	2.28	0.17	货币
23	恒正实业	2.28	0.17	货币
24	宁旭锋	2.28	0.17	货币
25	李春芳	2.28	0.17	货币
26	曹岚	0.94	0.07	货币
27	冯希娟	0.40	0.03	货币
28	周贤木	0.40	0.03	货币
合计		1,343.00	100.00	-

(九) 2016年6月瀚野农业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8日，瀚野农业召开了2016年度第六次股东会，同意以2016

年 3 月 31 日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将公司从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现有股东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2016 年 6 月 9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30439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瀚野农业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3,017.28 万元。

2016 年 6 月 10 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 2-451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瀚野农业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3,269.80 万元。

2016 年 6 月 11 日，瀚野农业股东沛汐控股、玉斛投资、柏梵投资、刘志军、刘正威等 28 名股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书》，约定：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3,017.28 万元，各方同意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0.994272 的比例折为 3000.00 万股，股份公司的实收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折股后，超出股本总额的净资产列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6 年 6 月 13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 304112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2016 年 6 月 13 日，股份公司（筹）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议案；选举刘慧芬、刘志军、张华、王雷、夏光华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徐桂琴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姜慧莲、叶小龙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6 年 6 月 13 日，瀚野生物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慧芬为瀚野生物董事长；聘任刘慧芬为瀚野生物总经理；聘请毛红任瀚野生物董事会秘

书；聘任刘志军为瀚野生物副总经理；聘任王雷为瀚野生物财务总监。

2016年6月13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桂琴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6年6月15日，公司取得了上饶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1121672401800D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浙江沛汐控股有限公司	21,030,000	70.10	净资产折股
2	上饶市玉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	5.00	净资产折股
3	刘志军	1,350,000	4.50	净资产折股
4	上海柏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20,000	3.73	净资产折股
5	刘正威	700,000	2.33	净资产折股
6	周武军	600,000	2.00	净资产折股
7	陈志敏	600,000	2.00	净资产折股
8	徐霄雯	360,000	1.20	净资产折股
9	祝竟竞	360,000	1.20	净资产折股
10	程小飞	350,000	1.17	净资产折股
11	刘雪芬	3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12	刘斯香	3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13	占水梅	3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14	胡德光	200,000	0.67	净资产折股
15	李尉梅	120,000	0.40	净资产折股
16	毛亦国	120,000	0.40	净资产折股
17	王雷	100,000	0.33	净资产折股
18	徐桂琴	100,000	0.33	净资产折股
19	蓝爱青	100,000	0.33	净资产折股
20	姜祖青	100,000	0.33	净资产折股
21	张大春	50,000	0.17	净资产折股
22	龚建平	50,000	0.17	净资产折股
23	上饶市恒正实业有限公司	50,000	0.17	净资产折股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24	宁旭锋	50,000	0.17	净资产折股
25	李春芳	50,000	0.17	净资产折股
26	曹岚	20,000	0.07	净资产折股
27	冯希娟	10,000	0.03	净资产折股
28	周贤木	10,000	0.03	净资产折股
合计		30,000,000	100.00	-

《公司法》第二十六条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在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全体股东认缴的出资额。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决定对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实缴、注册资本最低限额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016年3月25日，瀚野农业将注册资本由1,200.00变更为3,000.00万元，其中实缴资本由1,200.00万增加至1,343.00万元，公司未缴足注册资本，没有违反《公司法》的规定。公司原股东刘慧芬、刘志军于刘慧芬、刘志军于2016年4月28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部分或全部转让给沛汐控股、玉斛投资、柏梵投资、刘正威、周武军等29位股东。在签署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的同时，前述29位股东均签署了《股东履行出资义务确认书》，确认：“在受让瀚野农业股份时知晓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实际出资1343.00万元，尚有1657.00万元出资未缴纳事宜。承诺受让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后缴足所认缴的出资，依据公司股东会的决议该认缴出资额于2016年7月31日前缴足。”2016年5月16日瀚野农业发生第二次股权转让，该次股权转让为公司各股东之间内部转让，该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出资义务人变更为本次股权转让后的28个公司股东。该28个股东与公司整体变更时发起人一致。瀚野农业于2016年6月15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缴足实收资本至3,000.00万元，经验资后在工商部门办理了变更及备案登记。因此，在公司整体变更通过净资产折股至3,000.00万元后，各股东按时足额出资到位。

公司存在净资产转增股本的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本次改制的自然人股东需按照“股息、红利所得”对其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对应的实收资本增加部分缴纳个人所得税，并由股份公司作为代扣代缴人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公司正

在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缴税事项；并且公司自然人股东作出承诺：本人保证如果因本次“股息、红利所得”转增股本行为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由本人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法律后果；如果今后因任何原因出现本人被税务机关追缴税费的情形，本人将依法、按时、足额的缴纳全部相关费用；如果公司因本人未按时足额缴纳相关税费受到税务主管机关的任何处罚或受有任何损失，本人将无条件赔偿公司的损失。

综上，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出具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及验资报告，公司整体变更是以变更基准日 2016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额为依据，折合股本总额不高于公司净资产，整体变更履行了必要的内部程序，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整体变更设立的相关规定，股份公司设立形式和程序合法有效。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分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具有三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江西一和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一) 兰花谷

1、兰花谷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江西省上饶市上饶县枫岭头镇丁家村
法定代表人	刘慧芬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注册号	361121210017793
成立日期	2013 年 3 月 1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3 月 1 日至 2033 年 3 月 1 日

经营范围	蔬菜、药材、果树、苗木及其它农作物种植销售；园林绿化；生态休闲、旅游观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兰花谷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瀚野生物	180.00	90.00	36.00	18.00	货币
2	周大伟	20.00	10.00	4.00	2.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40.00	20.00	-

2、兰花谷股本形成及变化

(1) 2013年3月兰花谷设立

兰花谷成立于 2013 年 3 月 1 日，注册号为 361121210017793，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设立时的股东为刘慧芬、刘志军；其中，刘慧芬认缴出资 160.00 万元，刘志军认缴出资 4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慧芬；住所为江西省上饶县枫岭头镇丁家村；经营范围为蔬菜、药材、果树、苗木及其它农作物种植销售；园林绿化；生态休闲、旅游观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 2013 年 3 月 1 日至 2033 年 3 月 1 日。

2013 年 2 月 27 日，江西永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赣永华验字【2013】第 079 号《验资报告》，对兰花谷股东的首期出资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2 月 27 日，兰花谷（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出资 40.00 万元，股东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股东首期出资缴纳完成后，兰花谷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慧芬	160.00	80.00	32.00	16.00	货币
2	刘志军	40.00	20.00	8.00	4.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40.00	20.00	-

(2) 2016年3月兰花谷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6 年 3 月 16 日，兰花谷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刘慧芬将其

持有的兰花谷 70.00% 的股权转让给瀚野农业，将其持有的兰花谷 10.00% 的股权转让给周大伟；股东刘志军将其持有的兰花谷 20.00% 的股权转让给瀚野农业，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股东刘慧芬、刘志军分别与瀚野农业、周大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的背景：兰花谷主要从事蔬菜、药材、果树、苗木及其它农作物种植销售；园林绿化；生态休闲、旅游观光。考虑到兰花谷经营范围与股东刘慧芬、刘志军所持有瀚野农业的经营范围相似，为了避免兰花谷与瀚野农业产生同业竞争；同时瀚野农业有意受让兰花谷股权用于拓宽自身苗木种植销售业务；刘慧芬、刘志军将其持有的兰花谷股权转让给周大伟和瀚野农业。

本次股权转让的作价依据：根据 2013 年 2 月 27 日赣永华验字【2013】第 079 号出具的《验资报告》，全体股东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40.00 万元，因本次股权转让前后兰花谷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均为刘慧芬），刘慧芬将其所持有 70.00% 股权按实际出资额（作价 28.00 万元）转让给瀚野农业；刘慧芬将其所持有 10.00% 股权按实际出资额（作价 4.00 万元）转让给周大伟；刘志军将其所持有 20.00% 股权按实际出资额（作价 8.00 万元）转让给瀚野农业。

本次股权转让价款支付情况与缴纳税款的情况：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款已足额支付，双方不存在纠纷。本次股权转让缴纳了个人所得税 5,120.00 元，上饶县税务局出具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完税证明。

2016 年 3 月 31 日，上饶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变更完成后，兰花谷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瀚野农业	180.00	90.00	36.00	18.00	货币
2	周大伟	20.00	10.00	4.00	2.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40.00	20.00	-

3、瀚野生物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兰花谷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瀚野生物任职情况	兰花谷任职情况
1	刘慧芬	董事长兼总经理	执行董事
2	刘志军	董事兼副总经理	监事

(二) 草状元

1、草状元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 56 号 10 棚 1-20、2-20
法定代表人	刘慧芬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1003329014628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4 月 15 日至 2035 年 4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中药材、保健品、农副产品蔬菜网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草状元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瀚野生物	110.00	55.00	-	-	货币
2	郑小琴	90.00	45.00	-	-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	-	-

2、草状元股本形成及变化

(1) 2015 年 4 月草状元设立

草状元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慧芬，住所为上饶市上饶县枫岭头镇丁家村；经营范围为中药材、保健品、农副产品蔬菜网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 2015 年 4 月 15 日至 2035 年 4 月 14 日。

草状元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慧芬	160.00	80.00	-	-	货币
2	瀚野农业	40.00	20.00	-	-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	-	-

(2) 2016年3月草状元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6年3月26日，草状元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刘慧芬将其持有的草状元35.00%的股权转让给瀚野农业，将其持有的草状元45.00%的股权转让给郑小琴，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股东刘慧芬与瀚野农业、郑小琴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的背景：草状元经营范围为中药材、保健品、农副产品蔬菜网上销售。考虑到草状元经营范围与股东刘慧芬、刘志军所持有瀚野农业的经营范围相似，为了避免草状元与瀚野农业产生同业竞争；同时瀚野农业有意受让草状元股权用于进一步拓宽自身网上销售渠道；刘慧芬将其持有的草状元股权转让给郑小琴和瀚野农业。

本次股权转让的作价依据及缴纳税款情况：由于草状元未实缴注册资本，因此本次股权转让未收取股权转让款。本次股权转让未产生股权转让所得，据相关规定不需要缴纳税款。

2016年3月30日，上饶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公司的股东变更事宜。

本次变更完成后，草状元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瀚野农业	110.00	55.00	-	-	货币
2	郑小琴	90.00	45.00	-	-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	-	-

3、瀚野生物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草状元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瀚野生物任职情况	草状元任职情况
1	刘慧芬	董事长兼总经理	执行董事
2	张华	董事	监事

(三) 一和堂

1、一和堂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西一和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 56 号 10 棚 1-19、2-19
法定代表人	刘慧芬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100322510766L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12 月 17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中药材销售；中草药研发、培植、收购；从事生物、医学、中草药种植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和堂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瀚野生物	475.00	95.00	-	-	货币
2	王岳	25.00	5.00	-	-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	-

2、一和堂股本形成

一和堂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其中：股东瀚野农业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475.00 万元，股东王岳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2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慧芬；住所为上饶市上饶县枫岭头镇丁家村；经营范围为生物技术推广服务；中药材销售；中草药研发、培植、收购；从事生物、医学、中草药种植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4 年 12 月 17 日，

上饶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发了营业执照。

一和堂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瀚野农业	475.00	95.00	-	-	货币
2	王岳	25.00	5.00	-	-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	-

3、瀚野生物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和堂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瀚野生物任职情况	一和堂任职情况
1	刘慧芬	董事长兼总经理	执行董事

六、公司最近两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刘慧芬、刘志军、王雷、夏光华和张华，其中刘慧芬为董事长，各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任职起始时间	任期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	刘慧芬	董事长	2016年6月	3年	否
2	刘志军	董事	2016年6月	3年	是
3	王雷	董事	2016年6月	3年	是
4	夏光华	董事	2016年6月	3年	否
5	张华	董事	2016年6月	3年	否

1、刘慧芬，董事长

刘慧芬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

股权结构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刘志军，董事

刘志军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五）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3、王雷，董事

王雷，男，汉族，197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 年 7 月毕业于南昌职业技术师范学院企业管理专业；2006 年 1 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会计学本科专业；1997 年 7 月至 2004 年 8 月期间在上饶市农业学校担任教师；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8 月，在上饶市职业技术学院担任教师；2008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在江西三清山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高级项目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在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工作；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4、夏光华，董事

夏光华，男，197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2 年 7 月毕业于青岛科技大学工业贸易专业，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世界贸易专业，硕士学历；2013 年至今就读于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专业（博士）。2001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青岛金王集团外销代表；2002 年 11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 Asian Sourcing International 商品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 Johnson Health Tech(Shanghai) 高级项目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 Cormark Inc. 高级商业与项目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米其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零售商发展经理；2011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柏图柯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6 月至今任瀚野生物董事。

5、张华，董事

张华，女，195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8 年 7 月毕业于江西财经管理干部学院商业经济专业，大专学历；1977 年 2 月至 1979 年 9 月任上饶地区武夷山垦殖场工人；1979 年 10 月至 1984 年 4 月任江西赣东北无线厂出纳；1984 年 5 月至 1990 年 10 月任江西赣东北无线厂会计；1990 年 11

月至 2002 年 2 月期间任江西赣东北无线厂主办会计；2002 年 3 月至 2008 年 11 月为个体户；2008 年 12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瀚野生态部门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瀚野农业部门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二）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姜慧莲和叶小龙为职工代表监事；徐桂琴为股东代表监事并担任监事会主席。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任职起始时间	任期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	徐桂琴	监事会主席	2016 年 6 月	3 年	是
2	姜慧莲	职工代表监事	2016 年 6 月	3 年	否
3	叶小龙	职工代表监事	2016 年 6 月	3 年	否

1、徐桂琴，监事会主席

徐桂琴，女，汉族，196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7 月毕业于江西省樟树市张家山中学高中，高中学历，1987 年 8 月至 1996 年 12 月，先后担任个体工商户、企业职工；1997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江西江中药业的代理商；2009 年 1 月至今，在清江快捷酒店担任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监事。

2、姜慧莲，职工代表监事

姜慧莲，女，汉族，197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 7 月毕业于江西省上饶一中，高中学历；1995 年 9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百货公司营业员；2003 年 1 月至 2014 年 8 月为个体户；2014 年 9 月至今担任瀚野农业仓库主管；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仓库主管和监事。

3、叶小龙，职工代表监事

叶小龙，男，汉族，197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 7 月毕业于上饶卫校临床医学专业，大专学历。2005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温州临丰机械制造厂采购员；200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9 月为个体户；2010

年9月至2015年4月任晶科能源仓库主管；2015年5月至今担任瀚野农业供应链总监；2016年6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供应链总监和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1名，由刘慧芬担任；副总经理1名，由刘志军担任；财务总监1名，由王雷担任；董事会秘书1名，由毛红担任。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是否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	刘慧芬	总经理	否
2	刘志军	副总经理	是
3	王雷	财务总监	是
4	毛红	董事会秘书	否

1、刘慧芬，总经理

刘慧芬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刘志军，副总经理

刘志军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五）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3、王雷，财务总监

王雷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4、毛红，董事会秘书

毛红，女，汉族，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7月毕业于江西广播电视台大学会计学专业；2003年9月至2005年8月在中国联通上饶分公司担任营业员；2005年9月至2007年5月在中国移动通信上饶分公司担任大堂经理；2007年6月至2008年7月从事个人兴趣工作；2008年8月至2010年12月个体经营上饶联通分公司绿景合作厅；2011年1月至2015年

7月，在江西五悦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人事行政主管；2015年8月至今，在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工作，2016年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975.82	3,530.26	2,910.3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771.67	2,517.06	1,769.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765.25	2,510.72	1,768.74
每股净资产（元/股）	2.06	2.10	1.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06	2.09	1.47
资产负债率（%）	26.73	23.55	36.55
流动比率（倍）	1.55	1.40	0.66
速动比率（倍）	1.10	1.00	0.47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25.47	1,879.43	1,341.53
净利润（万元）	125.04	747.64	514.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4.95	741.98	515.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2.41	573.09	413.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2.45	574.72	413.37
毛利率（%）	39.14	48.26	42.76
净资产收益率（%）	4.86	34.68	34.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91	27.41	27.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41	0.6183	0.42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41	0.6183	0.4295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81	3.93	8.76
存货周转率（次）	1.08	4.51	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7.94	398.29	-92.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股）	-0.0733	0.3319	-0.0771

注：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以母公司财务报表）计算。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预付账款）/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S_0+S_1+\sum S_i \times M_i / \sum M_i - \sum S_j \times M_j / \sum M_j - S_k$

14.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E_0+P_1 / 2 + \sum E_i * M_i / \sum M_i - \sum E_j * M_j / \sum M_j + \sum E_k * M_k / \sum M_k$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E₀=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₁=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E_i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k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5.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九、本次挂牌相关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刚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电话：029-88365830

传真：029-88365835

项目小组负责人：张鹤洋

项目小组成员：王小峰、杨丽芳、杨清华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黄建新

住所：苏州市工业园区旺墩路 269 号圆融星座商务广场 1 框 28 楼

联系电话：0512-62720177

传真：0512-62720199

经办律师：施洋、庞晓楠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姚庚春

住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号万通新世界 A 座层 24 层

联系电话：010-52805600

传真：010-52805601

经办注册会计师：金建海、田晶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08 室

联系电话：0755-25132260

传真：0755-25132275

经办注册评估师：史晓林、庾江力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戴文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邮编：1000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属于门类“A 农、林、牧、渔业”中的大类“A01 农业”；根据 2011 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大类“A01 农业”中的子类“A0170 中药材种植”；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公司属于大类“14 日常消费品”的子类“1411 食品、饮料与烟草”的子类“141111 食品”；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门类“A 农、林、牧、渔业”中的子类“A01 农业”的子类“A0170 中药材种植”。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蔬菜、药材、果树、苗木及其它农作物种植销售；水产、禽、畜养殖、销售；园林绿化；生态休闲、旅游观光；道家养生、中医营养咨询；旅游产品的生产、销售；食品、保健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铁皮石斛的组培、种植，铁皮石斛苗的销售以及铁皮石斛初级农产品销售的公司。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主营业务，业务始终稳定发展，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被江西省农业厅认定为“农业产业化经营省级龙头企业”，被江西省企业联合会、江西省企业家协会认定为“省级优秀企业”。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6,213,797.17 元、17,554,981.10 元和 13,167,693.80 元，均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 93%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的产品及服务主要为铁皮石斛的组培、种植，铁皮石斛苗的销售以及石斛鲜条、铁皮枫斗、石斛花等初级农产品的销售。铁皮石斛是一种兰科多年生附生草本植物，又称黑节草，具有较高的药用价值。《神农本草经》记载铁皮石斛具有“除痹、下气、补五脏虚劳羸瘦、强阴、久服厚肠胃”的作用；道家养生

经典《道藏》将其誉为“中华九大仙草之首”；《本草纲目》评价铁皮石斛可以“强阴益精，厚肠胃，补内绝不足，平胃气，长肌肉，益智除惊，轻身延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中记载铁皮石斛的功效主要为：益胃生津，滋阴清热。用于热病津伤，口干烦渴，胃阴不足，食少干呕，病后蓄热不退，阴虚火旺，骨蒸劳热，目暗不明，筋骨萎软。铁皮石斛作为我国传统名贵中药，更是在历史上获得了“九大仙草之首”的美誉。

铁皮石斛主要成分为多糖、生物碱、氨基酸、微量元素等成分，具有提高免疫、抑制血栓形成、抑制肿瘤和延缓衰老等作用。石斛多糖不但能提高机体的免疫功能，而且还具有抗肿瘤的生物活性，它的抗肿瘤机理不同于通常细胞毒理类药物的直接杀伤作用，而是通过提高机体的免疫功能，达到抑制肿瘤产生的目的。铁皮石斛在中药饮片及保健食品生产中具有广泛的用途。此外，石斛作为临幊上放疗和化疗后减毒增效的中药制剂也有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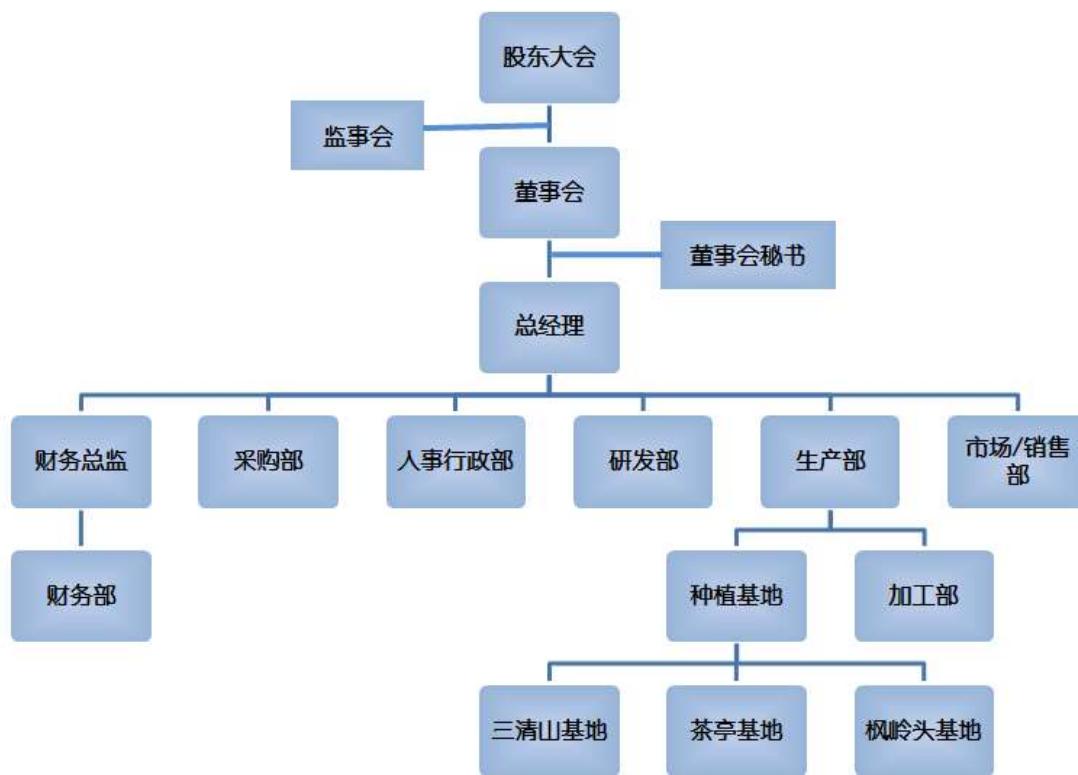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通过植物生物组培技术对铁皮石斛幼苗进行培育，待铁皮石斛幼苗成长至性状稳定时对外进行销售或者待铁皮石斛幼苗成熟后采收石斛鲜条和石斛花以及将铁皮石斛初加工成石斛纯粉和铁皮枫斗对外销售。具体的产品介绍如下：

产品名称	用途	产品图片
石斛鲜条	新鲜铁皮石斛的茎，可用于榨汁、干嚼、煲汤、浸酒等	
铁皮枫斗	石斛鲜条经烘焙、卷曲、干燥后形成的石斛加工品，可用于干嚼、煲汤、浸酒等	

产品名称	用途	产品图片
石斛花	新鲜铁皮石斛的花，可直接食用或作花茶开水冲泡后使用	
石斛纯粉	石斛鲜条晒干之后研磨成粉，可用开水冲泡后食用	
石斛苗	经过植物组织培养和炼苗技术生产的铁皮石斛幼苗，可用于种植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及部门职能



1、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部门名称	部门职能
财务部	财务数据资料的整理编制；资金管理；税务筹划；财务数据分析；建立和维护融资通道；存货盘点清查
采购部	负责公司对外采购，对铁皮石斛苗、原材料、低耗品及水电能源，进行采购并对采购产品进行质量把控
人事行政部	人员招聘、培训、考核；员工档案的建立和管理；薪资制定及发放；公司办公设施的管理及维护；公司办公用品的采购

部门名称	部门职能
研发部	了解市场趋势及产品需求,负责新产品的策划、设备引进等计划,指定产品技术标准和专利申报管理工作;负责生产工艺流程、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指导和解决生产过程中的技术问题和产品质量问题
生产部	负责组织人工培训、幼苗种植、成品加工、产品包装;与市场、销售部协作进行订单处理;跟进销售合同的实施;跟踪订单的执行过程,确保订单的履行;维护商品合理库存
市场/销售部	公司营销战略制定与营销运营管理;主持制定和执行市场公关计划,监督实施公关活动;负责公司品牌文案的编写,软文制作,市场活动的文案处理,协助企划提供文案支持;根据销售计划完成零售产品销售工作目标,拓展市场和开拓销售渠道,培养专业销售团队,进行行业信息分析,提供战略目标依据;进行客户分析、资料整理,了解客户需求;按合同规定及时回收货款;协助客户(经销商)制定业绩改善计划,并协同公司制定新一年销售政策;负责促销品的宣传、分配及管理,并做好相应记录

2、公司与子公司在业务上的分工与合作情况

瀚野生物是专业从事铁皮石斛的组培、种植,铁皮石斛苗的销售以及铁皮石斛初级农产品销售的公司,主要种植仿野生铁皮石斛,有崖壁栽、树栽、棚栽石斛,其所销售石斛多糖含量高,属铁皮石斛中高品质产品。子公司兰花谷公司主要从事有机铁皮石斛种植,有机铁皮石斛产量高、生长周期较短,作为瀚野生物科技公司中低端产品的有益补充,使公司形成了铁皮石斛高、中、低相结合的产品市场;子公司一和堂未来主要从事石斛衍生产品、深加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抢占石斛衍生品市场;子公司草状元公司,是公司布局未来互联网+市场的子公司,该公司主要进行网站建设、石斛产品网络销售、石斛产品的个性化定制销售等业务。公司布局是形成集石斛品种研发、培育、种植、初加工为一体的集团公司,形成线上线下联动的销售网络。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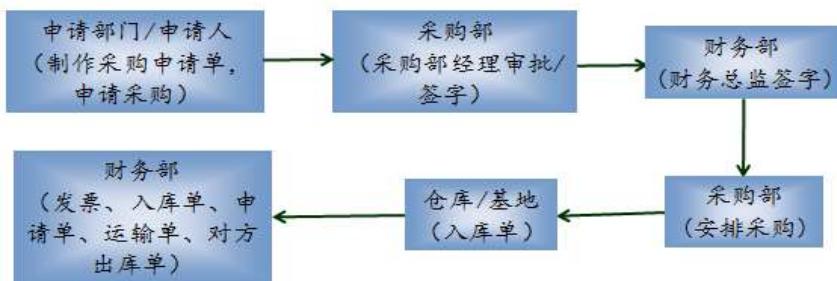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采购和付款流程	对外采购的主要内容包括：铁皮石斛苗、原材料、低耗品及水电能源，其中原材料及低耗品的采购主要为组培瓶、组培药品、种植所需基质（机械切片料和锯木屑）等。公司付款流程主要由财务部根据合同、发票填写付款单交由财务总监审核，继而公司支付采购款项。
2	组培、种植、采收和初加工流程	以有机产品（ORGANIC）和良好农业规范（GAP）为基础，对瓶苗进行组培至4-5代后进行移栽（部分销售）；在种植过程中，严格控制基地的用料、用水、用药；待铁皮石斛成熟后，采收石斛花、石斛鲜条等进行销售或者经过烘干、揉捻、包装等初加工制成铁皮枫斗后销售。
3	销售和收款流程	公司少量铁皮石斛苗直接向农户或农业企业进行销售；公司将石斛花、石斛鲜条、铁皮枫斗等石斛产品向药厂、保健品厂、化妆品厂、经销商及个人销售，公司在销售模式上采用直销和门店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公司收款流程主要由公司财务部定期与客户核对往来款，并针对销售款项到期的客户向公司销售部下发款项催收单，进而销售部与客户联系收款。

1、采购和付款流程

(1) 采购流程

公司对外采购的主要内容包括铁皮石斛苗、原材料、低耗品及水电能源，其中原材料及低耗品的采购主要为组培瓶、组培药品、种植所需基质（机械切片料和锯木屑）等，采购项目为常规原材料，不涉及重大限制性物资。公司常规生产性物资采购根据公司相关部门的需要，由经办人做采购计划、填写采购申请单，报部门主管，再报公司分管领导，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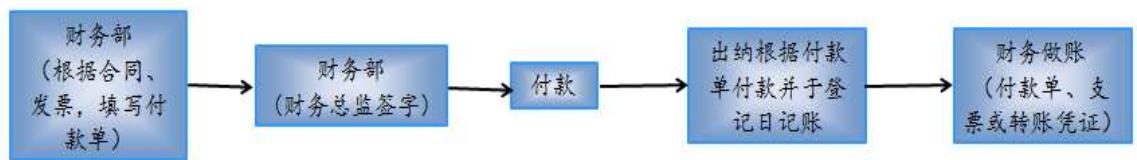
公司采购流程图



(2) 付款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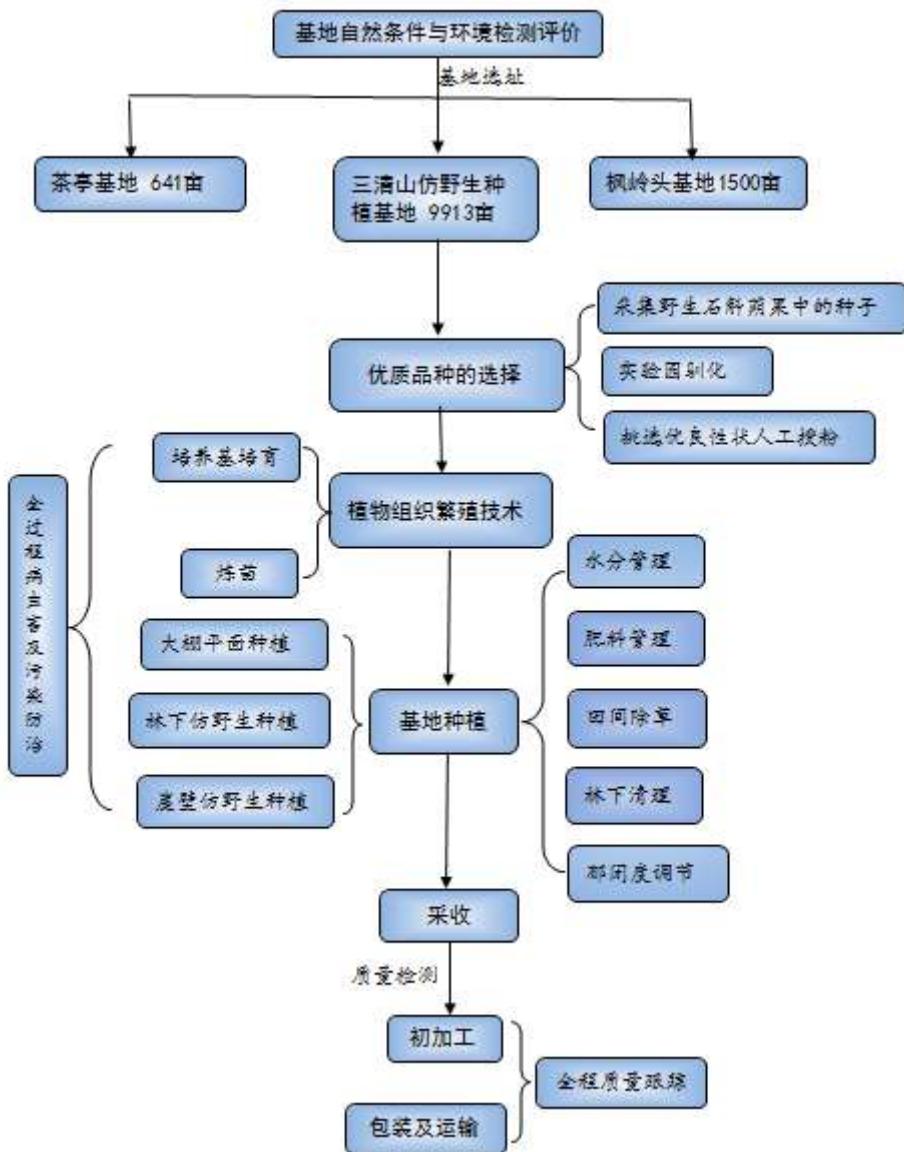
公司财务部根据合同、发票填写付款单交由财务总监审核，继而公司支付采购款项，公司出纳根据付款单于登记日记账，财务部门做账。公司具体的付款流程如下：

公司付款流程图



2、生产流程

公司生产流程如下：



(1) 品种的选择

铁皮石斛道地种质的选择是确保种植后所获原药材优质的关键。公司于2007年寻找三清山野生铁皮石斛进行保护并将其成熟蒴果中的种子在江西中医学院、上饶师院生命科学系、上饶市农业局的农业科技园等地进行人工繁殖培育。此外，公司在2008年购买了浙江大学的一批优质种苗以保证公司所种植的铁皮石斛品种的纯正。在2007年至2013年底，公司一直进行铁皮石斛种子的人工繁殖培育。

(2) 植物组织繁殖

植物组织繁殖阶段主要包括两个过程，即培养基中的组培以及炼苗。公司将

瓶苗在培养基中培育至 4-5 代后，进行炼苗。公司的炼苗方式主要有出瓶驯化炼苗和阳光炼苗。

(3) 移栽与培育

铁皮石斛在长期的生长进化过程中，其植株已经特化为没有根毛而只能与某种真菌形成营养性共生的兰科植物品种，依靠菌丝吸收水分和无机物质，并靠菌株分解根部附着的树皮或苔藓等有机基料获取葡萄糖、蛋白质等有机养分，以半自养半异养的特殊营养方式进行生长和发育。根据铁皮石斛的该生长习性，公司目前的种植方式主要为大棚平面种植、林下仿野生种植和崖壁仿野生种植。经过上一阶段的炼苗后，公司根据不同的种植方式将铁皮石斛苗进行移栽。在移栽过后，公司基地员工对石斛苗进行水分调节管理、合理施肥以及病虫害的防治；如果是林下仿野生种植，还需注意清除灌木和杂草，以减少蜗牛、蛞蝓等害虫滋生以及适当修枝以调整林分的郁闭度。

(4) 采收流程

公司铁皮石斛的采收主要受铁皮石斛的生长状况以及销售部门所获得的订单的影响。对于石斛鲜条的采收，公司在采摘时会留 1 公分左右，以利于植株越冬和来年新芽萌发时的养分供给。

(5) 初加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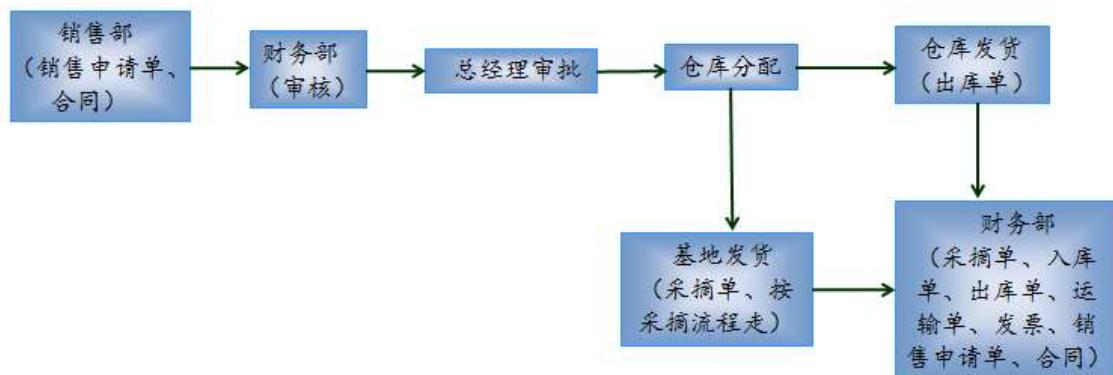
对于石斛干品的加工，公司主要分为清洗、晾干、烘焙、揉捻等步骤进行。石斛花的烘焙温度控制在 28-35 度左右，铁皮枫斗的烘焙采用煤炉进行，没有设定准确某一温度。

3、销售和收款流程

公司少量铁皮石斛苗直接向农户或农业企业进行销售；公司将石斛花、石斛鲜条、铁皮枫斗等石斛产品向药厂、保健品厂、化妆品厂、经销商及个人销售，公司在销售模式上采用直销和门店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具体的销售和收款流程如下：

(1) 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流程图



(2) 收款流程

公司财务部定期与客户核对往来款，并针对销售款项到期的客户向公司销售部下发款项催收单，由销售部去与客户联系收款，具体的流程如下：

公司收款流程图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产品或服务所需要的关键资源和能力

近年来，公司以铁皮石斛种植业为核心，同时积极推进产业链延伸，发展育种、生物组培、铁皮石斛保健品等业务，形成了较强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具有的关键资源和能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研发能力

公司委托江西中医药大学、中国中药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浙江大学、上饶师范学院生命科学系等多名专家对江西境内的野生铁皮石斛进行了培育；与上饶师范学院生命科学院、浙江大学农业科学院、江西中医药大学、国家固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单位通过产学研模式建立了技术合作关系。公司以三清山野生铁皮石斛为母本，运用植物组织细胞培养技术进行群体改良，研发出三清1号耐寒高产铁皮石斛、三清2号抗热铁皮石斛的优良品种，并已申请国家专利。经过大量实验，研发出了一系列生长周期、种苗品质、成活率都高于同行平均水平的种苗，真正做到了生产技术标准化、生产流程规范化和种苗品种纯正化。

2、技术优势

铁皮石斛种植技术难度大、投资风险高等问题使其难以像普通中药材一样推广普及。公司有多年的铁皮石斛规模化人工育种及栽培技术经验。相较于传统的铁皮石斛大棚种植技术，公司改良了驯化、移栽、种植管理等一系列技术路线，探索出大棚平面种植、林下种植、仿野生种植（贴树）、铁皮石斛崖壁种植等一系列种植方式。公司通过模拟铁皮石斛野生环境的方式，以遮荫钢管大棚栽培的方式，实现铁皮石斛的规模化、规范化、工厂化生产种植。公司运用林下活树附生种植以及铁皮石斛崖壁种植真正实现铁皮石斛种植模式的仿野生。公司所种植的铁皮石斛产品以江西省三清山的野生铁皮石斛作为种质，保证了天然纯正与基因完整性，该品种产量高、抗逆性强、生长周期短、品质优。

3、规模优势

公司拥有三个种植基地，分别为茶亭基地、枫岭头基地和三清山基地。茶亭基地建于2008年3月，总面积370多亩，是集农业观光、生态休闲、养生养老于一体的生态养生休闲园；枫岭头基地于2013年4月开始建设，现有面积300多亩；公司所有三清山特色仿野生铁皮石斛种植基地总面积4500多亩，建立了200余亩的林下仿野生种植基地和种苗圃。在三个基地的基础上，公司形成了一定的铁皮石斛种植规模，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

4、自然条件优势

公司出产的野生铁皮石斛源自于世界自然遗产地三清山，三清山是江西信江河发源地，属怀玉山脉。气候温暖湿润，年均温 18.2℃，最热月均温 21.1℃，最冷月均温-0.6℃，年降水 1857.7mm，月均降水量达 330.6mm，最低 11 月，仅 50.5mm；相对湿度 82%，平均日照 $1937.3\text{h} \geq 10^\circ\text{C}$ ，年积温 $3400\sim 4500^\circ\text{C}$ ，全年无霜期 187d；土壤类型多样，有红壤、山地红壤、山地黄壤、山地黄棕壤、山地草甸土和沼泽土等。水热条件组合较好，生态环境优越，植被茂密，森林类型多样，中亚热带植被和物种保存较好。公司三清山基地不论气候、环境、水质都是非常适合铁皮石斛的生长。

5、“产+研+销”产业链优势

公司沿产业链向上游的育种、组培发展，保证了铁皮石斛种源的优良与统一，并为下游加工提供了质量保证；同时，公司关注药材初加工，产品向纵深发展，提高生产的附加值，获得较好的经济收益。公司通过产业链整合，发挥了产业链不同环节业务的协同及互补效应，在开拓发展空间的同时增强了自身的抗风险能力。目前，公司铁皮石斛“产+研+销”产业链一体化经营的优势已初步显现。

6、较高的影响力与品牌优势

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被江西省科技厅列为“大规模铁皮石斛有机栽培科技重点支撑项目”，被上饶市发改委评为“农业生态示范园”，被上饶市科学技术局评为“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属上饶市五大科技示范基地之一。此外，公司被江西省农业产业化经营工作领导小组评为“省级龙头企业”，公司也是江西省科技厅科技特派团队挂点扶持企业，被评为“江西省优秀企业”。公司以及公司的产品在江西具有很大的影响力，在浙江、安徽等省份也具有自身一定的品牌效应。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申请了三项专利，具体的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申请人	申请日	专利号/申请号	名称	专利类型	授权公告日	法律状态
1	瀚野农业	2015.01.01	2015100083687	一种三清山耐寒铁皮石斛种苗培育方法	发明专利	-	一通出案待答复
2	瀚野农业	2015.01.01	2015100083691	一种三清山抗热铁皮石斛种苗培育方法	发明专利	-	一通出案待答复
3	瀚野农业	2012.12.24	2012105897067	一种江西山区铁皮石斛仿野生种植的方法	发明专利	-	等待实审提案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商标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申请商标	权利人/申请人	注册号/申请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期	专用期限
1		瀚野农业	8885465	第30类	2010.11.25	2011.12.07-2021.12.06
2		瀚野农业	6715666	第29类	2008.05.12	2010.10.28-2020.10.27
3		瀚野农业	8384968	第5类	2010.06.11	2011.06.28-2021.06.27

序号	注册商标/申请商标	权利人/申请人	注册号/申请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期	专用期限
4		瀚野农业	6901653	第31类	2008.08.18	2010.03.28-2020.03.27
5	瀚野	瀚野农业	6715664	第31类	2008.05.12	2010.03.21-2020.03.20
6		瀚野农业	6751474	第31类	2008.05.29	2010.04.28-2020.04.27
7	包公尖	瀚野农业	8885469	第32类	2010.11.25	2011.12.07-2021.12.06
8	瀚野	瀚野农业	6715665	第30类	2008.05.12	2010.04.07-2020.04.06
9	包公尖	瀚野农业	8885456	第5类	2010.11.25	2011.12.07-2021.12.06
10	三清仙草	瀚野农业	18222549	第5类	2015.11.02	已受理
11	三清石斛	瀚野农业	18222676	第5类	2015.11.02	已受理
12	药王岛	瀚野农业	18222235	第5类	2015.11.02	已受理
13	药王岛	瀚野农业	18222164	第5类	2015.11.02	已受理

序号	注册商标/申请商标	权利人/申请人	注册号/申请号	国际分类号	申请日期	专用期限
14	新桃花仙岛	瀚野农业	18222248	第5类	2015.11.02	已受理
15	玉斛	兰花谷	13771180	第31类	2013.12.20	2015.02.14-2025.02.13

3、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持有的域名专用权如下：

序号	域名	专用权人	专用期限
1	Jxhanye.com	瀚野农业	2014.08.21-2016.08.21

4、土地使用权

(1) 林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通过流转取得的林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使用权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座落	面积	林种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登记号
1	瀚野农业	玉山县南山乡港口村五梅山小组	村民陈旭明处流转取得	玉山县南山乡港口村五梅山小组	457.5 亩	用材林	林地流转取得	2044年9月30日	玉山县林证字(2014)第0606270001号
2	瀚野农业	玉山县怀玉乡蒋家山村村集体	村民单小军处流转取得	玉山县怀玉乡后叶村田坑	489.4 亩	用材林	林地流转取得	2044年7月3日	玉山县林证字(2014)第0805000001号

序号	使用权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座落	面积	林种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登记号
3 ⁽¹⁾	瀚野农业	怀玉乡蒋家山村二组	村民童仁辉处流转取得	玉山县怀玉乡东社村7组	16 亩	经济林	林地流转取得	2044年4月24日	玉山县林证字(2014)第0805000001号

注：现瀚野农业的该三处林地使用权已向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公司办理了反担保抵押登记，抵押登记号：赣（2016）玉山县不动产证明第0000372号，抵押方式：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金额：48万元，贷款期限：2016.03.24-2017.03.2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三条的规定：森林资源属于国家所有，由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除外。国家所有的和集体所有的森林、林木和林地，个人所有的林地和使用的林地，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登记造册，发放证书，确认所有权或者使用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五条的规定：下列森林、林木、林地使用权可以依法转让，也可以依法作价入股或者作为合资、合作造林、经营林木的出资、合作条件，但不得将林地改为非林地：

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

瀚野农业取得的该两处林地的林地使用权均是从当地具有林地使用权的村民中流转取得，并已取得玉山县人民政府颁发的林地使用权证书，依法取得林地使用权。瀚野农业取得上述林地的使用权后，并未改变林地的用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公司的该两处林地使用权已办理反担保抵押登记，但鉴于抵押担保的债权金额仅为48万元，公司能够通过正常经营获得的收入进行偿还，未来因不能偿还抵押担保的债务而失去林地使用权的可能性较小。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通过租赁取得的林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座落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价格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价格
1	怀玉乡太阳坑林场 ^[1]	瀚野农业	江西省玉山县怀玉乡太阳坑林场	8968 亩	自 2016 年 4 月 6 日至 2045 年 4 月 5 日止	8 元/亩/年，2019 年开始租金按 24000 元/3000 亩支付，2021 年开始租金每年按 5% 递增
2	占文慧 ^[2]	瀚野农业	怀玉乡蒋家山村 3、4 组山场	600 亩	自 2014 年 7 月 15 日至 2019 年 7 月 14 日止	每年租金 160 元/亩，总计 48.00 万元

【1】怀玉乡太阳坑林场林地的所有权人和使用权人均为怀玉乡太阳坑农场，林地面积分别为 5968 亩和 6848 亩；瀚野农业合计租赁其中的 8968 亩。

【2】瀚野农业租赁占文慧的林地使用权，其所有权人为玉山县怀玉乡蒋家山村村集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第十五条的规定，“国有土地可以由单位或者个人承包经营，从事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生产”，“发包方和承包方应当订立承包合同，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土地承包经营的期限由承包合同约定。承包经营土地的单位和个人，有保护和按照承包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土地的义务。”瀚野农业租赁该两处林地后，利用该林地的自然生态环境，主要从事铁皮石斛的林下仿野生种植，在种植过程中不改变林地的用途，不涉及林木采伐。

2016 年 5 月 16 日，玉山县林业局出具证明，证实瀚野农业取得的林业使用权证书符合国家土地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证书取得过程合法合规，林地使用权合法有效；该公司未因违反土地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该局的行政处罚。

（2）土地承包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通过流转取得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如下：

序号	转包方	承包方	土地所在位置	用途	面积(亩)	转包费	流转期限
----	-----	-----	--------	----	-------	-----	------

序号	转包方	承包方	土地所在位置	用途	面积(亩)	转包费	流转期限
1 ^[1]	方和旺、 曹德武等 108 户	瀚野 农业	上饶县 茶亭镇 松坪村	铁皮石斛及 其它农作物	126.963	400 斤稻 谷/亩/年	2012.01.01-20 31.12.31
2 ^[2]	郑越松、 李茂荣等 226 户	兰花 谷	上饶县 枫岭头 镇丁家 村	铁皮石斛及 其它农作物	311.988	810 元/亩/ 年	2013.03.01-20 43.02.28

【1】瀚野农业流转取得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村民的土地合计 126.963 亩，公司已与该村的 108 户村民签订了《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承包合同》，流转期限为 20 年。

【2】兰花谷流转取得的上饶县枫岭头镇丁家村的土地合计 311.988 亩。该土地系根据上饶县枫岭头镇政府与兰花谷进行种植基地建设的《项目合同书》（框架协议）的约定，由上饶县枫岭头镇政府协调上饶县丁家村农户将土地承包经营权通过流转的方式转包给兰花谷经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名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相关规定，“土地承包经营权可以采取转包、出租、互换、转让或其他方式流转，当事人双方应当签订书面合同。”

瀚野农业与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的 108 户村民签订了《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承包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瀚野农业未与上述农户发生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兰花谷流转取得的上饶县枫岭头镇丁家村村民的土地，是兰花谷通过与枫岭头镇政府通过“项目合作”的名义，由枫岭头镇政府协调丁家村村民将其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于兰花谷承包经营。兰花谷取得土地后，将转包费按时支付给枫岭头镇镇政府，并由该镇镇政府将相关款项支付给农户。

2016 年 5 月 16 日，上饶县茶亭镇人民政府、枫岭头镇人民政府均出具证明，证实瀚野农业、兰花谷在该镇辖区内流转取得的土地，该土地的取得过程符合国家关于集体土地的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土地利用过程中未出现违法违规或法律纠纷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通过承包集体经济组织的土地取得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如下：

序号	承包人	发包人	位置	承包土地面积	用途	承包费	承包期限
1 ^[1]	瀚野生态	茶亭镇松坪村村委会	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	45.317亩	种植铁皮石斛及其他农作物	400 斤水稻/亩/年	2008.02.18-2028.02.18
2 ^[2]	瀚野生态	茶亭镇松坪村村委会	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	116.135亩	计划进行水产养殖	一次性支付8000-30000/亩的承包费	2008.09-2038.09
3 ^[3]	瀚野生态	茶亭镇昆山村村委会	上饶县茶亭镇昆山村	83.978亩	计划进行水产养殖	一次性支付8000-10000 元/亩的承包费	2008.09-2038.09

【1】根据瀚野生态与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村委会签订的《租赁协议书》，由瀚野生态租赁松坪村村委会的土地用于铁皮石斛及其他农作物的种植，土地利用过程中不改变土地用途。

【2】根据瀚野生态与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村委会签订的相关协议，瀚野生态通过公开协商的方式承包松坪村村委会的集体土地用于农业综合开发利用，承包费用由瀚野生态一次性支付给松坪村村委会。土地的性质属于荒山、荒滩、荒丘。公司计划用于水产养殖。

【3】根据瀚野生态与上饶县茶亭镇昆山村村委会签订的相关协议，瀚野生态通过公开协商的方式承包昆山村村委会的集体土地用于农业综合开发利用。承包费用由瀚野生态一次性支付给昆山村村委会。土地的性质属于荒滩。公司计划用于水产养殖。

瀚野生态租赁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昆山村的土地属于承包集体土地用于农业经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第 48 条之规定，“发包方将农村土地发包给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单位或个人承包，应当事先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人民政府批准。”根据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昆山村村民代表大会的会议记录，全村全体村民代表同意该村村委会将集体土地发包或出租给瀚野生态使用。

根据上饶县茶亭镇镇政府与瀚野生态签订的《上饶县茶亭镇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合同书》（茶镇[2008]第 2 号），上饶县茶亭镇政府同意茶亭镇松坪村村委会将集体土地发包或出租于瀚野生态使用。

2016 年 5 月 16 日，上饶县茶亭镇人民政府出具证明，证实瀚野农业在该镇辖区内承包经营/租赁取得的土地，该土地的取得过程符合国家关于集体土地的

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土地利用过程中未出现违法违规或法律纠纷的情形。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名称	认证范围	认证机关	持证单位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间
1	有机产品认证证书	植物生产	北京五洲恒通认证有限公司	瀚野生 物	115OP1 601317	2016.7.15	2016.7.15- 2017.7.1
2	食品流通许可证	经营方式：批发兼零售；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	上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瀚野农 业	SP36112 1151003 3323	2015.11.19	2015.11.19- 2018.11.18
3	食品流通许可证	经营方式：批发兼零售；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	上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草状元	SP36112 1151003 3288	2015.11.9	2015.11.9-2 018.11.8

(四)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概况

根据中兴财光华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304396 号《审计报告》，公司现有的生产设备、办公设备和车辆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固定资产类别	用途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账面余额
1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办公	4,086,232.31
2	机器设备	生产	58,500.66
3	办公及其他设备	办公	53,610.99
合计			4,198,343.96

2、房屋及建筑物

租赁房屋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房屋座落	租赁房屋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租赁价格	用途
1	吕巧英 ^{【1】}	刘慧芬	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延伸段 56 号 10 框 19-20	133.73	2014.04.01-2016.03.31	第一年 48,000 元，第二年起每年递增 10%	经营办公用房
2	余飞凤 ^{【2】}	刘慧芬	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延伸段 56 号 10 框 21-22	147.58	2014.04.01-2016.03.31	第一年 50,000 元，以后每年递增 10%	经营办公用房
3	吕巧英 ^{【3】}	瀚野农业	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延伸段 56 号 10 框 19-20	133.73	2016.04.01-2026.03.31	第一年 58,080 元，第二年起每年递增 10%；第四年起双方协议决定是否递增	经营办公用房
4	余飞凤 ^{【4】}	瀚野农业	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延伸段 56 号 10 框 21-22	147.58	2016.04.01-2026.03.31	第一年 60,500 元，以后每年递增 10%；第四年起双方协议决定是否递增	经营办公用房

【1】该租赁房屋的房屋共有权人为叶清水、吕巧英；该房屋已由房屋所有权人办理抵押贷款，抵押权人为中国银行上饶市绕城支行，抵押担保的债务金额为 27 万元；该合同已由合同双方当事人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协议解除。

【2】该租赁房屋的房屋共有权人为余飞凤、叶溪水；该房屋已由房屋所有权人办理抵押贷款，抵押权人为中国银行上饶市凤凰支行，抵押担保的债务金额为 27 万元；该合同已由合同双方当事人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协议解除。

【3】该租赁房屋的房屋共有权人为叶清水、吕巧英；该房屋已由房屋所有权人办理抵押贷款，抵押权人为中国银行上饶市绕城支行，抵押担保的债务金额为 27 万元。

【4】该租赁房屋的房屋共有权人为叶清水、吕巧英；该房屋已由房屋所有权人办理抵押贷款，抵押权人为中国银行上饶市绕城支行，抵押担保的债务金额为 27 万元。

(五) 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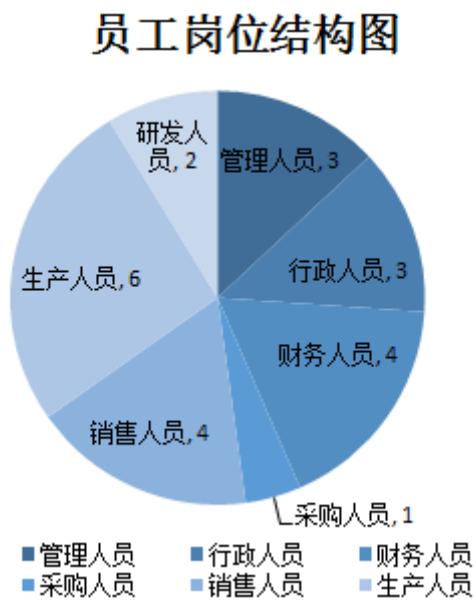
1、员工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23 人。公司在职员工岗位、学历、年龄、司龄分布情况如下：

(1) 员工岗位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现有中高层管理人员 3 人；行政人员 3 人；财务人员 4 人；采购人员 1 人；销售人员 4 人；生产人员 6 人；研发人员 2 名。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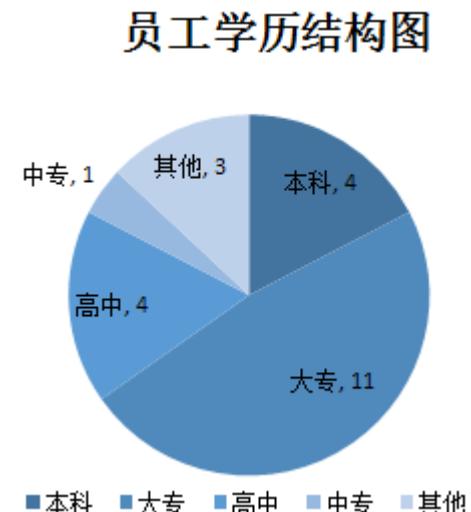
岗位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3	13.04
行政人员	3	13.04
财务人员	4	17.39
采购人员	1	4.35
销售人员	4	17.39
生产人员	6	26.09
研发人员	2	8.70
合计	23	100.00



(2) 员工学历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员工中具有本科学历 4 人；大专学历 11 人；中专及以下 8 人。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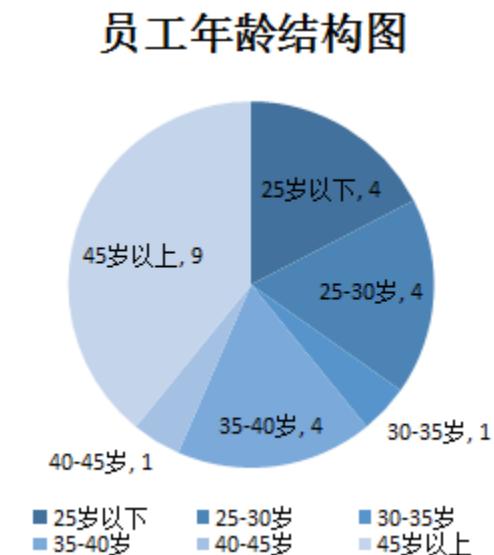
学历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
本科	4	17.39
大专	11	47.83
高中	4	17.39
中专	1	4.35
其他	3	13.04
合计	23	100.00



(3) 员工年龄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员工中 25 岁以下员工 4 人；25-30 岁员工 4 人；30-35 岁员工 1 人；35-40 岁员工 4 人；40-45 岁员工 1 人；45 岁以上员工 9 人。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年龄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
25 岁以下	4	17.39
25-30 岁	4	17.39
30-35 岁	1	4.35
35-40 岁	4	17.39
40-45 岁	1	4.35
45 岁以上	9	39.13
合计	23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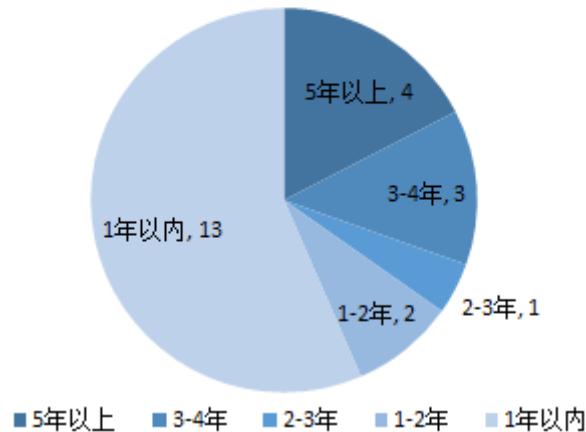


(4) 员工司龄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员工中司龄为 1 年以内的 13 人；司龄为 1-2 年的 2 人；司龄为 2-3 年的 1 人；司龄为 3-4 年的 3 人；司龄为 5 年以上的 4 人。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员工司龄结构图

司龄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5 年以上	4	17.39
3-4 年	3	13.04
2-3 年	1	4.35
1-2 年	2	8.70
1 年以内	13	56.52
合计	23	100.00



(5) 临时用工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正式员工之外，公司有 7 名临时工人，临时工人主要从事铁皮石斛的采收工作。公司所从事铁皮石斛种植业务季节性明显，在铁皮石斛的采收季节，用工量较大，临时工人主要从事铁皮石斛的采收工作。由于临时工均为附近村庄的村民，流动性较大，加之自身田地的劳务，往往不能保证全月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仅与之达成口头用工合同，就工作时间和期限、工作内容、劳动报酬、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进行了约定。公司未给该部分临时工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对此，公司出具了《关于临时用工相关事项的声明》，公司从事铁皮石斛种植业务季节性明显，在铁皮石斛的采收季节，用工量较大，雇佣临时劳务人员。公司为临时用工人员提供了开展劳务工作的基础条件，其基本权益已经得到保障。临时用工人员工资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公司支付工资时取得了临时用工人员的签字或盖手印确认，临时用工人员与公司不存在纠纷。此外，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临时用工的问题，公司制定了《临时工管理暂行办法》，实际控制人刘慧芬亦承诺如果将来公司因临时用工问题产生劳动纠纷或被相关部门处罚，愿意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为刘慧芬，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持有本公司股份（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刘慧芬	董事长兼总经理	-	21,930,000	73.10

3、公司及子公司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与在册员工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签订了合同，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瀚野生物现有员工 21 名，公司已与 17 名员工签订了书面的《劳动合同》，与其中的 4 名员工签订了《退休返聘协议》。退休返聘的 4 名员工已过退休年龄，依法享受退休待遇，公司无需为其缴纳社保费用和住房公积金；另有 1 人为刚入职员工，公司未能及时为其缴纳社保；有 4 人为农村户口并已参加当地农村合作医疗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公司不需要为其缴纳社保，由公司将相关险种的费用支付给员工个人，相关员工已声明放弃由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剩余 12 名员工，公司均为其缴纳了工伤保险、养老保险、生育保险；其中有 4 名员工公司为其缴纳了医疗保险和失业保险，有 3 名员工购买了农村医疗保险；2 名员工购买了城镇医疗保险，公司并未为其缴纳医疗保险；1 名员工 2016 年 4 月在公司入职并且在入职前原单位已经为其缴纳了一年的医疗保险，故无需公司为其缴纳医疗保险。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为 8 名员工缴纳失业保险，未为 2 名员工缴纳医疗保险，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预计下月月初办迄。公司的城镇户籍职工和农村户籍职工均在当地有住房，且公司已为部分员工解决住

宿问题；员工本人也不愿承担住房公积金中个人应缴纳的部分，故公司暂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子公司兰花谷现有 2 名员工，该 2 名员工均是退休返聘人员，公司已与其签订了《退休返聘协议》；退休返聘的该 2 名员工已过退休年龄，依法享受退休待遇，公司无需为其缴纳社保费用和住房公积金。

2016 年 6 月，公司控股股东沛汐控股以及实际控制人刘慧芬均出具承诺函：“瀚野生物如因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本人均承担相关责任，并为瀚野生物员工补缴各项社会保险，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一切可能给瀚野生物及其子公司带来的损失。”

（六）公司安全生产、质量标准、环保运营情况

1、安全生产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铁皮石斛的组培、种植，铁皮石斛苗的销售以及铁皮石斛初级农产品的销售，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第二条所规定的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行业，不需要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自成立以来，能够遵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方面法律、法规，没有发生违反国家关于安全生产方面法律、法规的行为和安全事故，没有因违反国家关于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行为而受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2、质量标准

国家针对铁皮石斛的种植和初加工并未规定明确的产品质量标准，据不完全统计，只有浙江省和云南的少部分企业制定了铁皮石斛的质量标准。瀚野生物及其子公司所在地为江西省上饶市，并不受浙江省铁皮石斛质量标准的约束。瀚野生物已取得北京五洲恒通认证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核发的有机产品认证证书。证书认证的类别为植物生产，证书有效期至 2017 年 7 月 1 日。北京五洲恒通认证有限公司按照有机产品的认证标准，从铁皮石斛的种植环境、种植土壤、水源、大气等方面进行综合检测认证，认为公司的相关农产品符合有机产品的认证标准。

此外，公司根据铁皮石斛的品质将其分为以下几个品级，具体如下：

品级	产品名称	产品特性
一等品	仿野生崖壁栽铁皮石斛（鲜条、枫斗、纯粉、石斛花）	种植在山上的崖壁上，纯天然环境生长，吸收土地精华，成长周期为30-40个月，产品短细，产量低，有效成分含量最高
二等品	仿野生树栽铁皮石斛（鲜条、枫斗、纯粉、石斛花）	种植在树干，吸收树的养分，成长周期为30-40个月，产量低，有效成分含量高
三等品	仿野生地栽铁皮石斛（鲜条、枫斗、纯粉、石斛花）	模拟野生环境种植，不施肥、不打药，成长周期为28-36个月，有效成分含量高
四等品	有机铁皮石斛（鲜条、枫斗、纯粉、石斛花）	地栽，施有机肥，成长周期为24-36个月

此外，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质量管理制度》等质量控制措施，严格把控进、销产品的质量。公司自成立以来，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记录，未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受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行政处罚。

3、环境保护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确定的《上市公司环境保护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公司所处行业不在该管理名录中，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不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公司的经营活动和日常环保运营合法、合规，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规定而受到环保部门处罚的情况。

公司子公司兰花谷具有实际经营活动，主要从事铁皮石斛的培育、种植、销售。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确定的《上市公司环境保护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从事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为重污染行业。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兰花谷所属行业为“A01 农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GB/T 4754-2011)，属于“A0170 中药材种植”；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兰花谷属于门类“A农、林、牧、渔业”中的子类“A01 农业”

的子类“A0170 中药材种植”。综上，兰花谷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无需取得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公司的日常种植活动不涉及使用农药、化学肥料等对当地土壤和水源造成污染的化学制品；也不存在噪声方面的污染。经核查，兰花谷不存在因环保问题而受到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根据一和堂和草状元的经营范围，两家子公司分别属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和电子商务行业，且草状元和一和堂暂未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环境保护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铁皮石斛的组培、种植，铁皮石斛苗的销售以及铁皮石斛初级农产品销售，公司的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毛利率	收入(元)	占比	毛利率	收入(元)	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6,213,797.17	99.35%	39.21%	17,554,981.10	93.41%	49.60%	13,167,693.80	98.15%	43.01%
其中：石斛产品销售	6,213,797.17	99.35%	39.21%	17,554,981.10	93.41%	49.60%	13,167,693.80	98.15%	43.01%
其他业务收入	40,941.00	0.65%	27.97%	1,239,279.00	6.59%	29.35%	247,654.90	1.85%	29.32%
合计	6,254,738.17	100.00%	39.14%	18,794,260.10	100.00%	48.26%	13,415,348.70	100.00%	42.76%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保健品公司、食品公司、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等，目前主要客户区域集中在浙江、安徽及江西等地，以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乐平市

利农家禽养殖专业合作社、杭州宇峨贸易有限公司等客户为主，随着业务的开展，公司将逐步地向全国其他区域开拓市场。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1) 2016年1-3月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元)	占比(%)
1	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	铁皮石斛、瓶苗	1,082,704.00	17.31
2	杭州宇峨贸易有限公司	铁皮枫斗、石斛鲜条、石斛花、石斛苗	802,130.00	12.82
3	樟树市清江快捷酒店	石斛花、石斛纯粉、石斛鲜条、铁皮枫斗	537,104.00	8.59
4	杭州市江干区争创综合商店	石斛苗、石斛花、铁皮枫斗、石斛纯粉	312,240.00	4.99
5	乐平市利农家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石斛苗、铁皮枫斗、石斛鲜条	310,000.00	4.96

(2) 2015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元)	占比(%)
1	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	铁皮石斛、瓶苗	3,407,815.00	18.13
2	杭州市江干区争创综合商店	石斛苗、石斛花、铁皮枫斗、石斛纯粉	3,033,330.00	16.14
3	杭州宇峨贸易有限公司	铁皮枫斗、石斛鲜条、石斛花、石斛苗	2,536,755.00	13.50
4	江山市华尔专业护肤店	石斛苗、石斛花、铁皮枫斗、石斛纯粉	1,942,401.00	10.34
5	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	铁皮枫斗、石斛鲜条、驯化苗、瓶苗	1,208,533.00	6.43

(3) 2014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元)	占比(%)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元)	占比(%)
1	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	铁皮石斛、瓶苗	2,390,245.00	17.82
2	杭州市江干区争创综合商店	石斛苗、石斛花、铁皮枫斗、石斛纯粉	2,169,850.00	16.17
3	袁新俊	铁皮枫斗、石斛鲜条、驯化苗	1,963,141.00	14.63
4	浙江纳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石斛苗	1,600,050.00	11.93
5	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	铁皮枫斗、石斛鲜条、驯化苗、瓶苗	598,800.00	4.4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采购情况及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采购情况

公司采购的主要产品为苗木、瓶苗、石斛鲜条、铁皮枫斗以及有机肥等，公司采购产品的主要供应商为如皋市森宏苗木农地股份合作社、安徽康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乐清中创药材有限公司等公司，公司与上述企业长期合作，建立了较好的合作关系。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 2016 年 1-3 月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如皋市森宏苗木农地股份合作社	苗木	1,696,135.00	30.91
2	乐清中创药材有限公司	铁皮枫斗、石斛鲜条、石斛花	1,433,391.20	26.12
3	勐海金草地石斛种植有限公司	瓶苗、石斛干条、铁皮枫斗、石斛鲜条、石斛花	1,004,009.00	18.30
4	乐清市四都嘉胜石斛专业合作社	瓶苗	502,200.00	9.15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比(%)
5	青州市全海苗木专业合作社	瓶苗	397,800.00	7.25

(2) 2015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鲜条、驯化苗、瓶苗、种苗	2,990,345.00	33.75
2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种苗、鲜条、瓶苗	2,842,910.00	32.09
3	乐清中创药材有限公司	瓶苗	1,389,546.50	15.68
4	勐海金草地石斛种植有限公司	瓶苗、石斛干条、铁皮枫斗、石斛鲜条、石斛花	498,000.00	5.62
5	安徽康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瓶苗	265,600.00	3.00

(3)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安徽康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瓶苗	2,741,540.00	52.46
2	北京地福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有机肥	455,000.00	8.71
3	乐清中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瓶苗、种苗	451,425.00	8.64
4	济南亿禾世纪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驯化苗	202,800.00	3.88
5	江苏八一六华泰农资有限公司	有机肥	200,000.00	3.8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将要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可能对日常经营活动、资产、负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具体如下：

1、销售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将合同金额 5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销售内容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元)
1	浙江纳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石斛苗	2014/12/4	完成	1,600,050.00
2	杭州市江干区争创综合商店	石斛苗	2014/12/20	完成	1,065,000.00
3	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	铁皮枫斗	2015/10/29	完成	972,620.00
4	袁新俊	石斛苗	2014/12/15	完成	925,011.00
5	杭州市江干区争创综合商店	石斛苗	2015/2/10	完成	763,800.00
6	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	石斛鲜条	2015/10/29	完成	735,600.00
7	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	石斛鲜条	2014/4/20	完成	709,800.00
8	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	石斛鲜条	2014/4/20	完成	690,340.00
9	江山市华尔专业护肤店	石斛苗	2015/1/22	完成	680,040.00
10	杭州市江干区争创综合商店	石斛苗	2015/1/25	完成	603,000.00
11	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	石斛苗	2014/12/27	完成	598,800.00
12	江山市华尔专业护肤店	石斛鲜条	2015/5/20	完成	588,848.00
13	杭州市江干区争创综合商店	石斛苗	2015/1/22	完成	564,744.00
14	杭州市江干区争创综合商店	石斛鲜条	2015/6/27	完成	549,100.00
15	袁新俊	石斛鲜条	2014/8/27	完成	538,120.00
16	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	石斛苗	2015/5/26	完成	504,115.00
17	袁新俊	石斛花	2014/6/16	完成	500,010.00

2、采购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将合同金额 50.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产品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元)
1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铁皮石斛种苗	2015/3/18	完成	2,516,270.00
2	安徽康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铁皮石斛瓶苗	2014/4/2	完成	2,298,900.0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产品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元)
3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铁皮石斛种苗	2015/1/23	完成	2,261,160.00
4	乐清中创药材有限公司	铁皮枫斗	2015/12/10	完成	1,389,546.50
5	如皋市森宏苗木农地股份合作社	桂花	2016/2/7	完成	752,500.00
6	乐清中创药材有限公司	铁皮枫斗	2016/1/4	完成	745,092.00
7	乐清中创药材有限公司	石斛花	2016/1/4	完成	573,699.20
8	勐海金草地石斛种植有限公司	铁皮枫斗	2016/1/15	完成	545,202.00
9	乐清市四都嘉胜石斛专业合作社	铁皮石斛驯化苗	2016/3/28	完成	502,200.00

3、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方	贷款方	借款金额(元)	签订日期	还款日期	贷款利率	备注
1	瀚野农业	中国农业银行上饶饶东支行	5,800,000.00	2014/3/18	2015/3/17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40%。	已履行完毕 ^[1]
2	瀚野农业	中国农业银行上饶饶东支行	900,000.00	2014/4/4	2015/4/3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已履行完毕 ^[2]
3	瀚野农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上饶市分行	6,000,000.00	2015/3/19	2016/3/18	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20%	已履行完毕 ^[3]
4	瀚野农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上饶市分行	6,000,000.00	2016/3/23	2017/3/22	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20%	尚未履行 ^[4]

^[1] 该合同由胡德光、鲍月华、吴俊敏、吴岚岚提供抵押担保，由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公司、刘慧芬、刘志军提供保证担保。

^[2] 该合同由瀚野农业提供质押担保。

^[3] 该合同由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公司、刘慧芬、刘志军提供保证担保；由瀚野农业、吴俊敏、吴岚岚提供最高额抵押反担保。

^[4] 该合同由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公司、刘慧芬、刘志军提供保证担保；由瀚野农业、吴俊敏、吴岚岚提供最高额抵押反担保。

4、租赁合同

租赁合同详情祥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铁皮石斛优质品种的研发与种植。目前公司铁皮石斛产品的品种选择、种植和销售具体模式如下：

（一）研发模式

公司在铁皮石斛的品种选择上主要采取联合研发以及优质瓶苗的购买两种方式。铁皮石斛道地种质的选择是确保种植后所获原药材优质的关键。公司于2007年寻找三清山野生铁皮石斛进行保护并将其成熟蒴果中的种子与江西中医药大学、上饶师院生命科学系、上饶市农业局的农业科技园等机构多名研究员进行联合人工繁殖培育。此外，公司在2008年购买了浙大的一批优质种苗以保证公司所种植的铁皮石斛品种的纯正。

（二）种植模式

公司的铁皮石斛种植模式主要有：大棚平面种植、林下仿野生种植和崖壁仿野生种植。大棚平面种植为在大棚中利用人工设施，模仿铁皮石斛生长的自然环境进行种植的方法；林下仿野生种植是利用自然生长的森林原生态环境，以树木作为载体，将铁皮石斛附生于树干上的一种种植方法；崖壁仿野生种植利用自然的丹霞地貌或喀斯特地貌，以岩壁作为载体，将铁皮石斛附生于崖壁上的一种种植方法。

（三）销售模式

公司经过多年市场开拓，在国内铁皮石斛市场上已形成了良好的声誉，目前已形成了一定的销售网络和服务体系。公司下设营销中心，采取直销模式、门店直营模式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同时，公司不断尝试开拓新型产品销售模式，计划充分利用网络平台拓展产品销售渠道。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和门店直营模式的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213,797.17	99.35	17,554,981.10	93.41	13,167,693.80	98.15
直销模式	4,921,733.17	78.69	15,505,072.00	82.50	12,978,190.00	96.74
门店直营	1,292,064.00	20.66	2,049,909.10	10.91	189,503.80	1.41
其他业务收入	40,941.00	0.65	1,239,279.00	6.59	247,654.90	1.85
合计	6,254,738.17	100.00	18,794,260.10	100.00	13,415,348.70	100.00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行业分类、概况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属于门类“A 农、林、牧、渔业”中的大类“A01 农业”；根据 2011 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大类“A01 农业”中的子类“A0170 中药材种植”；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公司属于大类“14 日常消费品”的子类“1411 食品、饮料与烟草”的子类“141111 食品”；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门类“A 农、林、牧、渔业”中的子类“A01 农业”的子类“A0170 中药材种植”。

2、行业概况及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人们对健康的重视、对养生知识的了解，中药养生备受消费者青睐，中药材是中医药事业传承和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战略性资源。一方面，保护和发展中药材，对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对于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农民收入、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国中药材保护和发展具有扎实基础。国家一贯重视中药

材的保护和发展。在各方面的共同努力下，中药材生产研究应用专业队伍初步建立，生产技术不断进步，标准体系逐步完善，市场监管不断加强，50 余种濒危野生中药材实现了种植养殖或替代，200 余种常用大宗中药材实现了规模化种植养殖，基本满足了中医药临床用药、中药产业和健康服务业快速发展的需要。

另一方面，我国中药材保护和发展仍然面临严峻挑战：（1）由于土地资源减少、生态环境恶化，部分野生中药材资源流失、枯竭，中药材供应短缺的问题日益突出；（2）中药材生产技术相对落后，重产量轻质量，滥用化肥、农药、生长调节剂现象较为普遍，导致中药材品质下降，影响中药质量和临床疗效；（3）中药材生产经营管理较为粗放，供需信息交流不畅，价格起伏幅度过大，也阻碍了中药产业健康发展。

铁皮石斛作为我国传统名贵珍稀中药材，具有益胃生津、滋阴清热等功效，正逐渐被人们所熟知。铁皮石斛行业的发展同样面临着上述种种的不利条件，加之铁皮石斛对自然生长环境要求苛刻，野生铁皮石斛自然繁殖能力极低，生长缓慢，产量低，历代皆是名贵稀有的保健佳品，只能满足极少部分人群享用。但近十几年来，铁皮石斛的人工种植技术得到突破，并逐步成熟。目前铁皮石斛幼苗的培育、种植已解决了一些关键技术问题，有条件进行大规模种植；一些企业也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石斛深加工产品如药品、保健品的研制工作，并取得了一些成果。我国石斛产业虽然起步晚，但发展起点高，技术不断进步，产品开发品种越来越多，尤其是 2006 年至今，人工种植发展迅速，形成了产业化，为普通百姓消费石斛产品，提高生活质量迈出了重要一步。其中 2008 年-2014 年中国铁皮石斛行业产量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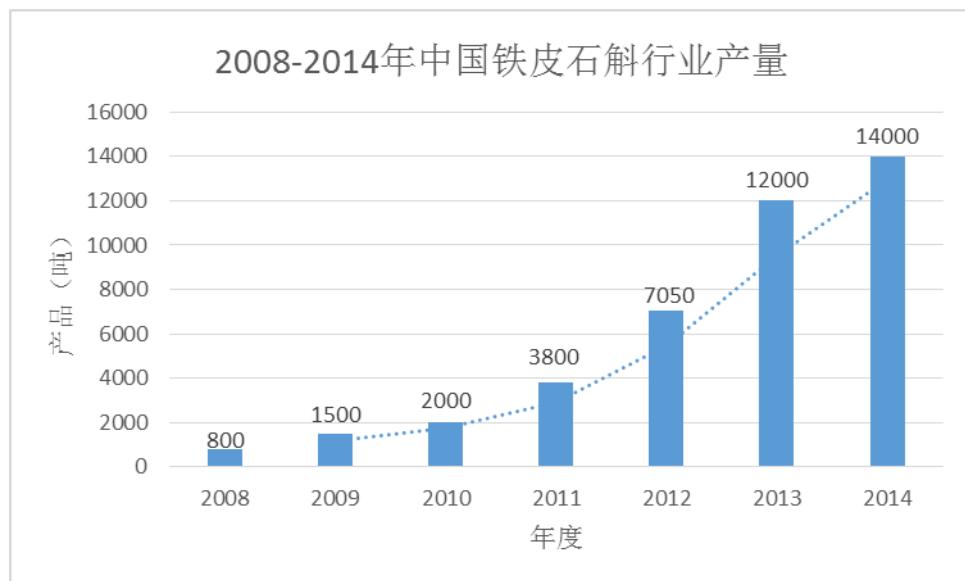


图 1 2008 年-2014 年中国铁皮石斛行业产量

资料来源：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5-2020 年中国铁皮石斛市场评估与投资前景预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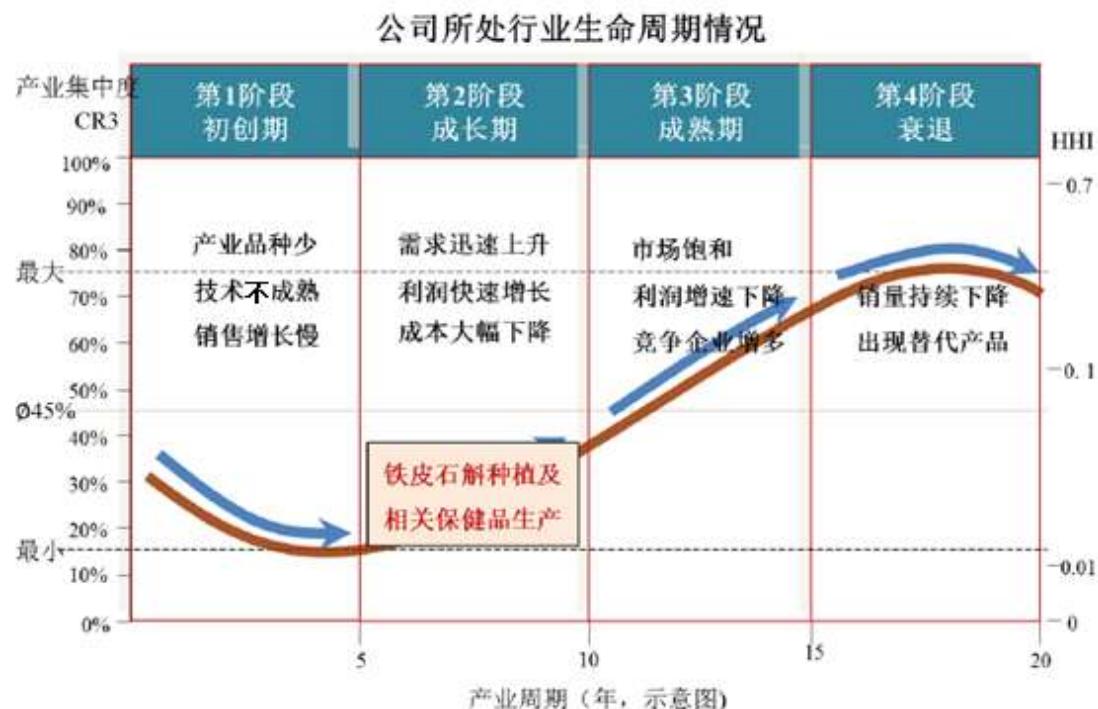
由图片可以看出近年来铁皮石斛产量增长稳健，逐渐递增。铁皮石斛行业之所以能取得当今的成就，离不开政府对整个中药材行业充分的政策支持与合理引导：

2015 年 4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发布《中药材保护和发展规划（2015—2020 年）》，规划中确立了“市场主导与政府引导相结合、资源保护与产业发展相结合、提高产量与提升质量相结合”的基本原则。以市场为导向，整合社会资源，突出企业在中药材保护和发展中的主体作用，发挥政府规划引导、政策激励和组织协调作用，营造规范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大力推动传统技术挖掘、科技创新和转化应用，促进中药材科学种植养殖，切实加强中药材资源保护，减少对野生中药材资源的依赖，实现中药产业持续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强化质量优先意识，完善中药材标准体系，提高中药材生产规范化、规模化、产业化水平，确保中药材市场供应和质量。

《中药材保护和发展规划（2015—2020 年）》确立了发展目标：到 2020 年，中药材资源保护与监测体系基本完善，濒危中药材供需矛盾有效缓解，常用中药材生产稳步发展；中药材科技水平大幅提升，质量持续提高；中药材现代生产流通体系初步建成，产品供应充足，市场价格稳定，中药材保护和发展水平

显著提高。具体指标为：中药材资源监测站点和技术信息服务网络覆盖 80% 以上的县级中药材产区；100 种《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收载的野生中药材实现种植养殖；种植养殖中药材产量年均增长 10%；中药生产企业使用产地确定的中药材原料比例达到 50%，百强中药生产企业主要中药材原料基地化率达到 60%；流通环节中药材规范化集中仓储率达到 70%；100 种中药材质量标准显著提高；全国中药材质量监督抽检覆盖率达到 100%。在国家政策的有力引导下，预计行业发展将会进一步向标准化、规模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纵观我国铁皮石斛行业发展态势，近年来种植面积逐年增加，产量也不断提高，消费量稳步上升，铁皮石斛需求量总体呈现一个上升趋势。随着经济的发展，消费者越来越注重养生。铁皮石斛作为我国传统名贵珍稀中药材具有益胃生津、滋阴清热等功效，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喜爱，需求不断增长，目前我国铁皮石斛种植及加工行业尚处于成长期。



（二）行业管理体制、主要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

1、中药材行业管理体制

本行业主要受到国家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监管，该司的主要职责是负责种植

业的行业管理，研究提出种植业发展战略、规划计划和政策建议，指导种植业结构和布局的调整，组织起草有关种植业的法律、法规、规章，组织提出种植业发展的主要技术措施，组织实施重大技术推广项目等内容。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监管负责监督管理全国的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和卫生材料的研究、生产、流通及使用情况，是中药材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另外我国卫生部下设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负责依据国家卫生、药品的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及中医药行业特点，对中医药行业教育、技术等基础工作进行指导和实施。

在行业自律方面，中医药行业的自律组织包括中国中医药协会等 13 家全国性行业协会和地方协会。

2、中药材种植行业主要政策法规

(1) 行业法律法规

中药材种植行业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主要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法》等法律、法规；此外，《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草案）》也对中药材种植行业的发展具有一定的指引作用。

(2) 行业相关政策

我国长期以来一直将中医药行业定性为“国家战略行业”，出台一系列政府鼓励政策，促进该行业的发展。作为中医药行业的一个组成部分，中药材行业发展同样受益于我国对中医药事业的战略定位和政策支持。

近年来相关政策及其与本行业相关内容具体如下：

序号	发文时间	发布部门	政策法规名称或行业标准	与本行业相关的主要内容
1	2009年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要坚持中西医并重的方针，充分发挥中医药作用。为进一步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任务
2	2010年	国家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	新增的中药品种里新加了铁皮石斛的单列标准，是铁皮石斛首个专属性标准。
3	2012年	商务部	2011年中药材重点品种流通分析报告	针对近年来中药材价格异常波动、产销信息不对称的问题，根据《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1-2015年）》的要求，2012年，商务部建立中药材重点品种流通分析系统，为政府和行业提供中药材流通的基本信息，促进中药材产业健康发展。
4	2012年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中医药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规划》明确，到2015年，我国将建立起适应中医药事业发展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基本实现中医药医疗、保健、科研、教育、产业、文化全面协调发展，使中医药对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贡献率进一步提高。
5	2013年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中医预防保健（治未病）服务科技创新纲要（2013—2020年）	《纲要》提出到2020年末，系统整理和诠释中医预防保健（治未病）理论，建立理论体系框架；优化集成一批效果明确、经济实用的中医预防保健方法和技术；建立相对系统的中医预防保健服务标准和规范；完善中医预防保健服务业态和服务模式；初步形成中医预防保健（治未病）服务科技创新体系，持续推动中医预防保健服务发展。

序号	发文时间	发布部门	政策法规名称或行业标准	与本行业相关的主要内容
6	2015年	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中药材专业市场监管的通知	《通知》提出，近年来，经多次整治，中药材专业市场秩序有所改观，但飞行检查发现仍然存在不少问题，严重影响中药质量安全，对群众健康构成了潜在危害。为进一步加强中药材专业市场监管，将采取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的措施。
7	2015年	国务院办公厅	中药材保护和发展规划（2015—2020年）	规划指出，中药材是中医药事业传承和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战略性资源。保护和发展中药材，对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对于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农民收入、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3、行业标准

2010年7月，卫生部药典委员会编纂《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0年版)，在新增的中药品种里专门对铁皮石斛设了单列标准。该标准确信铁皮石斛中黄酮苷类化学成分具有一定专属性，铁皮石斛中多糖水解后甘露糖与葡萄糖峰面积比及水解后单糖含量有其特征性。

(三) 行业市场规模

在“十一五”期间铁皮石斛组培繁殖和温室大棚集约化种植技术得到广泛推广，铁皮石斛种植在浙江和云南爆发式增长，全国石斛种植面积约4万亩，年产鲜条约500万公斤。

2012年12月9日，第六届中国石斛产业发展论坛在德宏芒市开幕，来自全国各地的石斛专家、企业家代表、石斛主产区政府负责人共400余人参加了论坛。从会上获悉，云南石斛的种植面积已达4万亩，占全国8万亩的50%左右。根据中国濒危物种科学委员会、中国中药协会组织的调查，我国石斛种植面积已经达到8万亩左右。大致的情况是云南有石斛4万亩，广西和贵州2.2万亩，

浙江 1.3 万亩，广东、四川、安徽、福建、江苏、湖南等地也有少量分布。此时铁皮石斛价格达到历史最高价位，铁皮石斛鲜条达到 2000 元/公斤，一般铁皮枫斗零售价格达到 2-3 万元/公斤。

2013 年，浙江和云南等地政府出台铁皮石斛指导政策，并大力扶持、补贴种植户。2013 底，云南和浙江等地铁皮石斛零售价格终于有所回落，铁皮石斛鲜条达到 1500 元/公斤，一般铁皮枫斗零售价格达到 2 万元/公斤左右。

预计 2015 年-2020 年中国铁皮石斛行业产量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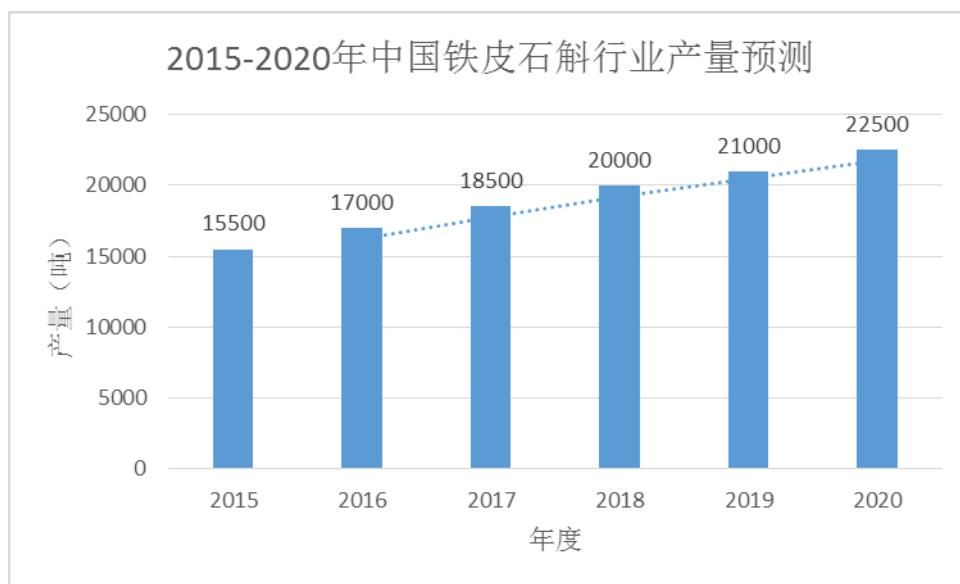


图 2 2015 年-2020 年中国铁皮石斛行业产量

资料来源：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5-2020 年中国铁皮石斛市场评估与投资前景预测报告》

自 2013 年以来，由于我国总体经济发展速度放缓，居民消费对于高端保健品的需求有所下降，铁皮石斛市场呈下滑趋势，主要表现在试管苗与铁皮石斛鲜条价格下降幅度较大。导致这一情况出现的原因还包括 2012 年以前，由于铁皮石斛试管苗供应非常紧张，高额的利润导致试管苗工厂像雨后春笋般的冒了出来，行业竞争企业数量迅速增多，行业竞争程度加剧导致。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

国家有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现代中药也是国家鼓励和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一个方面。近年来，国家有关部委、发改委、科技部、农业部、财政部、国家林业局以及各省市有关部门等都支持铁皮石斛产业化项目，有力地促进了铁皮石斛开发研究和产业化。

“药食同源”食材既有药品与食品的综合作用，又能满足营养与保健的需求，是具有药物功效和食品美味的能治病、强身、抗衰老的特殊食品，其应用在医用食品领域，在直接提升人体免疫系统功能、延缓衰老方面更有优势。卫生部公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保健食品原料管理的通知》中，对药食同源物品以及可用于保健食品的物品和保健食品禁用物品做出具体规定，确定了中药在食品及保健品行业应用的质量标准以及具体要求，进一步促进中药深加工产品在食品保健行业的应用。经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审查通过的《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通则》和《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企业良好生产规范》两个文件已于2014年7月1日和2015年1月1日实施，这标志着“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这个新的食品种类终于有了自己的合法身份，铁皮石斛等中药材产品也将迎来更加广泛的使用范围。

（2）保健品行业需求激增带动上游行业发展

目前国家正采取一系列的措施和手段，优化和完善保健食品行业的产业政策环境，保证保健食品行业的健康稳步发展。在《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营养与保健食品制造业”首次被列为重点发展行业。《规划》明确提出了到2015年中国营养与保健食品产业将保持年均20%的增长速度，并形成10家以上产品销售收入在100亿元以上企业。《医学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要“强化保健康复”、“推动健康产业”。要加强功能性食品、保健品和以中医养生保健理论及诊疗技术为基础的新型健康产品的研究。随着新医改政策的逐步明晰，必将推动人们自我健康投入的比例。保健品行业的快速发展将带动上游中药植

物种植行业的需求增加，并促进中药植物保健品生产行业产品更新换代和技术升级。

(3) 生产技术已经得到突破和发展

石斛的濒危和需求状况导致国内众多科研单位对恢复石斛资源开展研究，各地立项达数十个。国家科技部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批准资助了较多的石斛研究项目，近年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批准的石斛研究项目更是越来越多，成为针对一种药材立项研究最多的品种之一，足见对石斛的重视。这些研究项目对摸清石斛资源、生物学特性、组织培养及栽培驯化等方面已经取得了不少重要的成果。挽救石斛濒危状况的栽培技术已取得了突破，规模化生产的技术已趋成熟。虽然石斛的栽培条件十分苛刻，但是经过科技人员、石斛栽培者 20 多年的共同努力，生产技术已经得到突破和发展，生产规模在扩大，石斛传统的药用和保健功能也越来越受到重视。

(4) 野生铁皮石斛的稀缺性及巨大功效使得近年来石斛市场需求激增

野生的石斛喜荫凉、湿润的环境，常附在高海拔悬崖峭壁或林内树干和岩石缝隙中，由于其药用价值高、生长条件特殊和分布受局限，且经长期人为采挖，野生资源濒临灭绝，因而国内市场供应紧缺。在石斛产品中，铁皮石斛为石斛之极品，药用价值最高，它因表皮呈铁绿色而得名；其生长条件十分苛刻，自然产量极为稀少。但是，随着种植户对石斛生长习性的了解，人工种植中的科学管理使得仿制野生石斛生长环境培育的铁皮石斛拥有和野生铁皮石斛一样的成分和功效，市场上对人工种植的铁皮石斛的需求也日益趋增。

2、不利因素

(1) 铁皮石斛种植受自然因素影响较大

铁皮石斛作为农林产品，具有农林产品的共有特性，受气候因素影响较大。温度的冷暖、光照的强弱、空气湿度的高低以及营养需求的满足与否都影响铁皮石斛的产量。

同时，铁皮石斛在生长期，容易发生炭疽病、黄斑病、叶枯病、煤污病、软腐病等病害，以及菲盾蚊、介壳虫、红蜘蛛等虫害，从而影响铁皮石斛

产量。而在防治方面，铁皮石斛作为纯天然的植物，需尽量避免化学性药物的刺激，尽量采取物理方法防治，对防治要求较高。

(2) 铁皮石斛产品知名度不足，消费习惯有待转变

铁皮石斛种植成功及产品上市，赢得广大消费者的好评，但它的知名度远不如人参、冬虫夏草、枸杞等保健品。在消费人群中，主要是一些肿瘤、糖尿病患者作为保健应用，少部分消费者作为养生滋补用，普及度较低。铁皮石斛产业的发展需要转变消费者对于铁皮石斛的消费习惯，提高消费者对铁皮石斛作用的认知度。

(3) 保健品的品质鉴别与药效成分难以量化

《中国药典》（2010 年版）已经将铁皮石斛作为单列药材品种，标明了其重要性和特殊性，但加工成干品（枫斗）后普通消费者几乎无法从外观上辨别真伪。另外就正品铁皮枫斗，因枝条采收年龄与季节、制作工艺等不同，药效品质也相差悬殊，优劣评价相当困难。以铁皮石斛为原料开发的保健品种类繁多，绝大多数添加西洋参（或人参）、糖、山梨酸等物质，也有添加冬虫夏草、灵芝的，以致产品所标注的多糖、皂苷含量难以区分来自何处，而且，多数不标注单位产品铁皮石斛加量，这种成分的不稳定与不确定必将严重影响产品的销售拓展。

(4) 种源混杂，产品质量难以保证

铁皮石斛组培苗实现工厂化生产，解决了种苗大量繁育难题，确保了人工栽培每年数亿株种苗的需求问题。但铁皮石斛品种多，品种间外观性状十分相似，一般难以区分，导致各组培单位用来繁育组培苗的铁皮石斛品种源极为杂乱，杂交苗的出现更加重了这种乱象，因此急需加强种质资源保护，种苗标准制定等工作，同时，优良品种选育等事关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也需科技攻关。

（五）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铁皮石斛对于生长环境的要求十分苛刻，野生的铁皮石斛主要分布在云、

贵、川等地，生长在海拔 100-3000 米高度之间，常附生于树干或岩石上，喜温暖湿润和半阴环境，不耐寒，其自然繁殖能力低、生长缓慢，故在人工培育种苗及种植铁皮石斛的时候需要采取相应的技术手段适应铁皮石斛对于野生条件的要求。铁皮石斛长期处于野生状态，将铁皮石斛的生产从野生采集转变到科学的人工产业化栽培，需要解决一系列的关键技术问题。

2、资金壁垒

铁皮石斛种植难度极高，产地受限，从培育种苗到形成初级农产品需要很长时间，因此需要有充足的资金作为支持，并且生物技术的研发也需要投入大量资金，销售渠道的建立也需要大量资金作为前期运作资本，因此，从事本行业的企业必须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

3、规模壁垒

铁皮石斛行业存在较强的规模效应。只有积累一定的产量，才能较容易地销售并获得较好的现金流。从整个业务的运转来看，生产基地建设、资金、人力及加工技术研发等也需要投入较高的成本，形成了一定的规模壁垒。

4、地缘性壁垒

铁皮石斛产品以铁皮石斛为原料进行初加工，制成产品进行销售。而我国优质的铁皮石斛仅在几个省区有分布，铁皮石斛资源的地缘性也决定了铁皮石斛加工具有地域性的特征，因此非铁皮石斛产地企业进入该行业具有一定的局限性。

5、销售渠道壁垒

品牌是企业研发技术、产品质量、规模、营销、售后服务和市场网络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体现。品牌已经成为了大型企业规模扩张的重要手段。然而，保健品品牌的形成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新进入的企业往往因为知名度较低，导致业务拓展的难度较高，市场开发的费用较大。铁皮石斛产品下游行业主要为中药材经销商、保健品生产商等客户，客户在采购前会对供应商进行一个全面的考核，符合标准方能进入供应链体系，并长期保持稳定。客户的需求特点决定了行业进入的销售渠道壁垒较高。

(六) 行业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时，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各项风险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公司业务发展过程中的主要风险为以下几方面：

1、伪劣品冲击的风险

铁皮石斛是目前人工栽培最主要的石斛属物种，但采集天然原料的石斛属物种多达 20 余种（石斛属共有 76 种），包括齿瓣石斛、梳唇石斛、细茎石斛、广东石斛、美花石斛及重唇石斛、细叶石斛等种，绝大多数做成干品在市场上销售，其药用价值、药用成分、保健功能均无标注。《中国药典》(2005 年版)将铁皮石斛及其同属植物近似种统称石斛，一定程度上误导了消费者，以至于霍山等产地至今仍将所有石斛属植物近似种都当铁皮石斛销售。《中国药典》(2010 年版)独立了铁皮石斛，但目前市场上还未规范，甚至有石仙桃属植物混杂其中；因此，伪品产品的冲击可能对公司产品销售、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

2、细菌感染和病虫害的风险

石斛瓶苗包括组培苗和炼化苗，铁皮石斛在组培炼化过程中，对生产环境的要求较高，组培过程中容易受到细菌感染；铁皮石斛种植苗在培育过程中容易受到细菌尤其是螨虫的感染，在种植过程中也极易受到病虫灾害。在生产过程中，若相关产品发生感染且没有及时发现并加以控制，可能会造成较大损失。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从事铁皮石斛行业的产业集中度不高，未形成产业集群优势，竞争程度不高。而随着行业发展日趋成熟，较高的行业毛利率、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将吸引更多的企业进入本行业，市场竞争加剧，使得行业整合加速。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在本行业内的技术、市场、品牌、营销等方面优势，市场竞争的加剧将有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4、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野生铁皮石斛的稀缺性及巨大功效使得近年来石斛市场需求激增，同时石斛种植公司也在不断扩大销售面积，市场竞争状况较为激烈，价格有所下降。如果铁皮石斛周期品种供求关系的变化导致产品价格的下降，将会给公司市场策略的制定、实施以及市场价格定位带来一定的影响，不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可能面临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七) 行业上下游关系

中药材产业链以中药材种植和加工为中心，上游为选育种和研发机构(药用植物资源的研究和开发等)，下游为销售部门(药品的批发零售等)。其中，一部分中药材在采收后即可直接销售，另一部分中药材则需经过加工再作为产品销售。

选种和研发环节是整条产业链创新的源头，目前这一环节的参与者主要为高校、科研单位、部分企业的研发部门；药材种植环节中，单户、小微企业、中小企业负责药材的种植、养殖，部分拥有药材初加工的设施，可对药材进行初步的炮制加工。

目前市场销售的铁皮石斛产品主要有3类：1) 将铁皮石斛茎制成干品，即铁皮枫斗、石斛茶，其中铁皮枫斗由铁皮石斛剪去部分须根后，边烘边扭以成螺旋形或弹簧状干品；2) 精深加工产品，主要有3种类型：胶囊(丸)、口服液和浸膏，其中有铁皮石斛茎粉末纯品，但更多的是添加人参、糖、维生素、灵芝等加工成的复合保健品；3) 鲜品直接销售，包括茎、花和叶，其中茎为最重要的销售品。

药材初加工主要由贸易企业(药材商)或饮片生产厂家来完成，部分制药企业也进行初加工，初加工以后的药材才成为具有各种标准特征和品级的药材商品，经贸易流通到制药领域。

药材的精加工则由各大制药厂商开发成剂型从而销售。目前，铁皮石斛的开发剂型较多，主要有颗粒、胶囊、口服液、饮料、冲剂、含片、浸膏、丸子和茶等，具体开发情况表如下：

表 1 铁皮石斛保健食品市场现状

保健品剂型	保健品数//种	保健品开发商数量//家
颗粒	15	17
胶囊	19	20
口服液	3	3
饮料	2	2
冲剂	2	2
含片	4	4
浸膏	4	4
丸子	1	1
茶	1	1

表 2 铁皮石斛保健食品保健功能及品牌开发现状

保健品功能	保健品品牌数量//种
免疫调节或增强免疫力	50
缓解体力疲劳	19
抗氧化(延缓衰老)	3
抗突变	1
对化学性肝损伤有辅助保护功能	1
辅助降血压	1
对辐射危害有辅助保护功能	1

(八)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竞争格局

铁皮石斛市场占比较大的企业大致可以分为以下两个行列：

1) 第一行列主要包括浙江森宇实业有限公司、浙江寿仙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绿健神农有机农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天皇药业有限公司等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概况	核心业务
1	浙江森宇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森宇实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养生保健产品、高档食品、植物药品和生物制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名贵珍稀药用植物育种、组培、栽培、研究和综合开发。	1、铁皮枫斗； 2、铁皮枫斗冲剂；
2	浙江寿仙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寿仙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立了 2000 多平米种植克隆组培快繁中心，2800 多亩铁皮石斛、原木灵芝、藏红花等名贵中药材及食药用真菌标准化栽培基地。其中 1200 多亩的铁皮石斛主要从事中药炮制、饮片、	1、灵芝孢子粉； 2、铁皮石斛；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概况	核心业务
		直接口服微粉的生产销售。	
3	贵州绿健神农有机农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绿健神农有机农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1851）2012年3月落户贵州省独山县，主要从事铁皮石斛瓶苗种苗销售、铁皮石斛成品及铁皮枫斗的销售。	1、铁皮石斛鲜条； 2、铁皮枫斗； 3、铁皮枫斗细粉；
4	浙江天皇药业有限公司	浙江天皇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1986年，是从事铁皮石斛栽培、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是通过GAP与GMP双认证的铁皮石斛产品生产企业。公司始创于铁皮石斛原产地—浙江省天台县，1994年总部迁至杭州，建有2万多平方米的综合办公大楼；育苗、栽培、药厂等设在天台，建有2507亩通过国家GAP认证的铁皮石斛栽培基地，及其配套的6万多平方米组培生产大楼。	1、铁皮枫斗； 2、铁皮枫斗浸膏； 3、铁皮枫斗胶囊；
5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目药业（股票代码：600671）成立于1959年，1993年8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是石斛产业标准的主要制定者。旗下子公司浙江天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铁皮石斛的生产及开发。	1、铁皮石斛研发； 2、石斛基地建设
6	康恩贝集团	康恩贝（股票代码：600572）成立于1990年，2004年4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在云南普洱投资建立铁皮石斛产业化基地。同年，康恩贝投资建立了云南高山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重点发展铁皮石斛产业化项目。	1、铁皮石斛鲜条； 2、铁皮枫斗； 3、铁皮石斛软胶囊

2) 第二行列主要包括贵州绿健神农有机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千草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神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万元)	主营业务
1	贵州绿健神农有机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	5,000.00	铁皮石斛瓶苗种苗销售、铁皮石斛成品及铁皮枫斗的销售
2	四川千草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	2,800.00	公司主要从事铁皮石斛种苗的培育、销售以及铁皮石斛的规模化种植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万元)	主营业务
3	苏州神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	5,000.00	铁皮石斛产业研发、生物组培、生态栽培、产品加工及销售

公司专注于从事铁皮石斛的组培、种植，铁皮石斛苗的销售以及铁皮石斛初级农产品销售。根据公司的规模以及销售区域等因素综合判断，公司属于上述第二行列，主要的竞争对手为贵州绿健神农有机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千草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神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

2、公司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公司与浙江大学农业学院、江西省农科院、江西中医学院、南昌大学、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等科研机构众多掌握尖端科技的专家倾力合作，公司研发的“一种三清山耐寒铁皮石斛三清山 1 号”和“一种三清山抗热铁皮石斛三清山 2 号”已申请专利；“一种解酒护肝养胃药物”获得第十届“国家技术发明奖”一等奖。在种植技术方面，公司出台的江西仿野生地栽、仿野生树栽、仿野崖壁栽标准已提交省质监局审批申请江西铁皮石斛仿野生种植地方标准。公司种植的苗木成活率达 90% 以上，为行业领先水平。

(2) 产品优势

公司铁皮石斛产品历经了“中医药研究”、“苗木育培”、“大规模种植”和“粗成品加工”阶段，公司利用自身“产、研、销”产业链优势，市场占有率达到 90% 以上。瀚野铁皮石斛经检测多糖含量达 43.91%，远远超过 28% 的国家标准，有极高的药用价值；在新产品研发方面，公司与中国中药研究院、浙江中药研究院、中国中药制剂工程研究中心等机构合作研发冻干粉含片、石斛玫瑰阿胶口服液、铁皮枫斗晶以及铁皮石斛面膜等石斛衍生深加工产品。公司多年被评为“省级龙头企业”。

(3) 品牌优势

公司及其产品在江西、浙江等地具有一定影响力。公司被授予省“科技支

撑项目”与“星火项目实施基地”、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科技示范基地”、“市优秀旅游商品”等多项荣誉。公司所有的“瀚野”铁皮石斛 2012 年被省工商局评为“江西省著名商标”；公司被省农业产业化经营工作领导小组评为“省级龙头企业”。自 2013 年起，公司所种植的铁皮石斛获得了国家“有机产品认证”资格证书。

（4）基地和渠道优势

公司在上饶市范围内拥有规模示范种植基地 3 个：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野生种植基地；上饶县枫岭头镇丁家村现代化高效高产种植基地；三清山野生驯化培植基地；同时，公司建有野生石斛种源保护中心 1 个，植物组培苗实验室 2 个，公司以“示范种植基地”为依托，在国内实行分散栽培，统一管理，统一标准，统一收购，统一加工，集中销售的经营方式与 5 个省内众多种植户建立了合作关系。

（5）种植环境优势

铁皮石斛对生长环境要求比较高，生长在海拔 100-3000 米高度之间，常附生于树干或岩石上，喜温暖湿润和半阴环境，不耐寒，其自然繁殖能力低、生长缓慢，公司在三清山种植铁皮石斛，具备了铁皮石斛天然的生长环境，公司已种植出的铁皮石斛品质好，多糖含量高出国际标准 1.5 倍多。

（九）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目前公司已经在铁皮石斛种植、销售等方面具有一定影响力，为了进一步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来，公司将在以下几方面进行业务拓展：

1、石斛产品的加工

目前市场上铁皮石斛产品仍然以粗加工的产品为主，但是这已经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所以新产品的开发与推广势在必行。公司针对这个趋势，成立专门的研发团队与市场团队，利用供给侧改革的原理，从客户需求着手，设计出更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公司将与有关研究机构、企业合作，力图在以下产品方面有所突破：

1) 铁皮石斛美容系列产品

公司市场部门对市场进行长期研究调研，在大量数据支持下，发现铁皮石斛在美容产品中具有相当大的开发潜力。公司已着手研究了铁皮石斛酵素产品、“械字号”铁皮石斛高端面膜等产品，推广渠道主要为美容院，铁皮石斛面膜正积极申办“械字号”，以打入药房、医院。

2) 铁皮石斛抗疲劳固体饮料

公司针对青年人、白领的工作生活习惯，打造一款集方便性、功能性于一身的固体饮料产品，让人们随时随地可以享受铁皮石斛产品，告别传统的吃法。

3) 开发铁皮石斛茶叶产品

铁皮石斛叶也含有相当高的营养价值，但对其开发利用仍未有成熟产品。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针对这一现状开发了铁皮石斛茶叶、袋泡茶等系列产品，以低价位迅速占领餐饮、酒店市场，打造品牌影响力。

4) 铁皮石斛养胃解酒产品

充分利用铁皮石斛产品多糖养胃的功效，结合维生素 B 族开发出养胃同时解酒的产品。

5) 富硒铁皮石斛

精准定位癌症人群与癌症高发人群，癌症人群需求频率高，且需求迫切。利用富硒食品对癌症强有力的效果结合铁皮石斛本身抗癌性质的产品。

2、石斛产品的销售

公司在原有的直销以及经销的基础上，进一步在以下几方面拓宽销售渠道：

1) 微商：建立了“瀚野仙草铁皮石斛”公众号，传播与石斛有关的健康养生知识；与杭州微一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作搭建微店平台，加大了瀚野品牌宣传。

2) 电商：公司通过官网 www.jxhanye.com、官方微博等宣传瀚野品牌；同

时，公司计划在淘宝网、天猫、京东等设置网店与 CCTV 广告合作伙伴云数贸网合作，建立符合国家标准、产品质量具有可追溯性的商业平台。线上线下满足不同客户群体。

3) 专营店系列：公司计划进一步扩展专营店的数量，力图从江浙沪逐渐向全国其他地方辐射。

此外，公司正在洽谈与江中健康旗下多家中医推拿养生店、美容院、瑜伽协会合作，六艺商城和樟树药都等地的中草药销售企业紧密合作推广瀚野品牌系列产品。公司采用代理、分销的模式让利于代理商和加盟商，告别以往的商超进入模式，降低进入门槛，迅速进入市场，以现实的利益充分激发代理商的销售激情，达到共赢效果。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责任公司期间，公司虽然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对公司的股东会及议事规则作出了规定，但由于公司管理者规范意识不强，公司在执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瑕疵，如股东会召开未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要求提前通知，股东会的届次记录不清、未按公司章程要求定期召开公司股东会等。

但从有记录的股东会决议来看，公司历次重大决策均经过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包括公司股权变更、减少/增加注册资本等），决议均由股东正常签署，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按照规范化公司管理的体系及相关的要求，完善并制定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其中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表决、决议等方面作出了较为细致的规定。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一名，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通知、召开等事宜。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符合要求，相关会议记录完整且有相关人员正常签署，会议文件已归档保存，会议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二) 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由于公司管理者规范意识不强，公司在执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瑕疵，如未及时保存相关的董事会议记录等。但从有记录的董事会决议来看，公司聘任总经理等重大决策均经过董事会决定，决定均得到有效执行。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按照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且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三会”治理机制与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股份公司设立后，董事会能够正常召开，且召开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会议记录完整且正常签署并予以归档保存。

（三）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未保留监事工作报告。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按照规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姜慧莲和叶小龙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徐桂琴为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设立后，监事会能够正常召开，且召开的方式符合相关的要求，会议记录完整并予以归档保存。

综上，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股东、董事通过参与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及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充分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制度学习方面仍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健全了与公司业务、规模等相适应的公司治理机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

（一）股东权利保护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认购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认购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其中包括：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

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有权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公司章程》进一步规定了上述权利的实现途径、方式方法等内容。

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决议的执行等事项。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质询权，《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当对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了投资者管理的基本原则、工作内容等；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基本原则、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沟通内容、沟通方式、投资者关系工作的组织和实施、负责人及职能、工作内容、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相关机构与个人等具体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一步对信息披露的内容、范围格式和时间，信息披露管理，信息披露中相关主体的职责等进行规范；以便依照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

（三）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依据本

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四）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可以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或本章程规定实行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五）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1、关联股东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时，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和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该股东坚持要求参与投票表决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其他股东适用特别决议程序投票表决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和应否回避，表决前，其他股东有权要求该股东对有关情况作出说明。

2、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

（六）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股份公司设立后，已建立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行政管理、业务管理、人事管理等各环节与过程，已形成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基于公司财务管理与风险控制机制的建立，可以保障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保障公司资产的完整与安全，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的实施。

（七）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根据证监会颁布的非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已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基础上建立起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大大改善了公司的内部和外部治理环境，从根本上明确了股东、董事、监事、员工的关系，为公司今后的发展奠定了制度基础。

综上，公司董事会经评估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并能够为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提供合适保护，便于接受投资者以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一）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行政管理局、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国税局、地方税务局、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处罚的情况。上饶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上饶县地方税务局、上饶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等部门开具证明，证明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因违法违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同时，公司已就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处罚做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其真实性。最近两年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或其它不诚信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承诺其真实性。

（三）诉讼与仲裁情况

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情形。

四、独立运营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蔬菜、药材、果树、苗木及其它农作物种植销售；水产、禽、畜养殖、销售；园林绿化；生态休闲、旅游观光；道家养生、中医营养咨询；旅游产品的生产、销售；食品、保健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业务的各个环节均不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且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是由瀚野农业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瀚野农业截至2016年3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采取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各发起人以其各自拥有的瀚野农业的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出资投入公司，该出资已足额缴纳。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公司的资产与其股

东、实际控制人的资产不存在混同的情况。公司合法拥有与其目前业务有关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该等资产由公司独立拥有，不存在被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其他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目前江西省已实施企业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三证合一”，不再单独核发税务登记证。瀚野生物现持有上饶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6年6月15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1121672401800D的《营业执照》，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已建立起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等公司治理机构，已健全《公司法》规定的必要的权力机构和经营管理机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遵守《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服务经营管理独立性现象。

五、同业竞争

(一) 控股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和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1、控股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沛汐控股，除了瀚野生物之外，其并未投资其它企业。

2、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慧芬，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刘慧芬投资的企业有公司控股股东沛汐控股和公司股东玉斛投资。

沛汐控股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三）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玉斛投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五）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二) 同业竞争分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沛汐控股并未投资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刘慧芬投资的企业有沛汐控股、玉斛投资。

公司与沛汐控股、玉斛投资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如下：

机构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瀚野生物	蔬菜、药材、果树、苗木及其它农作物种植销售；水产、禽、畜养殖、销售；园林绿化；生态休闲、旅游观光；道家养生、中医营养咨询；旅游产品的生产、销售；食品、保健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铁皮石斛的组培、种植，铁皮石斛苗的销售以及铁皮石斛初级农产品的销售。
沛汐控股	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

机构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玉斛投资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

公司与沛汐控股、玉斛投资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均不存在相同或相似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慧芬、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本人作为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2、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

4、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若公司认为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或本人从事参与的其他业务出现与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情况时，本人同意终止该业务，如公司认为该业务有利

于其发展，其有权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公司经营。

5、本人承诺不以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同意向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6、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玉斛投资、沛汐控股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玉斛投资、沛汐控股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本公司作为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主要股东，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3、在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公司认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或本公司从事参与的其他业务出现与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情况时，本公司同意终止该业务，如公司认为该业务有利于其发展，其有权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公司经营。

4、本公司承诺不以公司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同意向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5、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六、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 公司近两年一期资金占用情况

1、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关联方	拆出金额 (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 签订 合同	是否 计息	利率	利息测 算
刘慧芬	487,003.83	2016/1/28	2017/1/27	否	否	4.75%	23,453.97
	657,099.81	2016/3/18	2017/3/17	否	否	4.75%	31,559.04
周大伟	190,000.00	2016/1/14	2017/1/13	否	否	4.75%	9,150.35
上饶市汇草 药材研究所	128,700.00	2016/2/4	2017/2/3	否	否	4.75%	6,198.16
合计	1,462,803.64	-	-	-	-	-	70,361.52

2、关联方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刘慧芬	965,603.64	-	-
	周大伟	195,772.53	195,772.53	-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140,090.00	140,090.00	-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	-	61,000.00
应收账款	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	128,700.00	128,700.00	598,800.00

公司 2016 年 6 月已将上述应收关联方款项足额收回。

3、关联方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刘慧芬	-	1,286,561.50	1,364,290.50
	刘志军	380,000.00	300,000.00	-
	周大伟	-	-	205,157.00
	张华	-	-	141,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548,700.00	548,700.00	-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	-	177,500.00

(二) 公司近两年一期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或与董监高的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股)	比例 (%)	数量(股)	比例 (%)
1	刘慧芬	董事长、总经理	-	-	21,930,000	73.1
2	刘志军	董事、副总经理	1,350,000	4.50	600,000	2
3	王雷	董事、财务总监	100,000	0.33	7,500	0.03

4	夏光华	董事	-	-	285,600	0.95
5	张华	董事	-	-	-	-
6	徐桂琴	监事会主席	100,000	0.33	-	-
7	姜慧莲	职工代表监事	-	-	-	-
8	叶小龙	职工代表监事	-	-	-	-
9	毛红	董事会秘书	-	-	-	-
10	刘斯香	刘慧芬、刘志军的母亲	300,000	1.00	-	-
合计			1,850,000	6.16	22,823,100	76.08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刘慧芬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志军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二人为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任职，且依法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已作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等承诺。

上述有关合同、协议及承诺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刘慧芬	董事长、总经理	浙江沛汐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公司
		上饶市玉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
刘志军	董事、副总经理	浙江沛汐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公司
夏光华	董事	上海柏图柯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股东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慧芬	董事长、总经理	浙江沛汐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	100.00
		上饶市玉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	60.00
刘志军	董事长、副总经理	上饶市玉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0.00	40.00
夏光华	董事	上海柏图柯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50.00
王雷	董事、财务总监	上饶市恒正实业有限公司	15.00	15.00
		江西三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12.00	12.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投资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八）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

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一) 董事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时间	董事人员	原因
2008年3月5日至 2016年6月15日	执行董事：刘慧芬	--
2016年6月15日 至今	董事会：刘慧芬、刘志军、王雷、夏光华、张华	股份公司设立，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建立董事会

(二) 监事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时间	监事人员	变更原因
2008年3月5日至 2016年4月28日	郑辉	
2016年4月28日 至2016年6月15日	刘志军	原监事郑辉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选举新的监事
2016年6月15日 至今	徐桂琴（监事会主席）、姜慧莲、叶小龙	股份公司设立，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建立监事会

(三) 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时间	高管人员	变更原因
2008年3月5日至 2016年6月15日	经理：刘慧芬	--
2016年6月15日 至今	刘慧芬（总经理）；刘志军（副总经理）；王雷（财务总监）；毛红（董事会秘书）	股份公司设立，完善公司高级管理层设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主要是由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股份公司设立等原因引起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上述变化均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做出了相关决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动不会对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一)最近二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1,144.35	426,510.26	1,192,516.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7,902,855.63	6,585,380.73	2,418,192.26
预付款项	1,040,585.00	1,359,710.00	625,860.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826,782.86	3,156,911.90	1,720,450.00
存货	4,363,979.52	2,677,866.17	1,629,805.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8,655,347.36	14,206,379.06	7,586,824.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198,343.96	4,460,508.15	4,396,133.19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130,695.06	11,773,571.50	11,905,241.46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855,997.74	863,572.92	893,873.6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3,917,859.50	3,998,536.00	4,321,24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02,896.26	21,096,188.57	21,516,490.29
资产总计	39,758,243.62	35,302,567.63	29,103,314.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6,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649,836.70	1,486,236.50	2,040,556.93
预收款项	238,050.00	204,259.00	2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77,379.13	227,508.40	427,723.80
应交税费	19,662.50	18,012.50	9,350.00
应付利息	7,830.00	10,700.00	13,533.32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948,750.00	2,185,261.50	2,017,947.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合计	12,041,508.33	10,131,977.90	11,409,111.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2,041,508.33	10,131,977.90	11,409,111.55
股东权益:			
股本	13,43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资本公积	225,700.00	360,000.00	360,000.00
盈余公积	1,492,351.18	1,492,351.18	650,779.22
未分配利润	12,504,398.82	11,254,882.77	4,676,636.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7,652,450.00	25,107,233.95	17,687,415.91
少数股东权益	64,285.29	63,355.78	6,786.85
股东权益合计	27,716,735.29	25,170,589.73	17,694,202.7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9,758,243.62	35,302,567.63	29,103,314.31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254,738.17	18,794,260.10	13,415,348.70
减：营业成本	3,806,735.55	9,723,455.93	7,679,583.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50.00	8,662.50	9,350.00
销售费用	280,497.08	131,345.34	164,603.74
管理费用	590,427.52	1,600,731.03	892,219.45
财务费用	99,200.71	451,592.17	413,082.87
资产减值损失	114,167.78	418,404.16	198,404.29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2,059.53	6,460,068.97	4,058,104.42
加：营业外收入	13,524.00	1,016,318.00	1,087,968.00
减：营业外支出	125,137.97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0,445.56	7,476,386.97	5,146,072.42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0,445.56	7,476,386.97	5,146,072.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49,516.05	7,419,818.04	5,153,628.39
少数股东损益	929.51	56,568.93	-7,555.9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00,891.12	14,952,773.94	10,292,144.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9,516.05	7,419,818.04	5,153,628.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29.51	56,568.93	-7,555.97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41	0.6183	0.42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41	0.6183	0.429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22,669.17	14,337,477.10	11,373,752.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38.55	1,016,778.99	1,088,665.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6,307.72	15,354,256.09	12,462,417.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0,749.45	8,774,603.04	9,396,160.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5,116.40	1,283,489.78	1,185,997.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9,862.02	1,313,294.17	2,806,04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5,727.87	11,371,386.99	13,388,20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420.15	3,982,869.10	-925,788.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7,040.24	2,485,877.37	5,174,343.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7,040.24	2,485,877.37	5,174,343.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040.24	-2,485,877.37	-5,174,343.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5,7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6,000,000.00	6,700,000.00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3,234.81	16,343,289.00	5,233,74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38,934.81	22,343,289.00	11,933,74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6,7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640.00	388,046.67	355,942.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1,200.33	16,518,240.00	5,331,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57,840.33	23,606,286.67	5,687,042.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1,094.48	-1,262,997.67	6,246,700.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634.09	233,994.06	146,569.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510.26	192,516.20	45,946.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1,144.35	426,510.26	192,516.20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6年1-3月）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360,000.00	-	-	-	1,492,351.18	11,254,882.77	-	25,107,233.95	63,355.78	25,170,589.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	-	-	360,000.00	-	-	-	1,492,351.18	11,254,882.77	-	25,107,233.95	63,355.78	25,170,589.73

项目	2016年1-3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本年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号 填列)	1,430,000.00	-	-	-	-134,300.00	-	-	-	-	1,249,516.05	-	2,545,216.05	929.51 2,546,145.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249,516.05	-	1,249,516.05	929.51 1,250,445.56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30,000.00	-	-	-	225,700.00	-	-	-	-	-	-	1,655,700.00	- 1,655,7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30,000.00	-	-	-	225,700.00	-	-	-	-	-	-	1,655,700.00	- 1,655,7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项 目	2016年1-3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360,000.00	-	-	-	-	-	-360,000.00	-	-36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	-	-	-	-	-	-	-	-	-	-	-	-		

项 目	2016年1-3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损																
4. 其他	-	-	-	-	-360,000.00	-	-	-	-	-	-	-360,000.00	-	-360,000.00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430,000.00	-	-	-	225,700.00	-	-	-	1,492,351.18	12,504,398.82	-	27,652,450.00	64,285.29	27,716,735.2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2015 年度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360,000.00	-	-	-	650,779.22	4,676,636.69	-	17,687,415.91	6,786.85	17,694,202.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	-	-	360,000.00	-	-	-	650,779.22	4,676,636.69	-	17,687,415.91	6,786.85	17,694,202.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841,571.96	6,578,246.08	-	7,419,818.04	56,568.93	7,476,386.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7,419,818.04	-	7,419,818.04	56,568.93	7,476,386.97	

项 目	2015 年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二)股东(或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 (或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841,571.96	-841,571.9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841,571.96	-841,571.96	-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 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项 目	2015 年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360,000.00	-	-	-	1,492,351.18	11,254,882.77	-	25,107,233.95	63,355.78	25,170,589.7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360,000.00	-	-	-	40,470.22	133,317.30	-	12,533,787.52	14,342.82	12,548,130.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	-	-	360,000.00	-	-	-	40,470.22	133,317.30	-	12,533,787.52	14,342.82	12,548,130.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610,309.00	4,543,319.39	-	5,153,628.39	-7,555.97	5,146,072.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5,153,628.39	-	5,153,628.39	-7,555.97	5,146,072.42

项 目	2014 年度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二)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610,309.00	-610,309.00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10,309.00	-610,309.00	-	-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	

项 目	2014 年度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360,000.00	-	-	-	650,779.22	4,676,636.69	-	17,687,415.91	6,786.85	17,694,202.76

2、母公司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5,165.01	393,691.52	1,139,104.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5,761,333.13	5,536,358.23	1,393,332.26
预付款项	661,210.00	893,730.00	625,860.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2,304,008.09	9,388,874.95	8,018,131.70
存货	3,134,836.23	1,137,425.15	1,151,600.2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22,326,552.46	17,350,079.85	12,328,029.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728,854.05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917,712.86	1,983,512.48	2,231,306.12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11,435,362.44	11,023,067.84	9,393,379.98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855,997.74	863,572.92	893,873.64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3,917,859.50	3,998,536.00	4,321,24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55,786.59	17,868,689.24	16,839,801.74
资产总计	41,182,339.05	35,218,769.09	29,167,830.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6,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411,156.70	1,486,236.50	2,005,713.93
预收款项	53,050.00	19,259.00	
应付职工薪酬	118,651.63	113,890.40	300,540.00
应交税费	14,850.00	13,200.00	6,600.00
应付利息	7,830.00	10,700.00	13,533.32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403,960.00	651,971.50	1,633,651.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009,498.33	8,295,257.40	10,660,038.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1,009,498.33	8,295,257.40	10,660,038.7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3,43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594,554.05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492,351.18	1,492,351.18	650,779.22
未分配利润	14,655,935.49	13,431,160.51	5,857,012.88
股东权益合计	30,172,840.72	26,923,511.69	18,507,792.1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182,339.05	35,218,769.09	29,167,830.85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34,262.01	18,070,973.10	12,632,891.10
减：营业成本	3,029,057.75	8,616,356.48	6,403,376.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50.00	6,600.00	6,600.00
销售费用	280,480.92	129,676.40	163,839.97
管理费用	480,880.46	1,075,132.18	488,705.96
财务费用	99,204.11	451,482.92	412,914.98
资产减值损失	31,737.79	392,323.53	142,331.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211,250.98	7,399,401.59	5,015,121.95
加：营业外收入	13,524.00	1,016,318.00	1,087,96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224,774.98	8,415,719.59	6,103,089.95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224,774.98	8,415,719.59	6,103,089.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4,774.98	8,415,719.59	6,103,089.95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24,774.98	8,415,719.59	6,103,089.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4,774.98	8,415,719.59	6,103,089.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52,193.01	13,656,140.10	11,670,094.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35.15	1,016,724.78	850,67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5,828.16	14,672,864.88	12,520,768.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5,481.19	6,992,408.76	10,383,379.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990.40	787,722.00	758,740.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8,177.71	2,538,199.80	4,919,756.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6,649.30	10,318,330.56	16,061,87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178.86	4,354,534.32	-3,541,107.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1,700.04	3,446,311.03	2,489,288.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0,000.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1,700.04	3,446,311.03	2,489,288.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700.04	-3,446,311.03	-2,489,288.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5,7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6,000,000.00	6,700,000.00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6,135.00	16,176,650.00	4,840,10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71,835.00	22,176,650.00	11,540,10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6,7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640.00	388,046.67	355,942.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1,200.33	15,742,240.00	5,031,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57,840.33	22,830,286.67	5,387,042.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994.67	-653,636.67	6,153,061.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73.49	254,586.62	122,665.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691.52	139,104.90	16,439.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165.01	393,691.52	139,104.90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6年1-3月）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	-	-	-	1,492,351.18	13,431,160.51		26,923,511.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	-	-	-	-	-	-	1,492,351.18	13,431,160.51	-	26,923,511.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30,000.00	-	-	-	594,554.05	-	-	-	-	1,224,774.98	-	3,249,329.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224,774.98	-	1,224,774.98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30,000.00	-	-	-	594,554.05	-	-	-	-	-	-	2,024,554.05

项 目	实收资本	2016 年 1-3 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30,000.00	-	-	-	225,700.00	-	-	-	-	-	1,655,7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368,854.05	-	-	-	-	-	368,854.05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430,000.00	-	-	594,554.05	-	-	-	1,492,351.18	14,655,935.49	-	30,172,840.7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2015 年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	-	-	-	650,779.22	5,857,012.88		18,507,792.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	-	-	-	-	-	-	650,779.22	5,857,012.88	-	18,507,792.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841,571.96	7,574,147.63	-	8,415,719.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8,415,719.59	-	8,415,719.59	
(二)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	2015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841,571.96	-841,571.96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841,571.96	-841,571.96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项 目	实收资本	2015 年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	-	-	-	1,492,351.18	13,431,160.51	-	26,923,511.6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201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	-	-	-	40,470.22	364,231.93	-	12,404,70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	-	-	-	-	-	-	40,470.22	364,231.93	-	12,404,702.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610,309.00	5,492,780.95	-	6,103,089.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6,103,089.95	-	6,103,089.95	
(二)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	2014年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610,309.00	-610,309.0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10,309.00	-610,309.00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	2014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	-	-	-	650,779.22	5,857,012.88	- 18,507,792.1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审计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 1 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一和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	上饶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中药材销售；	95.00	-	投资设立①
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	上饶	蔬菜、药材、果树、苗木及其他农作物种植销售	90.00	-	同一控制下收购股权②
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江西	上饶	中药材、保健品、农副产品蔬菜网上销售	55.00	-	同一控制下分步合并③

注：

①一和堂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股东瀚野农业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475.00 万元，股东王岳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25.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子公司江西一和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②根据 2016 年 3 月 16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章程、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刘慧芬持有子公司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收购刘志军持有子公司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持有子公司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

③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初始注册资本 200 万元，实收资本 0 元，由本公司及自然人刘慧芬共同组建，本公司成立时持有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20.00%；2016 年 3 月 26 日，草状元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草状元股东刘慧芬将其持有的草状元 35.00% 的股权转让给瀚野农业，2016 年 3 月 30 日，上饶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的股东变更事宜，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至此瀚野农业持有草状元表决权比例为 55.00%；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子公司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尚未实缴出资，其业务尚未运营。

(2)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①本期发生的一同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元)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元)
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有限公司	90.00	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2016/3/31	取得控制权日期	2,562,143.80	-69,434.68

注：本公司持有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 90% 股权。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收购刘慧芬持有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收购刘志军持有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并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讲解—企业合并》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将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

②合并成本

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合并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7,710,958.56	6,373,906.76	4,239,451.12
长期投资			
固定资产	2,280,631.10	2,476,995.67	2,164,827.0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695,332.62	750,503.66	981,427.82
减：流动负债	9,877,084.45	8,804,362.95	7,311,087.50
长期负债			
取得净资产	809,837.83	797,043.14	74,618.51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368,854.05		
合并成本	360,000.00		

③合并子公司合并日财务简表

子公司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合并日及前两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7,710,958.56	6,373,906.76	4,232,701.12
长期投资			
固定资产	2,280,631.10	2,476,995.67	2,164,827.0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695,332.62	750,503.66	981,427.82
减：流动负债	9,877,084.45	8,804,362.95	7,311,087.50
长期负债			
净资产	809,837.83	797,043.14	67,868.5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809,837.83	797,043.14	67,868.51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6年3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1-3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于2016年6月9日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30439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告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及会计处理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

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

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

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

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

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

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項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持续下跌时间达到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或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以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

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

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

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无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100	100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这些特征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及消耗性生物资产。本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将来收获农产品的生物资产。本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待出售的种植苗木。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消耗性生物资产系按照自行培育过程中发生的必要支出，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费用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确定。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存货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

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杂菌感染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当影响本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因素已经消失时，本公司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将减记的金额转回，同时将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章节“5.金融工具”。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

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

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后续处置该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此处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按比例或全部转入投资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	4.75-9.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章节“14.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章节“17.长期资产减值”。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

(2) 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树苗、蔬菜等。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①为产出石斛鲜条、石斛花而持有的成熟期石斛；②为产出农产品葡萄而持有的葡萄苗；③为产出农产品菊花而持有的菊花苗木；④为产出农产品金银花而持有的金银花苗；⑤为产出农产品水栀子而持有的水栀子苗木。

(3) 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①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②自行栽培、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以下方式确定：自行栽培的大田作物和蔬菜的成本，包括在收获前耗用的种子、肥料、农药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自行繁殖的育肥畜的成本，包括出售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类别	采摘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成熟期石斛	5	-	20.00
葡萄树	5	-	20.00
菊花苗木	3	-	33.33
水栀子苗木	8	-	12.50
金银苗木	8	-	12.50

(4) 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公司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合理确定其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选用折旧方法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③公司在确定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综合考虑下列因素：该资产的预计产出能力或实物产量；该资产的预计有形损耗，如产畜和役畜衰老、经济林老化等；该资产的预计无形损耗，如因新品种的出现而使现有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产出能力和产出农产品的质量等方面相对下降、市场需求的变化使生产性生物资产产出的农产品相对过时等。

(5) 生物资产的收获与处置

生产性生物资产收获的农产品成本，按照产出或采收过程中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计算确定，并采用加权平均法，将其账面价值结转为农产品成本。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照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或死亡、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6) 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杂菌感染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当影响本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因素已经消失时，本公司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将减记的金额转回，同时将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

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林权	30 年	使用年限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
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
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章节“16.长期资产减
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目前主要分为两种销售模式：直销模式和零售模式。收入确认方式分别为：①销售到经销商，实现最终客户销售，公司按照销售合同及订单发货，经客户验收确认后开票确认收入。②零售方式，在售出产品并收到客户货款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本公司发生售后服务是以劳务已提供并获得客户的验收确认单为依据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公司根据签订的租赁协议中约定的租赁事项及金额，在收益期内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5)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

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

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

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

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申报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申报期内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变化分析

1、最近二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 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3,975.82	3,530.26	2,910.3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771.67	2,517.06	1,769.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765.25	2,510.72	1,768.74
每股净资产(元/股)	2.06	2.10	1.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6	2.09	1.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73	23.55	36.55
流动比率(倍)	1.55	1.40	0.66
速动比率(倍)	1.10	1.00	0.47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25.47	1,879.43	1,341.53
净利润(万元)	125.04	747.64	514.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4.95	741.98	515.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2.41	573.09	413.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2.45	574.72	413.37
毛利率(%)	39.14	48.26	42.76
净资产收益率(%)	4.86	34.68	34.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91	27.41	27.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41	0.6183	0.42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41	0.6183	0.4295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81	3.93	8.76
存货周转率(次)	1.08	4.51	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7.94	398.29	-92.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733	0.3319	-0.0771

注 1：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均为合并报表口径；2016 年 1-3 月的净资产收益率相关指标均未经年化处理。

注 2：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以母公司财务报表）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预付账款）/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S_0+S_1+\sum_i M_i \times S_i / \sum_i M_i - \sum_j M_j \times S_j / \sum_i M_i - \sum_k M_k \times S_k / \sum_i M_i$
- 14.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E_0+P_1/2+\sum_i E_i * M_i / \sum_i M_i - \sum_j E_j * M_j / \sum_i M_i + \sum_k E_k * M_k / \sum_i M_i$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

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E_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P_1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i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k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5.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2、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分析

(1) 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	39.14	48.26	42.76
净资产收益率 (%)	4.86	34.68	34.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4.91	27.41	27.55
每股收益 (元/股)	0.1041	0.6183	0.4295

公司 2016 年 1-3 月份、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收入分别为 6,213,797.17 元、17,554,981.10 元和 13,167,693.80 元，收入增长较快。引起上述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第一，2014 年下半年以来，石斛行业发展态势较好，消费量稳步上升，铁皮石斛需求量总体呈现一个上升趋势，为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使得收入增长较快；第二，公司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种植面积逐年增加，2012 年和 2013 年种植的铁皮石斛已成熟进入采收期阶段，可供采收的石斛鲜条、石斛花叶数量有所增长，使得石斛产量不断提高；第三，公司产品结构合理，产品品种丰富，能够满足市场的多元化需求，市场对公司产品认可度较高。同时公司加强市场推广力度，进行展会营销及广告宣传，提升消费者对石斛产品的认知度，凭借完整和高效的生产、加工和销售价值链条，推广核心品牌的运作，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经营业绩也保持了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39.14%、48.26% 和 42.76%，公司收入毛利率略有波动，主要是由产品销售结构变化、销售价格波动和成本变化引起的。第一，报告期内铁皮石斛产量有所提高，大量铁皮石斛可以采收，鲜品和干品等初级农产品销售比重有所提高，石斛苗销售比重有所下降，销售结构的变化使得毛利率发生了变化；第二，铁皮石斛市场产品品种较多，近年来竞争日趋激烈，铁皮枫斗、石斛苗、石斛花等产品价格走势呈下降趋势；第三，公司 2012 年和 2013 年种植的铁皮石斛已成熟可进入采收期，公司培育的铁皮石斛报告期内成活率逐年提高，报告期内铁皮石斛产量有所提高，单位成本有所降低。产品售价和生产成本的变动引起了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的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86%、34.68% 和 34.11%，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了 0.57 个百分点，净资产收益率较稳定；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19.99%、39.78% 和 38.36%，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了 1.36 个百分点，销售净利率较稳定。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净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较高，波动较小，盈利能力较强。

(2) 长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55	1.40	0.66
速动比率（倍）	1.10	1.00	0.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73	23.55	36.55

公司各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6.73%、23.55% 和 36.55%，资产负债率较低，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各报告期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55 倍、1.40 倍和 0.66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10 倍、1.00 倍和 0.47 倍，短期偿债能力有增强趋势。

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提高了 3.18 个百分点，公司资产和负债配比结构未发生较大变化，主要是由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引起的营运性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的同时增加；2016 年 3 月 31 日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稳定中略有提高，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配置比例较合理，营运资本能够满足日常经营活动需要。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结构较稳健，

从公司近年来的经营来看，公司偿债信用较好，目前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借款，具备较强的长短期偿债能力。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下降 13.00 个百分点，流动比率增加 0.74 倍，速动比率增加 0.53 倍，长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强。引起上述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伴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长较快，母公司应收账款由 2014 年末 1,393,332.26 元上升至 2015 年末 5,536,358.23 元；另一方面，公司偿还部分原材料采购款及往来款项，使得母公司流动负债由 2014 年末 10,660,038.75 元降低至 2015 年末 8,295,257.40 元。

综上，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财务风险较低，公司拥有良好的财务环境，公司最近二年及一期偿债能力逐年上升，长期及短期偿债能力较好，为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奠定了基础。

(3) 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81	3.93	8.76
存货周转率(次/年)	1.08	4.51	1.18

公司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81、3.93 和 8.76，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应收账款 2015 年末余额 7,013,498.70 元较 2014 年末余额 2,552,456.70 元增长 4,461,042.00 元，公司主要应收账款客户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 2015 年末余额 1,905,500.00 元，杭州宇峨贸易有限公司 2015 年末余额 1,274,150.00 元，金额较大；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8,379,358.70 元，较 2015 年末余额 7,013,498.70 元增长 1,365,860.00 元。公司应收账款规模的增长使得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

公司各报告期末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08、4.51 和 1.18，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提高 3.33 次，存货周转速度有所提高。公司存货主要内容包括苗木、瓶苗和基质等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库存商品等，公司各报告期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4,363,979.52 元、2,677,866.17 元和 1,629,805.56 元，存货期末余额呈现增长趋势。公司收入报告期内增长较快，使得存货周转速度有所提升。

(4) 获取现金能力

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79,420.15	3,982,869.10	-925,788.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7,040.24	-2,485,877.37	-5,174,34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81,094.48	-1,262,997.67	6,246,700.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94,634.09	233,994.06	146,569.34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各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79,420.15 元、3,982,869.10 元和-925,788.04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

2016 年 1 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4,922,669.17 元、14,337,477.10 元、11,373,752.00 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140,749.45 元、8,774,603.04 元和 9,396,160.80 元。伴随销售规模的扩大，2015 年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 2014 年增长较快，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度铁皮石斛产量有所提高，前期原材料投入较大，采购额略有降低，公司 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3,982,869.10 元；公司 2016 年 1 至 3 月支付较多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数。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政府补助	13,524.00	1,016,318.00	1,087,968.00
利息收入	114.55	460.99	697.40
合计	13,638.55	1,016,778.99	1,088,665.40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费用类支出	741,506.97	1,030,540.15	423,636.21
银行手续费	2,675.26	64,006.49	44,304.83
往来款	3,635,679.79	218,747.53	2,338,106.10
合计	4,379,862.02	1,313,294.17	2,806,047.14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各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07,040.24 元、-2,485,877.37 元和-5,174,343.50 元，主要系购置的固定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铁皮石斛苗木所支付的现金支出。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81,094.48 元、-1,262,997.67 元和 6,246,700.88 元，波动较大，主要是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的银行借款、利息支付以及与关联方的往来资金拆借款项引起的变动。

4)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动情况与净利润的匹配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1,250,445.56	7,476,386.97	5,146,072.4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4,167.78	418,404.16	198,404.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6,942.90	2,553,172.37	1,895,681.83
无形资产摊销	7,575.18	30,300.72	15,150.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676.50	322,706.00	266,70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137.97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640.00	388,046.67	369,475.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86,113.35	-1,048,060.61	2,659,047.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2,388.64	-6,758,737.85	-4,226,890.70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27,495.95	600,650.67	-7,249,435.17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420.15	3,982,869.10	-925,788.04

公司 2016 年 1 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1,250,445.56 元、7,476,386.97 元和 5,146,072.42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79,420.15 元、3,982,869.10 元和-925,788.04 元，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完全匹配。上述差异是公司与其他单位往来款的变动和存货的变动以及非付现费用的存在共同导致的。

公司 2016 年 1 至 3 月的净利润为 1,250,445.56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79,420.15 元，二者差异金额为 2,129,865.71 元，差异较大。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期末存货余额有所增长，2016 年 3 月 31 日期末存货余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686,113.35 元；另一方面，公司日常经营性采购、支出和其他经营活动使得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2,782,388.64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1,227,495.95 元；再者，由于资产减值准备、折旧等非付现费用的存在减少了部分现金流量的支出。上述因素综合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79,420.15 元。

公司 2015 年度的净利润为 7,476,386.97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2,869.10 元，二者差异金额为 3,493,517.87 元。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第一，伴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期末存货余额有所提高，2015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1,048,060.61 元；第二，公司 2015 年度增加了流动资产的投资规模，扩大了赊销范围并提高了赊销额度以刺激销售增长，公司 2015 年度应收项目增长较快，使得 2015 年度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6,758,737.85 元。上述因素综合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982,869.10 元。

公司 2014 年度的净利润为 5,146,072.42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788.04 元，二者差异金额为 6,071,860.46 元，差异较大。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第一，公司消化期初库存并为种植铁皮石斛投入基质、化肥等原料，使得 2014 年末存货较 2013 年末净减少 2,659,047.49 元，减少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

支出；第二，公司偿付 2013 年末原材料、瓶苗采购款以及其他往来款项，使得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7,249,435.17 元。上述因素综合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25,788.04 元。

综上所述，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在报告期内不匹配的情况，符合公司当前所处发展阶段的特点，无重大异常，预计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市场占有率的提升以及经营管理效率的提高，公司的现金流量将会得到改善。

（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按业务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213,797.17	99.35%	17,554,981.10	93.41%	13,167,693.80	98.15%
其中：石斛产品销售	6,213,797.17	99.35%	17,554,981.10	93.41%	13,167,693.80	98.15%
其他业务收入	40,941.00	0.65%	1,239,279.00	6.59%	247,654.90	1.85%
合计	6,254,738.17	100.00%	18,794,260.10	100.00%	13,415,348.70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铁皮石斛的组培、种植，铁皮石斛苗的销售以及铁皮石斛初级农产品销售，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内容为金银花苗、葡萄树、菊花苗和水栀子等农产品的销售。从收入结构上看，报告期内石斛类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收入比例分别为 99.35%、93.41% 和 98.15%，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较高，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 2016 年 1-3 月份、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6,213,797.17 元、17,554,981.10 元和 13,167,693.80 元，收入增长较快。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第一，2014 年下半年以来，石斛行业发展态势较好，消费量稳步上升，铁皮石斛需求量总体呈现一个上升趋势，为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第二，公司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种植面积逐年增加，可供采收

的石斛鲜条、石斛花叶数量有所增长，使得石斛产量不断提高。第三，公司产品结构合理，产品品种丰富，能够满足市场的多元化需求。同时公司加强市场推广力度，进行展会营销及广告宣传，提升消费者对石斛产品的认知度，凭借完整和高效的生产、加工和销售价值链条，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经营业绩也保持了快速增长。

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和成本核算、结转方法如下：

类别	收入确认方法	成本结转方法
石斛鲜条	1、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由公司销售部开具发货通知单通知仓库发货，财务部开具发票，仓库开具出库单。收到客户收货确认后，商品所有权及风险已经转移，确认收入实现；2、对于公司门店直营客户，由门店开具销售单、财务开具发票，客户在销售单上签字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1、设生产成本--产成品生产--鲜条科目，核算归集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摊销(石斛鲜条和石斛花之间按 7:1 的系数分摊，石斛鲜条分配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的 87.5%)、制造费用、人工费用，当月采摘后，一次性转入库存商品--鲜条科目； 2、鲜条出库按实际的数量，单价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结转产品成本
铁皮枫斗	1、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由公司销售部开具发货通知单通知仓库发货，财务部开具发票，仓库开具出库单。收到客户收货确认后，商品所有权及风险已经转移，确认收入实现；2、对于公司门店直营客户，由门店开具销售单、财务开具发票，客户在销售单上签字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1、设生产成本--产成品生产--枫斗科目，成本项目包括制造费用、人工费用、消耗鲜条的成本，按批次核算，完工后一次性转入库存商品--枫斗科目； 2、枫斗出库按实际的数量，单价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结转产品成本
石斛花	1、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由公司销售部开具发货通知单通知仓库发货，财务部开具发票，仓库开具出库单。收到客户收货确认后，商品所有权及风险已经转移，确认收入实现；2、对于公司门店	1、设生产成本--产成品生产--石斛花科目，核算归集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摊销（石斛鲜条和石斛花之间按 7:1 的系数分摊，石斛花分配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的 12.5% ）、制造费用、人工，当月采摘后，一次性

类别	收入确认方法	成本结转方法
	直营客户，由门店开具销售单、财务开具发票，客户在销售单上签字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转入库存商品--石斛花科目； 2、石斛花出库按实际的数量，单价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结转产品成本
石斛纯粉	1、批发客户，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由公司销售部开具发货通知单通知仓库发货，财务部开具发票，仓库开具出库单。收到客户收货确认后，商品所有权及风险已经转移，确认收入实现；2、零售客户，由门店开具销售单、财务开具发票，客户在销售单上签字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1、设生产成本--产成品生产--纯粉科目，成本项目包括制造费用、人工、消耗干品的成本，完工后转入库存商品--纯粉科目； 2、枫斗出库按实际的数量，单价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结转产品成本
石斛苗	1、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由公司销售部开具发货通知单通知基地发货，财务部开具发票，基地库开具出库单。收到客户收货确认后，商品所有权及风险已经转移，确认收入实现；2、零售客户，由门店开具销售单、财务开具发票，客户在销售单上签字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1、设生产成本--苗木--石斛苗生产科目，分批次核算石斛苗成本，成本项目包括制造费用、人工费用、原材料的成本； 2、石斛苗出库按实际的数量，按该批次石斛苗的总成本除以该批次石斛苗的总数量计算出出库石斛苗单位成本，再计算结转已经销售石斛苗的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1、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由公司销售部开具发货通知单通知仓库（基地）发货，财务部开具发票，仓库（基地）开具出库单。收到客户收货确认后，商品所有权及风险已经转移，确认收入实现；2、对于公司门店直营客户，由门店开具销售单、财务开具发票，客户在销售单上签字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1、设生产成本--苗木--其他苗木生产科目，分批次核算苗木成本，成本项目包括制造费用、人工、原材料的成本； 2、苗木出库按实际的数量，按该批次苗木的总成本除以该批次苗木的总数量计算出出库苗木单位成本，再计算结转苗木的成本；

(2) 利润、毛利率构成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2,436,550.12	39.21%	8,707,113.32	49.60%	5,663,159.14	43.01%
其中：石斛产品销售	2,436,550.12	39.21%	8,707,113.32	49.60%	5,663,159.14	43.01%
其他业务收入	11,452.50	27.97%	363,690.85	29.35%	72,605.63	29.32%
合计	2,448,002.62	39.14%	9,070,804.17	48.26%	5,735,764.77	42.76%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39.14%、48.26% 和 42.76%，公司收入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是由石斛花、石斛鲜条、石斛纯粉等产品销售结构变化和毛利变动引起。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39.21%、49.60% 和 43.01%，引起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铁皮石斛市场产品品种较多，近年来竞争日趋激烈，铁皮枫斗、石斛苗、石斛花等产品价格走势呈下降趋势；另一方面，公司 2012 年和 2013 年种植的铁皮石斛已成熟可进入采收期，公司培育的铁皮石斛报告期内成活率逐年提高，报告期内铁皮石斛产量有所提高，单位成本有所降低。产品售价和生产成本的变动引起了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的变化。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27.97%、29.35% 和 29.32%，毛利率稳定，波动较小。

2、按产品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213,797.17	99.35%	17,554,981.10	93.41%	13,167,693.80	98.15%
石斛鲜条	1,584,747.36	25.34%	5,129,715.80	27.29%	3,637,157.90	27.11%
铁皮枫斗	1,702,145.94	27.21%	3,735,829.30	19.88%	483,013.80	3.60%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石斛花	1,381,411.80	22.09%	2,348,830.00	12.50%	627,158.00	4.67%
石斛纯粉	424,865.91	6.79%	480,074.00	2.55%	49,015.00	0.37%
石斛苗	1,120,626.16	17.92%	5,860,532.00	31.18%	8,371,349.10	62.40%
其他业务收入	40,941.00	0.65%	1,239,279.00	6.59%	247,654.90	1.85%
合计	6,254,738.17	100.00%	18,794,260.10	100.00%	13,415,348.70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铁皮石斛的种植、石斛苗销售以及石斛系列初级农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分别 6,213,797.17 元、17,554,981.10 元和 13,167,693.80 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收入增长较快。

石斛产品的种植周期较长，生产对价格的反应具有滞后性，因此石斛产品具有一定的价格周期性。尤其是铁皮石斛种植农户购进石斛苗后，在石斛生长周期内重复购买率较低。因此石斛苗木销售高峰期过后通常会伴随销售低谷的到来，在销售低谷期，种苗业务呈现出市场萎缩、售价下降的状态，由此进一步影响石斛类初级农产品的价格，产品价格的波动使得公司业绩有所波动，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和相关性。公司计划通过产业链延伸，丰富产品销售结构，平抑行业周期下行可能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但短期公司经营业绩仍将随行业周期波动呈现一定的波动。

石斛花和石斛鲜条为公司初级农产品，收入增长较快。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石斛鲜条收入增长 1,492,557.9 元，石斛花增长 1,721,672.00 元。伴随公司种植面积的扩大，公司报告期内成熟石斛作物数量有所增长，石斛鲜品采收数量增多。

铁皮枫斗主要是对石斛鲜条进行烘焙、卷曲、干燥后形成的石斛加工品，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分别为 1,702,145.94 元、3,735,829.30 元、483,013.80 元，收入增幅较大，收入占比有所提高。

石斛纯粉主要是石斛鲜条晒干之后研磨成粉，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分别为 424,865.91 元、480,074.00 元和 49,015.00 元，石斛纯粉收入规模较小；报告期内石斛纯粉销售收入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6.79%、2.55% 和 0.37%，收入占比较低。

石斛苗主要包括公司经过植物组织培养和炼苗技术生产的铁皮石斛幼苗、驯

化苗和种苗，报告期内石斛苗销售金额分别为 1,120,626.16 元、5,860,532.00 元和 8,371,349.10 元，石斛苗销售收入呈现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内调整产品销售结构，减少了石斛苗类的初级农产品的销售和供给，重点推广石斛鲜品、干品以及初加工的铁皮枫斗和石斛纯粉。

(2) 利润、毛利率构成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2,436,550.12	39.21%	8,707,113.32	49.60%	5,663,159.14	43.01%
石斛鲜条	665,866.96	42.02%	2,413,621.66	47.05%	1,728,717.32	47.53%
铁皮枫斗	487,229.30	28.62%	1,002,344.32	26.83%	116,712.97	24.16%
石斛花	667,739.38	48.34%	1,553,680.40	66.15%	371,782.14	59.28%
石斛纯粉	272,878.08	64.23%	276,467.35	57.59%	21,076.45	43.00%
石斛苗	342,836.40	30.59%	3,460,999.59	59.06%	3,424,870.26	40.91%
其他业务收入	11,452.50	27.97%	363,690.85	29.35%	72,605.63	29.32%
合计	2,448,002.62	39.14%	9,070,804.17	48.26%	5,735,764.77	42.76%

公司 2016 年 1 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9.14%、48.26% 和 42.76%，毛利率波动较大；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9.21%、49.60% 和 43.01%，2016 年 1 至 3 月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较低，主要是由于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引起的石斛产品价格的下降，使得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27.97%、29.35% 和 29.32%，毛利率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石斛系列产品毛利率、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石斛鲜条	营业收入（元）	1,584,747.36	5,129,715.80	3,637,157.90
	营业成本（元）	918,880.40	2,716,094.14	1,908,440.58
	销售数量（g）	958,391.00	2,853,208.00	2,259,675.00
	平均单位售价（元/g）	1.65	1.80	1.61
	平均单位成本（元/g）	0.96	0.95	0.84

类别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铁皮枫斗	毛利率	42.02%	47.05%	47.53%
	营业收入(元)	1,702,145.94	3,735,829.30	483,013.80
	营业成本(元)	1,214,916.64	2,733,484.98	366,300.83
	销售数量(g)	236,188.00	372,916.00	21,263.00
	平均单位售价(元/g)	7.21	10.02	22.72
	平均单位成本(元/g)	5.14	7.33	17.23
石斛花	毛利率	28.62%	26.83%	24.16%
	营业收入(元)	1,381,411.80	2,348,830.00	627,158.00
	营业成本(元)	713,672.42	795,149.60	255,375.86
	销售数量(g)	135,010.00	148,474.00	27,688.00
	平均单位售价(元/g)	10.23	15.82	22.65
	平均单位成本(元/g)	5.29	5.36	9.22
石斛纯粉	毛利率	48.34%	66.15%	59.28%
	营业收入(元)	424,865.91	480,074.00	49,015.00
	营业成本(元)	151,987.83	203,606.65	27,938.55
	销售数量(g)	23,475.00	27,045.00	1,950.00
	平均单位售价(元/g)	18.10	17.75	25.14
	平均单位成本(元/g)	6.47	7.53	14.33
石斛苗	毛利率	64.23%	57.59%	43.00%
	营业收入(元)	1,120,626.16	5,860,532.00	8,371,349.10
	营业成本(元)	777,789.76	2,399,532.41	4,946,478.84
	销售数量(株)	756,234.00	900,188.00	1,166,822.00
	平均单位售价(元/株)	1.48	6.51	7.17
	平均单位成本(元/株)	1.03	2.67	4.24
	毛利率	30.59%	59.06%	40.91%

A. 石斛鲜条

公司报告期内石斛鲜条单位售价较稳定，公司2016年1至3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石斛鲜条每克平均售价分别为1.65元/g、1.80元/g和1.61元/g，平均单位成本分别为0.96元/g,0.95元/g和0.84元/g,平均单位成本变化较小。2016年1至3月鲜条产品售价略有下降，导致石斛鲜条毛利率有所降低，较2015年度下降5.03个百分点。

B. 铁皮枫斗

报告期内，公司铁皮枫斗平均销售价格分别为 7.21 元/g、10.02 元/g 和 22.72 元/g，产品售价和成本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第一，石斛产品市场价格竞争激烈，铁皮枫斗价格走势呈现下降趋势；第二，报告期内铁皮石斛种植面积逐期上升，石斛干品产量有所提高，单位产品能耗逐期降低；第三，公司二级铁皮枫斗报告期内销量增长较快，单位产品售价较一级铁皮枫斗和特级铁皮枫斗较低，使得铁皮枫斗平均售价有所降低。报告期内铁皮枫斗的售价和成本价格双降，导致毛利率未发生较大变化，铁皮枫斗毛利率较稳定。

C. 石斛花

报告期内，石斛花产品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48.34%、66.15% 和 59.28%，毛利率波动较大，报告期内铁皮石斛花售价呈下降趋势。公司铁皮石斛花主要包括仿野生石斛花、有机铁皮石斛花和烘干石斛花等，花期为每年的 3 月份至 6 月份。仿野生铁皮石斛花售价较高，产量较低。公司主要以销售有机铁皮石斛花为主，报告期内平均售价分别为 10.23 元/g、15.82 元/g 和 22.65 元/g，石斛花平均售价呈现下降趋势。公司 2015 年度石斛花平均单位成本由 2014 年度 9.22 元/g 下降至 5.36 元/g，降幅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度铁皮石斛产量有所提高，单耗有所下降，成本下降幅度大于售价下降幅度，使得 2015 年毛利率较 2014 年毛利率上升 6.87 个百分点；公司 2016 年 1-3 月毛利率较 2015 年度毛利率下降 17.81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铁皮石斛花尚未进入 2016 年丰采期，单位产品成本较稳定，而石斛花产品售价降幅较大所致。

D. 石斛纯粉

报告期内，石斛纯粉产品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64.23%、57.59% 和 43.00%，石斛纯粉毛利率呈现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石斛纯粉 2016 年 1 至 3 月较 2015 年度平均售价由 17.75 元/g 提高至 18.10 元/g，而平均单位成本由 7.53 元/g 降低至 6.47 元/g，使得毛利率有所上升。公司 2015 年度研发的石斛超微纯粉对铁皮石斛干品进行精微细磨，产品售价较高，成本变化较小，石斛纯粉毛利率较高。

E. 石斛苗

公司石斛苗类产品主要包括瓶苗、驯化苗和种苗，主要客户为以种植户为主，价格敏感度较高。报告期内石斛苗类产品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0.59%、59.06% 和 40.91%，2015 年度毛利率较高，2016 年 1 至 3 月毛利率有所下降。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第一，石斛行业竞争状况加剧，市场上石斛品种增多，价格竞争激烈，石斛苗平均销售价格呈现下降趋势；第二，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销售 18 个月以上大苗数量较多，平均售价较高。2016 年度石斛苗销售主要以驯化苗和瓶苗等小苗为主，平均销售价格较低；第三，公司报告期初培养基质等原材料投入较大，培养基原材料单耗较大，使得 2014 年度产品平均单位成本为 4.24 元/株，单位平均成本较高。随着公司种植技术的提高以及培养基质等原材料的控制和筛选，石斛苗成活率和合格率均有所提高，单位成本有所下降。由于石斛苗类产品售价下降幅度大于成本下降幅度，使得 2016 年度 1 至 3 月石斛苗毛利率较 2015 年度降低了 28.46 个百分点。

3、按销售模式列示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213,797.17	99.35%	17,554,981.10	93.41%	13,167,693.80	98.15%
直销模式	4,921,733.17	78.69%	15,505,072.00	82.50%	12,978,190.00	96.74%
门店直营	1,292,064.00	20.66%	2,049,909.10	10.91%	189,503.80	1.41%
其他业务收入	40,941.00	0.65%	1,239,279.00	6.59%	247,654.90	1.85%
合计	6,254,738.17	100.00%	18,794,260.10	100.00%	13,415,348.7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有公司直销和门店直营两种销售方式，报告期内直销模式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78.69%、82.50% 和 96.74%，门店直营方式销售占比分别为 20.66%、10.91% 和 1.41%，门店直营模式占比有逐期扩大趋势。公司目前有一家门店，主要面向零散的终端客户，门店地址位于上饶市五三延伸段 56 号香榭里舍 10 栋 19-22 号。公司凭借高效和完整的产品推广策略和可靠安全的高质量石斛产品，使得公司知名度和美誉度有所提升，门店经营业绩有所改善，客户重复购买比率较高，门店销售规模有所提高。

公司当前两种渠道模式的收入确认方式为：在直销模式下，在公司货物已提供、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公司按照销售合同及订单发货，经客户验收确认后开票确认收入；门店直销模式下，在商品交付并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公司采用零售指导价一定的折扣比例来确定公司与直销客户的结算价格，在产品保质期内且不影响产品二次销售的情况下允许客户退货。公司产品质量标准较高，在产品发货前严格、仔细检查产品质量、状况等，报告期内未发生客户退货或销售退回的情况。

(2) 利润、毛利率构成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2,436,550.12	39.21%	8,707,113.32	49.60%	5,663,159.14	43.01%
直销模式	1,624,910.68	33.02%	7,524,930.74	48.53%	5,557,169.66	42.82%
门店直营	811,639.44	62.82%	1,182,182.58	57.67%	105,989.48	55.93%
其他业务收入	11,452.50	27.97%	363,690.85	29.35%	72,605.63	29.32%
合计	2,448,002.62	39.14%	9,070,804.17	48.26%	5,735,764.77	42.76%

公司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模式销售毛利率分别为33.02%、48.53%和42.82%，门店直营模式销售毛利率分别为62.82%、57.67%和55.93%，门店直营模式与公司直销模式相比毛利率较高。主要是因为门店销售主要客户为终端零售散户，产品零售价格较批发价相比较高，门店高端定位产品较多，销售毛利率较高。

4、按地区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地区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浙江	2,433,954.00	38.91%	10,920,301.00	58.10%	6,187,783.00	46.13%

地区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江西	3,820,784.17	61.09%	7,839,321.10	41.71%	7,184,255.70	53.55%
北京	-	-	27,388.00	0.15%	-	-
上海	-	-	-	-	33,950.00	0.25%
山东	-	-	-	-	7,580.00	0.06%
福建	-	-	-	-	1,780.00	0.01%
江苏	-	-	7,250.00	0.04%	-	-
合计	6,254,738.17	100.00%	18,794,260.10	100.00%	13,415,348.70	100.00%

公司的主要销售区域为浙江和江西两省，报告期内上述两地区销售收入合计分别为 6,254,738.17 元、18,759,622.10 元和 13,372,038.70 元，报告期内浙江和江西两省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00%、99.81% 和 99.68%，销售区域较为集中。主要是公司种植基地在江西省内，销售渠道覆盖江西和浙江，浙江省铁皮石斛产业相对发达，浙江省石斛消费量占消费总量的 35% 左右，公司在杭州增设渠道中心，公司推广力度较强，区域消费者购买意识较高，使得销售区域较为集中。公司目前以江西省为大本营，以江西为石斛种植的生态区，渗透浙江区域，进而向全国其他地区进行市场开拓，公司将逐步加强市场推广能力和市场开拓进度，未来规划形成供、产、研、销四位一体的综合性生态实体。

(2) 利润、毛利率构成

单位：元

地区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浙江	756,453.38	31.08%	5,577,596.52	51.08%	2,844,440.00	45.97%
江西	1,691,549.24	44.27%	3,475,644.65	44.34%	2,868,554.77	39.93%
北京	-	-	12,863.00	46.97%	-	-
上海	-	-	-	-	16,998.00	50.07%
山东	-	-	-	-	5,020.00	66.23%
福建	-	-	-	-	752.00	42.25%
江苏	-	-	4,700.00	64.83%	-	-
合计	2,448,002.62	39.14%	9,070,804.17	48.26%	5,735,764.77	42.76%

公司 2016 年 1 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39.14%、48.26% 和 42.76%，浙江和江西两地毛利额贡献较大；江西省报告期内毛利率分别为 44.27%、44.34% 和 39.93%，毛利较稳定；浙江省报告期内毛利率分别为 31.08%、51.08% 和 45.97%，2016 年 1 至 3 月浙江区域销售毛利率较低，主要是向该区域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地栽白皮鲜条和三级铁皮枫斗等，浙江区域尚处于市场渗透阶段，产品售价较低，毛利率较低，毛利率的波动主要是由销售结构的变化引起的。

5、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的营业成本按照生产要素构成分类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地区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886,443.24	49.56%	5,411,778.21	55.66%	5,978,903.21	77.85%
人工成本	1,237,531.25	32.51%	2,966,045.30	30.50%	884,236.86	11.51%
制造费用	682,761.06	17.94%	1,345,632.42	13.84%	816,443.86	10.63%
合计	3,806,735.55	100.00%	9,723,455.93	100.00%	7,679,583.93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系铁皮石斛的培育、种植及其销售，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3,806,735.55 元、9,723,455.93 元、7,679,583.93 元，公司的营业成本的按照生产要素构成来说包括直接材料、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公司销售产品所结转的产品成本，产品成本包括石斛鲜条、铁皮枫斗、石斛花、石斛纯粉、石斛苗的采购、种植、采收、初加工和销售成本。产品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出库按实际的数量，单价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结转产品成本。

直接材料主要包括铁皮石斛各生长阶段所领用的瓶苗、培养基材料、有机肥、基质等，公司 2016 年 1 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 49.56%、55.66% 和 77.85%，报告期内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通过研发、优化栽培技术，石斛苗存活率和质量和产量均有所提高，生物性资产单位加权平均单位成本有所降低，使得直接材料占比有所下降；另一方面，报

告期内销售结构有所变化，直接材料占比较高的石斛苗和鲜条等农产品销售占比有所下降，铁皮枫斗和石斛纯粉等需要初加工的产品销售比重有所上升，销售结构的变化使得直接材料占成本的比例有所变化。

直接人工主要包括各部门员工以及生产和采收时期的季节性劳务用工，2015年度直接人工总额和占比较2014年均有增长，主要是由于兰花谷基地、茶亭基地季节性用工人增加，人员工资总额增长。

公司制造费用主要内容包括水电费、物料消耗、运杂费、折旧和土地摊销租金等，公司2016年1至3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制造费用比例逐期上升，主要是由于一方面，伴随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间接费用的投入有所增长，待摊费用和土地摊销有所增加；另一方面，报告期内销售结构发生变化，需要初加工的铁皮枫斗和石斛纯粉销售比重有所提高，使得制造费用总额有所增长。

6、公司与个人现金销售、采购情况

1) 个人销售、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金额及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个人客户销售金额	1,795,311.00	4,283,568.10	3,648,098.90
营业收入总额	6,254,738.17	18,794,260.10	13,415,348.70
占比	28.70%	22.79%	27.19%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及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个人客户采购金额	-	214,288.00	331,659.00
采购金额总额	5,486,735.20	8,859,729.50	5,225,719.00
占比	-	2.42%	6.35%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铁皮石斛的组培、种植，铁皮石斛苗的销售以及铁皮石斛初级农产品销售。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个人客户情形，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销售经过植物组织培养和炼苗技术生产的铁皮石斛幼苗、驯化苗和种苗等，该类石斛苗主要是初级种植类农产品，销售对象包括中药材种植合作社和个人

种植客户等，部分种植散户以个人身份购买，形成个人客户情形；另一方面，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通过门店直营的方式节约交易成本和时间，凭借完整和高效的市场策略推广公司的石斛类产品，门店主要面向零散的终端客户销售，培育了一部分个人客户市场。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个人供应商的情形，主要原因是：公司原材料主要是石斛苗、基质（松磷）、有机肥等，公司是采用最优性价比的采购策略，部分个人种植户农户提供的松磷基质和覆盖物肥力较高，粒径大小适中，价格低廉，适合石斛苗木生长。公司报告期内逐渐减少对个人供应商进行原材料的采购，转向更为优质、专业的供应商进行原材料的采购。

2) 现金收、付款金额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现金收款金额及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收款	5,046.00	43,478.40	570,673.00
营业收入总额	6,254,738.17	18,794,260.10	13,415,348.70
占比	0.08%	0.23%	4.25%

报告期内现金付款金额及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付款	4,491.00	202,070.00	576,981.00
采购金额总额	5,486,735.20	8,859,729.50	5,225,719.00
占比	0.08%	2.28%	11.04%

3) 个人客户和供应商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与个人客户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情况如下表所示：

个人客户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签订合同比例	15.18%	10.32%	60.59%
发票开具比例	100%	100%	100%
个人客户现金结算比例	0.28%	0.79%	9.62%

2016年1至3月公司与前五大个人客户的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交易金额	占个人客户销售占比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开具发票	现金结算占个人交易比例
1	曾东航	182,500.00	10.17%	是	是	-
2	程小飞	90,000.00	5.01%	是	是	-
3	刘正芳	70,930.00	3.95%	否	是	-
4	胡梁	69,800.00	3.89%	否	是	-
5	袁新俊	20,000.00	1.11%	否	是	-
合计	-	433,230.00	24.13%	-	-	-

2015年度公司与前五大个人客户的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交易金额	占个人客户销售占比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开具发票	现金结算占个人交易比例
1	袁新俊	200,025.00	4.67%	是	是	-
2	吕乃师	188,000.00	4.39%	是	是	-
3	宁显艳	178,198.00	4.16%	否	是	-
4	胡梁	150,000.00	3.50%	否	是	-
5	林彬	112,005.00	2.61%	否	是	-
合计	-	828,228.00	19.34%	-	-	-

2014年度公司与前五大个人客户的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交易金额	占个人客户销售占比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开具发票	现金结算占个人交易比例
1	袁新俊	1,963,141.00	53.81%	是	是	-
2	刘方彪	209,700.00	5.75%	是	是	-
3	胡梁	159,162.00	4.36%	否	是	-
4	程国强	95,800.00	2.63%	否	是	-
5	王信根	60,970.00	1.67%	否	是	100.00%
合计	-	2,488,773.00	68.22%	-	-	-

报告期内，公司与个人供应商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情况如下表所示：

个人客户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个人客户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签订合同比例	-	100%	100%
发票开具比例	-	100%	100%
个人供应商现金结算比例	-	88%	22.5%

2016年1至3月公司未与个人供应商发生采购交易；

2015年度公司与前五大个人供应商的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交易金额	占个人供应商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开具发票	现金结算占个人交易比例
1	丁立忠	148,620.00	69.36%	是	是	100.00%
2	陈灵波	25,668.00	11.98%	是	是	-
3	刘桂连	20,000.00	9.33%	是	是	100.00%
4	张义竑	20,000.00	9.33%	是	是	100.00%
合计	-	214,288.00	100.00%	-	-	-

2014年度公司与前五大个人供应商的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交易金额	占个人供应商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签订合同	是否开具发票	现金结算占个人交易比例
1	徐左卫	150,000.00	45.23%	是	是	-
2	郑小琴	97,000.00	29.25%	是	是	-
3	胡长钢	49,600.00	14.96%	是	是	100.00%
4	叶林龙	17,760.00	5.35%	是	是	100.00%
5	高飞	17,299.00	5.22%	是	是	100.00%
合计	-	331,659.00	100.00%	-	-	-

公司报告期内个人客户较分散，公司瓶苗品质较高，个人种植散户较稳定。门店直营客户重复购买率较高，公司也积极培育新市场，增加门店直营的有效区域覆盖，客源稳中有升；

公司的原材料供应较为稳定，公司报告期内逐渐减少了向个人供应商的基质等原材料采购，转而向更为优质的专业原材料供应商采购，公司的多货源采购策略使得公司不存在依赖供应商的情形，原材料供应稳定、充足。

报告期内，由于行业特点，公司存在个人客户和个人供应商的情况，公司在

销售和采购过程中存在现金收付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销售、采购的规模和比重都较小，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和内控措施来规范现金交易、加强对现金交易的管理。

A. 公司的销售和收款流程及相关内部控制

公司对个人客户销售主要为石斛苗、石斛系列产品以及终端门店销售的产品，对于金额较大订单由销售部签订销售合同传送财务部核查，无误后开具发货通知传递至仓库，仓库管理员备货完成后，开具销售出库单，销售业务部门、仓库管理员核对数量、品名后签字确认，发货后通知客户支付款。对于公司合同及订单客户，要求客户通过银行直接将货款汇至公司开户银行；对于零售客户或银行汇款确有困难的订单客户，要求客户在销售员陪同下至财务部办理交款手续。对于门店现金收入，由销售员开具销售单，到出纳员处交现金并开收据，出纳员及时送存银行并取得银行进账单，同时将有关凭证传递给会计，最后逐笔登入现金日记账。

B. 公司的采购和付款流程及相关内部控制

公司对个人供应商采购主要为是苗木、基质、农作物种子等，在采购原材料时，由基地提出采购申请，由采购人员进行询价与供应商确定价格；供应商将原材料运至公司指定的地点，质量管理部门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在供应商销售清单签字确认，库管员开具入库单交供应商一份、财务一份、留存一份；供应商凭单据到公司结算货款，采购员填写支付申请，经请购部门审核。财务部复核，并对相关业务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及合规性进行严格审核，审核无误后由总经理审批；公司财务根据供应商销售清单与支付申请、发票、入库单等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将采购货款打入其银行卡中，若供应商无银行卡，经总经理审批后方可使用现金付款。出纳员复核支付申请和审批意见，按照批准的金额支付现金，并要求供应商开出收据，据以登记现金日记账。

C. 资金收入和支出内控措施及处理流程

公司出纳和会计分工明确，出纳不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成本、费用、债权债务等账目的登记工作；现金日清月结，现金收款保证收款金额、收

据、发票的一致性并及时存入银行；公司对任何一项资金支出均需经相关人员审批并由财务部审核，做到收支两条线，报告期内不存在坐收坐支情况。

D. 与舞弊相关的内控措施及治理情况

公司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对请购、审批、购买、验收、付款、销售、收款等各个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建立起了各环节的监督机制，公司业务人员与个人供应商进行积极沟通，尽量避免采购的现金付款方式，控制采购付款环节的风险；对于个人客户鼓励采用银行转账或 POS 机方式结算，对于个人零星客户允许采用现金方式结算，并要求员工严格按照与现金收款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公司严格按照销售收款和采购付款有关的现金内部控制执行，以减少由现金收支带来的舞弊风险。

公司设立了对公账户，客户通过汇款、POS 机刷卡、现金结算等方式进行结算，不存在个人卡的情况。

公司定期进行反舞弊培训，包括对董事会及各分支机构管理层的定期培训，新员工入职培训中关于企业文化、职业道德、利益冲突及举报途径等内容的强化，以及对外部业务合作伙伴包括客户和供应商在内的反舞弊相关培训等，确保内外部人员对企业的反舞弊规定及内控措施的了解。公司培养管理层和员工的反舞弊意识，营造反舞弊控制环境，包括建立高层管理基调、宣贯职业道德守则等来减少舞弊风险。

7、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6,254,738.17	18,794,260.10	40.10%	13,415,348.70
营业成本	3,806,735.55	9,723,455.93	26.61%	7,679,583.93
营业利润	1,362,059.53	6,460,068.97	59.19%	4,058,104.42
利润总额	1,250,445.56	7,476,386.97	45.28%	5,146,072.42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净利润	1,250,445.56	7,476,386.97	45.28%	5,146,072.42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254,738.17 元、18,794,260.10 元、13,415,348.70 元，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增加 5,378,911.40 元，同比增长率达到了 40.10%，主要系公司凭借其先进的栽培、种植技术，培育出品质优良的产品，扩展销售渠道和健全运营机制，逐步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经营业绩也保持了快速增长。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营业利润分别为 1,362,059.53 元、6,460,068.97 元、4,058,104.42 元，公司 2015 年度营业利润较 2014 年度增加 2,401,964.55 元，同比增长率为 59.19%，高于收入增长率，主要原因：一方面，2015 年公司销售收入的大幅度增长带动了公司营业利润的快速增幅；另一方面，公司 2015 年不断开发新的种植和栽培技术以及营销策略，提高员工业务水平，采取合理的运营措施，减少了公司的营业成本，因而营业利润增长率高于营业收入增长率。

(三)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1、最近二年及一期及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表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元)	6,254,738.17	-66.72	18,794,260.10	40.10	13,415,348.70
销售费用(元)	280,497.08	113.56	131,345.34	-20.21	164,603.74
管理费用(元)	590,427.52	-63.12	1,600,731.03	79.41	892,219.45
其中：研发费用(元)	-	100.00	158,000.00	376.33	33,170.00
财务费用(元)	99,200.71	-78.03	451,592.17	9.32	413,082.87
期间费用合计(元)	970,125.31	-55.57	2,183,668.54	48.56	1,469,906.06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4.48	-	0.70	-	1.23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9.44	-	8.52	-	6.65
其中：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	0.84	-	0.25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1.59	-	2.40	-	3.08
三费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合计 (%)	15.51	-	11.62	-	10.96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工资及奖金、广告费、宣传费、差旅费等；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工资社保、中介服务费等、研发支出、车辆使用费等；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借款利息支出及存款利息收入等。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期间费用分别为 970,125.31、2,183,668.54 元和 1,469,906.06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5.51%、11.62% 和 10.96%，2016 年 1 月至 3 月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5 年度上升 3.89 个百分点，略有增长；2015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 2014 年度上升 0.66 个百分点，基本保持稳定，变化不大。

2、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及奖金	33,202.63	82,761.50	119,062.30
宣传费	79,900.00	8,299.00	11,500.00
广告费	-	14,360.00	12,298.00
差旅费	-	6,172.00	1,487.50
邮递费及电话费	2,868.00	2,869.00	5,354.60
展会费	163,786.01	-	4,000.00
折旧费	461.21	1,519.94	759.17
其他	279.23	15,363.90	10,142.17
合计	280,497.08	131,345.34	164,603.74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280,497.08 元、131,345.34 元、164,603.74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48%、0.70% 和 1.23%，2016 年 1 月至 3 月的销售费用有较大增加，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公司的销售费用占比平稳，变化不大。销售费用的主要项目为工资及奖金、广告费、宣传费和差旅费等。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销售费用的工资及奖金额分别为 33,202.63 元、82,761.50 元和 119,062.30 元，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11.84%、63.01% 和 72.33%，公司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工资及奖金额减少 36,300.80 元，占销售费用比重减少 9.32%。主要系公司 2014 年度作为大学生实习培训基地，由大学生们到市场去对公司及石斛产品进行宣传，支付了较多的实习工资，使得 2014 年销售费用中工资额较高。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销售费用的广告费分别为零元、14,360.00 元和 12,298.00 元，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零、10.93% 和 7.47%。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广告费用增加了 2,062.00 元，占销售费用比重增加了 3.46%，增幅不大，主要是公司保持了稳定的广告策略和投入，没有引起广告费用的大幅上涨。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销售费用的宣传费分别为 79,900.00 元、8,299.00 元和 11,500.00 元，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28.49%、6.32% 和 6.99%。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宣传费用减少了 3,201.00 元，占销售费用比重减少了 0.67%，2016 年 1 至 3 月公司通过报刊、公告等方式宣传扩大瀚野品牌的知名度，投入较多的宣传费用，使得公司 2016 年度 1 至 3 月宣传费有所增长。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销售费用的差旅费分别为零元、6,172.00 元和 1,487.50 元。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宣传费用增加了 4,684.5 元，有一定程度的增加，主要是公司销售人员增加了销售活动，扩大了营销量所致。

3、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及奖金	96,215.00	355,718.00	273,316.70
社保及福利费	-	13,616.48	-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办公费	29,500.60	27,689.95	38,866.00
差旅费	8,100.10	54,718.83	24,607.20
业务招待费	20,949.50	42,468.00	25,138.00
印花税及其他税费	1,983.50	39,255.83	53,834.84
维修维护费	10,000.00	-	-
培训、通讯费及交通费	4,146.40	20,927.70	16,149.90
物业水电费	3,986.90	11,154.00	8,907.00
车辆使用费	20,613.81	82,267.62	40,732.00
折旧费	70,502.91	252,116.82	219,448.81
中介服务费	304,800.00	445,080.00	16,500.00
其他	18,737.65	97,717.80	120,949.00
研发支出	-	158,000.00	33,170.00
材料自然损耗	891.15	-	20,600.00
合计	590,427.52	1,600,731.03	892,219.45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管理费用分别为 590,427.52 元、1,600,731.03 元和 892,219.45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44%、8.52% 和 6.65%，占比有所上升。管理费用的主要项目为工资类支出、中介服务费、折旧费和研发支出等。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工资类支出（包括工资、奖金、社保、福利费）分别为 96,215.00 元、369,334.48 元和 273,316.70 元，占管理费用比重分别为 16.30%、23.07% 和 30.63%。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工资类支出增加了 96,017.78 元，同比增长了 35.13%，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管理人员数量有所增加，从而导致工资类支出增幅较大。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中介服务费分别为 304,800.00 元、445,080.00 元和 16,500.00 元，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增加了 428,580 元，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中介服务费同比增长了 2,597.00%，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聘请证券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相关中介机构支付的费用所致。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折旧费分别为 70,502.91 元、

252,116.82 元和 219,448.81 元，占管理费用比重分别为 11.94%、15.75% 和 24.60%。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折旧费增加了 32,668.01 元，同比增长 14.89%，增幅不大，主要系公司计提固定资产折旧费所致。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研发支出分别为零元、158,000.00 元和 33,170.00 元，占管理费用比重分别为零、9.87% 和 3.72%，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研发支出增加了 124,830.00 元。公司的研发支出主要是支付外聘高校专家人员的报酬以及培育种植试验费用。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研发支出同比增长 376.33%，变动较大，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加大力度研究和开发新的石斛种植和栽培技术，增加对新种植和栽培技术的研究研发投入所致。公司 2016 年研发方向逐渐转向铁皮石斛食品的开发，公司 2016 年 5 月与江西本草天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合同金额 400,000.00 元的技术开发合同。主要是研发铁皮石斛食品的配方、工艺并进行质量标准的研究，按照食品开发技术原则完成铁皮石斛食品的研究与开发。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96,640.00	388,046.67	369,475.44
减：利息收入	114.55	460.99	697.40
其他	2,675.26	64,006.49	44,304.83
合计	99,200.71	451,592.17	413,082.87

公司财务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支出、存款利息收入和其他有关费用等。公司 2016 年 1 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99,200.71 元、451,592.17 元和 413,082.87，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了 38,509.30 元，同比增长 9.32%，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借款利息支出有所增加。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3,524.00	1,016,318.00	1,087,96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资金占用费	-	-	-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投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794.69	729,174.63	-75,559.68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委托贷款收益	-	-	-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一次性调整当期损益	-	-	-
受托经营托管费收入	-	-	-
捐赠性收支净额	-	-	-
其他	-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6,318.69	1,745,492.63	1,012,408.32
减：非经常性损益对应的所得税影响数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26,318.69	1,745,492.63	1,012,408.3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79.47	72,917.46	-7,555.9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039.22	1,672,575.17	1,019,964.29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49,516.05	7,419,818.04	5,153,628.39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影响	2.00%	22.54%	19.79%

公司 2016 年 1 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25,039.22 元、1,672,575.17 元和 1,019,964.29 元，占当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2.00%、22.54% 和 19.79%，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程度不高。随着公司规模扩大，经营能力增强，公司获取经常性收益的能力会逐步增强。

(1) 营业外收入情况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政府补助	13,524.00	1,016,318.00	1,087,968.00
合计	13,524.00	1,016,318.00	1,087,96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的主要内容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6年1-3月	批准机关	文件号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饶县就业局奖励	13,524.00	上饶县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524.00	-	-	-

(续表)

补助项目	2015年度	批准机关	文件号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项目中央资金	920,000.00	上饶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饶农开办字【2014】53 号 关于上饶县 2014 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项目计划的批复	与收益相关
上饶县就业局奖励	56,318.00	上饶县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	-	与收益相关
阳光助残扶持资金	40,000.00	上饶县残疾人联合会	饶县残联字【2013】13 号 关于下拨残疾人创业就业基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批准机关	文件号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地扶持资金的通知	
合 计	1,016,318.00	-	-	-

(续表)

补助项目	2014 年度	批准机关	文件号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业技术推行服务扶助	500,000.00	江西省财政厅	赣财农指【2013】217 号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3 年中央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项目中央资金	480,000.00	上饶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饶农开办字【2014】53 号 关于上饶县 2014 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项目计划的批复	与收益相关
农业扶助经费	100,000.00	上饶市财政局	饶财农【2013】108 号 关于下达 2013 年第二批农业发展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上饶县就业局奖励	7,968.00	上饶县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局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087,968.00	-	-	-

(2) 营业外支出情况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5,137.97	-	-	125,137.97
合 计	125,137.97	-	-	125,137.97

公司 2016 年 1 至 3 月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金额为 125,137.97 元，主要是子公司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种植基地的大棚拆除损失，作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列

示。

2、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1) 本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属于“农、林、牧、渔”的农业行业，免征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需纳税的收入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费	应纳流转税额	2.00

(2) 子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除尚未经营子公司江西一和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其余均属于“农、林、牧、渔”的农业行业，免征增值税、城建及教育费附加税、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子公司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需纳税的收入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费	应纳流转税额	2.00

3、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的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规定，企业从事中药材的种植、农产品初加工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的规定，公司的主营产品包括铁皮石斛生根苗、石斛鲜条、铁皮枫斗等属于“种植业---药用植物初加工”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字[1995]52号）的规定，公司的主营产品包括铁皮石斛生根苗、石斛鲜条、铁皮枫斗等属于自产农产品中的“植物类---药用植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免征增值税。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本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543.24	41,690.69	11,421.11
银行存款	516,601.11	384,819.57	181,095.09
其他货币资金	-	-	1,000,000.00
其中：6个月定期存单	-	-	1,000,000.00
合计	521,144.35	426,510.26	1,192,516.20

注：根据2014年4月4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上饶饶东支行签订的《权利质押合同》，公司将单号为NO.（赣）10-005002052的定期存单1,000,000.00元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上饶饶东支行，质押期间为2014年4月4日至2015年4月3日，用于公司自中国农业银行上饶饶东支行取得的900,000.00元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2016年3月31日、2015年末和2014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521,144.35元、426,510.26元和1,192,516.20元。

2016年3月31日较2015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增长94,634.09元，货币资金增加额较小，主要是由于销售款项未全部收回以及支付部分往来款所致；2015年末较2014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减少766,005.94元，主要是由于公司铁皮石斛基地投入有所增加，同时公司偿还银行借款6,700,000.00元并支付部分往来款项所致。

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小，主要与公司的现金管理策略有关。公司通常优先保留满足生产经营需要的现金，同时采用配合性的营运资本筹资政策，保持较高的现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的同时保留现金最低持有量。另外公司按月编制现金流量计划，使得公司能够较合理的预测现金流量，不会出现现金流量短缺影响公司日常运营情况。同时考虑到目前公司规模，公司所保留的现金余额能够满足日常运营，并无重大异常。预计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市场占有率的提升以及经营管理效率的提高，公司会适当的提高现金持有量。

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较低，与银行等外部金融机构关系较为密切，若遇到资金营运短缺情况可以及时从银行获取信用资金，也可由股东增加投资资本，公司目前运营正常。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不存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期末货币资金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元

账 龄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273,720.00	86.80%	363,686.00	5.00%	6,910,034.00
1-2 年	1,083,106.70	12.93%	108,310.67	10.00%	974,796.03
2-3 年	22,532.00	0.27%	4,506.40	20.00%	18,025.60
3-4 年	-	-	-	-	-
4-5 年	-	-	-	-	-
5 年以上	-	-	-	-	-
合 计	8,379,358.70	100.00%	476,503.07	-	7,902,855.63

续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696,502.00	81.22%	284,825.10	5.00%	5,411,676.90
1-2 年	1,201,064.70	17.13%	120,106.47	10.00%	1,080,958.23
2-3 年	115,932.00	1.65%	23,186.40	20.00%	92,745.60
3-4 年	-	-	-	-	-
4-5 年	-	-	-	-	-
5 年以上	-	-	-	-	-
合 计	7,013,498.70	100.00%	428,117.97	-	6,585,380.73

续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19,624.70	94.80%	120,981.24	5.00%	2,298,643.46
1-2 年	132,832.00	5.20%	13,283.20	10.00%	119,548.80
2-3 年	-	-	-	-	-
3-4 年	-	-	-	-	-
4-5 年	-	-	-	-	-
5 年以上	-	-	-	-	-
合 计	2,552,456.70	100.00%	134,264.44	-	2,418,192.26

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379,358.70 元、7,013,498.70 元和 2,552,456.70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3.97%、37.32% 和 19.0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长较快。公司主要应收账款客户为合作社、食品贸易公司和其他铁皮石斛消费群体等，公司通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间为 90 天，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部分客户回款不及时情况，使得公司报告期末存在超过信用期间款项未收回情况。

公司今后将采取如下措施来加强应收款项的管理并保障款项足额的、及时的收回：

A.公司在确定对客户的赊销规模前对客户的信用进行评估，利用客户信用管理机制，对赊销的客户资产状况、财务状况、经营能力、企业信用等进行的调查，根据调查的结果来评定其客户信用等级，合理确定每一个客户的赊销额和赊销期限；根据与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回款情况更新客户信用等级，调整赊销规模，降低款项回收风险；

B.加大清欠力度，制定积极的收款政策。加强公司对客户的管理，对于逾期金额较大的客户，由总经理负责牵头沟通、协商催款，并制定清收及奖励措施；

C.公司按客户建立应收账款明细账，定期统计应收账款各客户的欠款金额、账龄及增减变动情况，并及时反馈给公司总经理和销售经理，定期与客户进行对账，为评估调整赊销客户的信息等级提供可靠依据；

D.建立完善应收账款的内控制度，包括赊销审批制度，从源头上采取控制措施。合同约定应收但未实际收取的应收账款，销售经理和总经理经理联合负责催收，实行应收账款清欠奖励制度；

（2）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9,500.00	货款	1年以内	22.19%
2	杭州宇峨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0,030.00	货款	1年以内	15.87%
3	乐平市利农家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438,500.00	货款	1年以内	5.23%
			599,508.00		1-2年	7.15%
4	江山市华尔专业护肤店	非关联方	920,250.00	货款	1年以内	10.98%
5	樟树市清江快捷酒店	非关联方	550,000.00	货款	1年以内	6.56%
-	合计	-	5,697,788.00	-	-	67.98%

公司主要客户期后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3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期后收款金额 (元)	期后回款比例
1	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	1,859,500.00	22.19%	1,300,000.00	69.91%
2	杭州宇峨贸易有限公司	1,330,030.00	15.87%	550,000.00	41.35%
3	乐平市利农家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1,038,008.00	5.23%	269,508.00	25.96%
4	江山市华尔专业护肤店	920,250.00	10.98%	-	-
5	樟树市清江快捷酒店	550,000.00	6.56%	550,000.00	100.00%
-	合计	5,697,788.00	67.98%	2,669,508.00	46.85%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主要应收账款客户期后回款金额2,574,508.00元，占主要应收账款客户金额比例为45.18%。

公司已采取措施来加强应收款项的管理并保障款项足额的收回，由总经理牵头组织催收工作，加大清欠力度。公司应收江山市华尔专业护肤店款项尚未收取，江山市华尔专业护肤店已出具承诺，承诺与2016年8月31日前将920,250.00元足额归还。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应收客户乐平市利农家禽养殖专业合作社1至2年金额599,508.00元，主要是该客户为公司多年合作客户，公司为维护与客户良好的合作关系，给予客户较长的信用期间，未及时按照公司的收款政策进行催收，导致期末账龄较长。公司已与客户达成还款计划，今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的收款政策执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收回客户乐平市利农家禽养殖专业合作社款项269,508.00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5,500.00	货款	1年以内	27.17%
2	杭州宇峨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4,150.00	货款	1年以内	18.17%
3	乐平市利农家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128,500.00	货款	1年以内	1.83%
			727,758.00		1-2年	10.38%
			13,100.00		2-3年	0.19%
4	江山市华尔专业护肤品店	非关联方	683,250.00	货款	1年以内	9.74%
5	横峰县义和种养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122,152.00	货款	1年以内	1.74%
			444,506.70		1-2年	6.34%
			99,800.00		2-3年	1.42%
-	合计	-	5,398,716.70	-	-	76.9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乐平市利农家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727,758.00	货款	1年以内	28.51%
			30,000.00		1-2年	1.18%
2	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	关联方	598,800.00	货款	1年以内	23.46%
3	横峰县义和种养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444,506.70	货款	1年以内	17.41%
			99,800.00		1-2年	3.91%
4	杭州宏宇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2,000.00	货款	1年以内	16.53%
5	杭州市江干区争创综合商店	非关联方	190,000.00	货款	1年以内	7.44%
-	合计	-	2,512,864.70	-	-	98.44%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	128,700.00	128,700.00	598,800.00
合计	128,700.00	128,700.00	598,800.00

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款项金额 128,700.00 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将 128,700.00 元足额收回。

3、预付账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预付账款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55,885.00	72.64%	1,310,960.00	96.41%	617,860.00	98.72%
1-2 年	284,700.00	27.36%	40,750.00	3.00%	-	-
2-3 年	-	-	-	-	8,000.00	1.28%
3 年以上	-	-	8,000.00	0.59%	-	-
合 计	1,040,585.00	100.00%	1,359,710.00	100.00%	625,860.00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的主要内容为预付的石斛苗木、化肥、基质等原材料采购款，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040,585.00 元、1,359,710.00 元和 625,860.00 元；公司 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增加 733,850.00 元，同比增长 117.25%，主要是由于伴随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增加了原材料采购；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较 2015 年末预付账款减少 319,125.00 元，下降 23.47%，主要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内逐步加强了对资金的管理能力和使用效率，减少预付商品款占用的流动资金，在满足存货安全储备的情况下加快预付账款的周转，使得预付账款余额保持较合理的低水平。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预付南昌耀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金额 8,000.00 元账龄 3 年以上，主要是公司预付的产品宣传费，因公司广告投放策略原因而延期执行，2016 年将上述款项返还给公司。

(2) 各报告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1	江苏八一六华泰农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000.00	25.95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284,700.00	27.36	1-2 年	预付材料款
2	济南亿禾世纪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000.00	35.56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3	孟向阳	非关联方	103,200.00	9.92	1 年以内	工程未结算
4	如皋市甘丰苗木农地股份合作社	非关联方	9,375.00	0.89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5	安徽康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10.00	0.32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	合 计	-	1,040,585.00	100.00	-	-

公司预付江苏八一六华泰农资有限公司往来款金额 284,700.00 元，账龄为 1-2 年。上述款项主要是由公司向江苏八一六华泰农资有限公司采购基质款、遮阳网形成，公司大棚遮阳网暂未更换，尚未要求江苏八一六华泰农资有限公司发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1	江苏八一六华泰农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4,700.00	40.8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2	济南亿禾世纪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9,380.00	33.05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3	孟向阳	非关联方	103,200.00	7.59	1 年以内	工程未结算
4	如皋市甘丰苗木农地股份合作社	非关联方	95,980.00	7.06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5	上饶市沃尔得农资	非关联方	48,000.00	3.53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有限公司					
-	合 计	-	1,251,260.00	92.03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1	乐清市中创药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4,500.00	56.64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2	安徽康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910.00	26.99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3	刘梅英	非关联方	35,000.00	5.59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4	山东省阳谷县兴联塑料厂	非关联方	20,700.00	3.31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5	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总院江西分院	非关联方	20,000.00	3.20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
-	合 计	-	599,110.00	95.73	-	-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元

账 龄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617,666.17	90.40%	230,883.31	5.00%	4,386,782.86

1-2 年	480,000.00	9.40%	48,000.00	10.00%	432,000.00
2-3 年	10,000.00	0.20%	2,000.00	20.00%	8,000.00
3-4 年	-	-	-	-	-
4-5 年	-	-	-	-	-
5 年以上	-	-	-	-	-
合 计	5,107,666.17	100.00%	280,883.31	-	4,826,782.86

续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42,012.53	72.42%	122,100.63	5.00%	2,319,911.90
1-2 年	930,000.00	27.58%	93,000.00	10.00%	837,000.00
2-3 年	-	-	-	-	-
3-4 年	-	-	-	-	-
4-5 年	-	-	-	-	-
5 年以上	-	-	-	-	-
合 计	3,372,012.53	100.00%	215,100.63	6.38%	3,156,911.90

续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11,000.00	100.00%	90,550.00	5.00%	1,720,450.00
1-2 年	-	-	-	-	-
2-3 年	-	-	-	-	-
3-4 年	-	-	-	-	-
4-5 年	-	-	-	-	-
5 年以上	-	-	-	-	-
合 计	1,811,000.00	100.00%	90,550.00	5.00%	1,720,450.00

公司其他应收款项的主要内容是与其他单位的往来款项,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5,107,666.17 元、3,372,012.53

元和 1,811,000.00 元，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有所增长。

(2) 各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庄双见	非关联方	借款	1,647,000.00	1 年以内	32.25
2	刘慧芬	关联方	借款	965,603.64	1 年以内	18.90
3	江西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贷款 保证 金	740,000.00	1 年以内	14.49
4	周贤木	关联方	借款	583,000.00	1 年以内	11.41
5	上饶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土地 拍卖 保证 金	300,000.00	1-2 年	5.87
-	合计	-	-	4,235,603.64	-	82.92

其他应收款期后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元)	占其他应收款年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期后收款金额 (元)	期后回款 比例
1	庄双见	1,647,000.00	32.25%	1,647,000.00	100.00%
2	刘慧芬	965,603.64	18.90%	965,603.64	100.00%
3	江西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740,000.00	14.49%	40,000.00	5.41%
4	周贤木	583,000.00	11.41%	583,000.00	100.00%
5	上饶县财政局	300,000.00	5.87%	300,000.00	100.00%
-	合计	4,235,603.64	82.92%	3,535,603.64	83.47%

自然人庄双见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慧芬多年挚友，二人系朋友关系，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自然人庄双见因个人生意往来需求资金向刘慧芬拆借资金，双方未签订合同亦未约定利息，系刘慧芬出于朋友关系无偿支持朋友的行为。公司报告期内向非关联自然人庄双见拆出资金合计 1,647,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非关联自然人庄双见资金 1,647,000.00 元，截止本公转书出具之日，非关联自然人庄双见已将上述款项 1,647,000.00 元全部归还。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庄双见	非关联方	借款	647,000.00	1 年以内	19.19
2	江西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贷款保证金	260,000.00	1 年以内	7.71
				340,000.00	1-2 年	10.08
3	周贤木	关联方	借款	583,000.00	1 年以内	17.29
4	干正信	非关联方	借款	259,400.00	1 年以内	7.69
				100,000.00	1-2 年	2.97
5	上饶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土地拍卖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8.90
-	合计	-	-	2,489,400.00	-	73.8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上饶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保证金	900,000.00	1 年以内	49.70
2	江西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22.09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联方				
3	吴俊敏	非关联方	借款	350,000.00	1年以内	19.32
4	干正信	非关联方	借款	100,000.00	1年以内	5.52
5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关联方	借款	61,000.00	1年以内	3.37
-	合计	-	-	1,811,000.00	-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与关联方进行资金拆借的行为，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规模较小，治理理念不完善，公司没有针对股东、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资金往来进行具体的制度规定。往来款项都是无息拆借，该往来资金行为不影响公司利润总额。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做出了明确的界定，并对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做出了具体的防范措施。公司今后可能发生的关联方资金往来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慧芬、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承诺函》，保证不利用其个人在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刘慧芬	965,603.64	-	-
周大伟	195,772.53	195,772.53	-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140,090.00	140,090.00	-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	-	61,000.00
周贤木	583,000.00	583,000.00	-
合计	1,884,466.17	918,862.53	61,000.00

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刘慧芬款项金额 965,603.64 元，公司 2016 年 4 月收到刘慧芬归还款项 124,500.00 元、2016 年 5 月收到刘慧芬归还款项 776,000.00 元、2016 年 6 月收到刘慧芬归还款项 65,103.64 元，刘慧芬已将上述款项全部还清；

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周大伟款项金额 195,772.53 元，公司 2016 年 6 月收到周大伟归还款项 195,772.53 元，关联方周大伟已将上述款项全部归还；

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款项金额 140,090.00 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将 140,090.00 元足额收回；

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周贤木款项金额 583,000.00 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将 583,000.00 元足额收回。

5、存货

(1) 各报告期末存货情况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3,095.40	-	1,113,095.40
库存商品	570,309.99	-	570,309.99
在产品	254,606.10	-	254,606.10
消耗性生物资产	2,387,633.99	-	2,387,633.99

发出商品	38,334.04	-	38,334.04
合 计	4,363,979.52	-	4,363,979.52

(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63,128.48	-	663,128.48
在产品	87,029.81	-	87,029.81
消耗性生物资产	1,927,707.88	-	1,927,707.88
合 计	2,677,866.17	-	2,677,866.17

(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075,899.82	-	1,075,899.82
消耗性生物资产	553,905.74	-	553,905.74
合 计	1,629,805.56	-	1,629,805.56

公司的存货类型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和发出商品，存货的主要内容为石斛苗木、石斛类鲜品和初加工农产品等。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4,363,979.52 元、2,677,866.17 元和 1,629,805.56 元，期末余额增长较快。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树苗、蔬菜等，消耗性生物资产通常是一次性消耗并终止其服务能力或未来经济利益，作为存货项目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石斛苗和其他苗木，铁皮石斛苗和其他类苗木培育后可直接销售或成熟后一次性采收，一次性消耗并终止未来经济利益，因此公司将为出售而持有的石斛苗和其他苗木列为消耗性生物资产核算。

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消耗性生物资产占存货比重

分别为 54.71%、71.99% 和 33.99%，占比较高且增长较快。铁皮石斛正常生长周期一般在 2-3 年，公司报告期内种植的可供出售的石斛苗数量增长较快，产量上升，导致消耗性生物资产期末余额较高。

(2) 各报告期末消耗性生物资产明细及存栏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单位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结存数量	平均结存单价
种植业-石斛苗		929,282.56	820,108	-
其中：驯化苗	(株)	929,282.56	820,108	1.13
种植业-其他苗木		1,458,351.43	48,451	-
其中：桂花种苗	(棵)	819,700.00	30,420	26.95
桂花树大苗	(棵)	10,800.00	45	240.00
桂花树小苗	(棵)	69,800.00	1,396	50.00
含笑	(棵)	4,000.00	20	200.00
红叶木	(棵)	1,170.00	26	45.00
鸡爪梨	(棵)	4,160.00	32	130.00
金钱松	(棵)	315,000.00	35	9,000.00
麦冬	(丛)	2,625.00	1,750	1.50
雀舌黄杨	(棵)	100,000.00	2,000	50.00
雪松树	(棵)	59,500.00	7	8,500.00
银杏	(棵)	180.00	3	60.00
油茶	(棵)	53,736.23	12,500	4.30
栀子花	(棵)	3,600.20	41	87.81
紫薇	(棵)	14,080.00	176	80.00
合计		2,387,633.99	868,559	-

(续)

项目	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结存数量	平均结存单价
种植业-石斛苗		1,871,191.45	625,562	-
其中：驯化苗	(株)	1,871,191.45	625,562	2.99
种植业-其他苗木		56,516.43	13,220	-
其中：油茶	(棵)	53,736.23	12,500	4.30

项目	单位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结存数量	平均结存单价
栀子花	(棵)	2,780.20	720	3.86
合计		1,927,707.88	638,782	-

(续)

项目	单位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结存数量	平均结存单价
种植业-石斛苗		478,205.31	98,632	-
其中：驯化苗	(株)	478,205.31	98,632	4.85
种植业-其他苗木		75,700.43	14,280	-
其中：桂花种苗	(棵)	19,184.00	1,060	18.10
油茶	(棵)	53,736.23	12,500	4.30
栀子花	(棵)	2,780.20	720	3.86
合计		553,905.74	112,912	-

铁皮石斛组培周期约 12 个月，公司通常根据未来市场行情的研判情况和公司当前种植情况来确定培育和种植的规模。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消耗性生物资产期末余额分别为 2,387,633.99 元、1,927,707.88 元和 553,905.74 元，期末余额增长较快。

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消耗性生物资产石斛苗账面金额 929,282.56 元，较 2015 年末 1,871,191.45 元下降 941,908.89 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石斛苗售价走低，公司业务重心逐渐转向对石斛的产品的研发与加工，伴随石斛苗销售业务规模的萎缩，公司降低了存货储备。同时，公司 2016 年购入桂花树苗、金钱松和雪松树等其他苗木，使得期末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金额较高。

公司 2015 年末消耗性生物资产金额为 1,927,707.88 元，较 2014 年末金额 553,905.74 元增长 1,373,802.14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石斛苗销售情况较好，公司 2015 年增加了石斛苗的培育和采购，由于石斛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 2015 年度石斛苗销量有所下降，期末石斛苗余额较高。

报告期内，石斛苗和其他苗木的产量均未超过种植基地的最大产能，公司当前可利用的有效种植的土地面积约 684.37 亩，公司当前种植面积约 196.34 亩。

公司石斛苗的产量和石斛类初级农产品的产量能够满足目前的销售需求，公司的生物资产规模、构成及储备情况能够满足当前的生产经营需求。

(3)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情形，故公司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石斛鲜条、石斛类初级农产品、苗木类产品以及为栽培苗木而储备的原材料等，公司报告期内苗木种植未遭受过自然灾害、病虫害侵袭，存货状况较好，石斛苗成活率较高，存货未发生显著的、大额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况，公司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公司栽培的铁皮石斛主要在大棚中进行，公司种植基地地势较高、田间管理及排水措施较好。大棚的建造通常根据铁皮石斛的生长习性并考虑场地的光照、温度、湿度、通风等自然因素，能够做到通风、遮荫挡雨、有防虫网等。铁皮石斛生长状况较好，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生物性资产不存在由于自然灾害、病虫害侵袭或其他因素致使公司遭受重大损失的情况。

(4) 公司的主要生产核算流程

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提出采购申请，由采购部负责询价并确定供应商，与供应商签订原材料购销合同，经公司领导审批后由采购部门负责采购。原材料送达公司后，仓库管理员根据购销合同及供货方的送货单清点数量或称重，同时生产部门人员对原材料进行检查，然后由公司库管人员开具入库单，入库单须有库管人员、采购人员、生产部门人员签字认可。

根据种植过程中发生的苗木、基质等直接材料支出、种植发生的人员工资及其他间接费用，确定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初始入账价值。

在日常种植维护中，公司根据苗木培育过程应分摊的间接材料、生产部门发生的人员工资、相应的固定资产折旧等制造费用，对石斛苗和其他苗木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若苗木进行销售时，根据石斛苗出库的实际数量，按该批次石斛苗当前归集的总成本除以该批次石斛苗的总数量，计算出出库石斛苗单位成本，再计算结转

已经销售石斛苗的成本。

农业产成品分为石斛鲜条、石斛花，石斛枫斗、石斛纯粉，设生产成本--产成品生产--鲜条科目，核算归集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摊销（石斛鲜条和石斛花之间按 7:1 的系数分摊，石斛鲜条分配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的 87.5%）、制造费用、人工费用，当月采摘后，一次性转入库存商品--鲜条科目，确定入账价值；设生产成本--产成品生产--枫斗科目，成本项目包括制造费用、人工费用、消耗鲜条的成本，按批次核算，完工后一次性转入库存商品--枫斗科确定枫斗的入账价值目；设生产成本--产成品生产--石斛花科目，核算归集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摊销（石斛鲜条和石斛花之间按 7:1 的系数分摊，石斛花分配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的 12.5%）、制造费用、人工，当月采摘后，一次性转入库存商品--石斛花科目，确定石斛花入账价值；设生产成本--产成品生产--纯粉科目，成本项目包括制造费用、人工、消耗干品的成本，完工后转入库存商品--纯粉科目，确定纯粉入账价值。

销售业务部门根据业务谈判拟定合同，交业务负责人审查（客户、单价、付款期限等合同条件），经审批确认的合同，传送财务部核查。确认无误后财务部开具发货通知单（一式四联）传送至仓库，仓库管理员备货完成后，开具销售出库单（一式三联），销售业务部门、仓库管理员核对数量、品名后签字确认。产品打包后与物流交接并开具送货单，物流单一联客户签字后寄回公司。财务部以客户签字的收货单或物流单据到货情况确认后，确认产品所有权转移至客户，开具销售发票，确认营业收入，相应的发出商品成本转入营业成本。

（5）公司存货的盘点方法

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对于存货中的瓶苗部分，公司每月末按培养室编号统计结存数量（瓶），以及当月入库数量，并形成统计月报表。财务部根据统计月报表，按月度进行盘点，对于当月数量变化较大的培养室进行重点盘点，年终全面实盘。

对于地栽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每月生产部门按大棚编号，统计各批驯化苗和种苗的数量（株），财务部根据该统计的月报表，按月度进行盘点，年终全面实盘。

盘点过程中，若发现组培苗、驯化苗和种苗出现正常损耗、死亡或其他情况，及时进行报损，上报总经理审批，根据审批意见，财务部方可作有关账务处理，对于盘亏或毁损的存货所造成的损失，在发生的当期计入损益。

(6) 各报告期末，存货余额中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情况如下。

根据 2016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与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公司将茶亭基地 45 个普通大棚铁皮石斛和枫岭头基地 49 个大棚的铁皮石斛抵押给该公司（抵押期间为 2016 年 3 月 25 日至 2017 年 3 月 24 日），用于该公司对本公司自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取得借款 600 万元提供担保。

根据 2015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与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公司将茶亭基地种植的 60 个大棚内铁皮石斛和枫岭头基地 273 万株铁皮石斛抵押给该公司（抵押期间为 2015 年 3 月 23 日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用于该公司对本公司自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取得借款 600 万元提供担保。

根据 2013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与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公司将种植大棚内铁皮石斛抵押给该公司（抵押期间为 2014 年 4 月 2 日至 2015 年 3 月 17 日），用于该公司对本公司自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取得借款 580 万元中提供 400 万元担保。

6、固定资产

(1) 各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情况表

1)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815,528.81	2,100.00	159,158.00	5,658,470.81
房屋及建筑物	5,582,450.81	-	159,158.00	5,423,292.81
机器设备	138,705.00	2,100.00	-	140,805.00

固定资产类别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办公及其他设备	94,373.00	-	-	94,373.00
运输设备	-	-	-	-
其它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55,020.66	139,126.22	34,020.03	1,460,126.85
房屋及建筑物	1,240,090.81	130,989.72	34,020.03	1,337,060.50
机器设备	78,650.53	3,653.81	-	82,304.34
办公及其他设备	36,279.32	4,482.69	-	40,762.01
运输设备	-	-	-	-
其它	-	-	-	-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其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460,508.15	-	-	4,198,343.96
房屋及建筑物	4,342,360.00	-	-	4,086,232.31
机器设备	60,054.47	-	-	58,500.66
办公及其他设备	58,093.68	-	-	53,610.99
运输设备	-	-	-	-
其它	-	-	-	-

2016年3月子公司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种植基地拆除部分老旧温室大棚，相应的固定资产原值减少159,158.00元，累计折旧减少34,020.03元。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224,868.81	590,660.00	-	5,815,528.81
房屋及建筑物	5,012,450.81	570,000.00	-	5,582,450.81
机器设备	136,845.00	1,860.00	-	138,705.00

固定资产类别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办公及其他设备	75,573.00	18,800.00	-	94,373.00
运输设备	-	-	-	-
其它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828,735.62	526,285.04	-	1,355,020.66
房屋及建筑物	743,207.00	496,883.81	-	1,240,090.81
机器设备	64,360.19	14,290.34	-	78,650.53
办公及其他设备	21,168.43	15,110.89	-	36,279.32
运输设备	-	-	-	-
其它	-	-	-	-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其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396,133.19	-	-	4,460,508.15
房屋及建筑物	4,269,243.81	-	-	4,342,360.00
机器设备	72,484.81	-	-	60,054.47
办公及其他设备	54,404.57	-	-	58,093.68
运输设备	-	-	-	-
其它	-	-	-	-

2015年6月公司委托搭建的温室大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温室大棚入账金额为570,000.00元。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189,358.81	35,510.00	-	5,224,868.81
房屋及建筑物	5,012,450.81	-	-	5,012,450.81
机器设备	136,845.00	-	-	136,845.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40,063.00	35,510.00	-	75,573.00

固定资产类别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运输设备	-	-	-	-
其它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332,874.15	495,861.47	-	828,735.62
房屋及建筑物	273,398.20	469,808.80	-	743,207.00
机器设备	50,364.35	13,995.84	-	64,360.19
办公及其他设备	9,111.60	12,056.83	-	21,168.43
运输设备	-	-	-	-
其它	-	-	-	-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	
运输设备		-	-	
其它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856,484.66	-	-	4,396,133.19
房屋及建筑物	4,739,052.61	-	-	4,269,243.81
机器设备	86,480.65	-	-	72,484.81
办公及其他设备	30,951.40	-	-	54,404.57
运输设备	-	-	-	-
其它	-	-	-	-

(2)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抵押、担保情况如下：

根据 2016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与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公司将持有的房屋及建筑物中部分大棚资产，包括茶亭基地办公住宿用房 360 m²、仓库用房 560 m²、养殖用房 450 m²、普通大棚 45 个和枫岭头基地办公区板房 340 m²、实验室板房 800 m²、观光大棚 4 个、普通大棚 45 个抵押给该公司（抵押期间为 2016 年 3 月 25 日至 2017 年 3 月 24 日），用于该公司对本公司自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取得借款 600 万元提供担保。

根据 2015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与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公司将持有的部分房屋及建筑物资产包括茶亭基地办公住宿用房 360 m²、仓库用房 560 m²、养殖用房 450 m²、普通大棚 60 个和枫岭头基地办公区板房 340 m²、实验室板房 800 m²、观光大棚 4 个（960 m²/个）、普通大棚 45（300 m²/个）个抵押给该公司（抵押期间为 2015 年 3 月 23 日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用于该公司对本公司自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取得借款 600 万元提供担保。

根据 2013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与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公司将持有的部分房屋及建筑物资产包括茶亭基地办公住宿用房 360 m²、仓库用房 560 m²、养殖用房 450 m²资产抵押给该公司（抵押期间为 2014 年 4 月 2 日至 2015 年 3 月 17 日），用于该公司对本公司自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取得借款 580 万元中提供 400 万元担保。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5)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6.3.31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086,232.31	该建筑物所使用土地为租赁，未办理房产证

7、生产性生物资产

(1) 各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情况表

1)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生产性生物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石斛苗		金銀花苗	葡萄 树	菊花苗	水梔子	合 计
	成熟	未成熟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0,956,334.63	7,108,562.48	-	-	-	-	18,064,897.11

项 目	石斛苗		金银花苗	葡萄 树	菊花苗	水栀子	合 计
	成熟	未成熟					
2、本年增加金额	-	521,255.04	372,255.00	550.00	8,100.00	2,780.20	904,940.24
(1) 购置	-	-	372,255.00	550.00	8,100.00	2,780.20	383,685.20
(2) 自行培育	-	521,255.04	-	-	-	-	521,255.04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	-	-	-	-	-	-	-
(2) 其他	-	-	-	-	-	-	-
4、年末余额	10,956,334.63	7,629,817.52	372,255.00	550.00	8,100.00	2,780.20	18,969,837.3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6,291,325.61	-	-	-	-	-	6,291,325.61
2、本年增加金额	547,816.68	-	-	-	-	-	547,816.68
(1) 计提	547,816.68	-	-	-	-	-	547,816.68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	-	-	-	-	-	-	-
(2) 其他	-	-	-	-	-	-	-
4、年末余额	6,839,142.29	-	-	-	-	-	6,839,142.2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	-	-	-	-	-	-	-
(2) 其他	-	-	-	-	-	-	-
4、年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年末账面价值	4,117,192.34	7,629,817.52	372,255.00	550.00	8,100.00	2,780.20	12,130,695.06
2、年初账面价值	4,665,009.02	7,108,562.48	-	-	-	-	11,773,571.50

注：根据 2016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与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公司将持有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石斛苗全部抵押给该公司（抵押期间为 2016 年 3 月 25 日至 2017 年 3 月 24 日），用于该公司对本公司自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取得借款 600 万元提供担保。

报告期末，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结构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元

类别	原值	净值	原值结构占比
石斛苗—成熟	10,956,334.63	4,117,192.34	57.76%
石斛苗—未成熟	7,629,817.52	7,629,817.52	40.22%
金银花苗	372,255.00	372,255.00	1.96%
葡萄树	550.00	550.00	0.01%
菊花苗	8,100.00	8,100.00	0.04%
水栀子	2,780.20	2,780.20	0.01%
合计	18,969,837.35	12,130,695.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账面金额分别为 12,130,695.06 元、11,773,571.50 元和 11,905,241.46 元，占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51%、33.35% 和 40.91%，余额相对较大，占比相对较高，主要是公司业务特点决定，公司作为国内专业的石斛产品供应商，前期种植和培育石斛苗木，为公司后续的市场开拓和苗木繁育奠定了基础。公司生物资产的规模与收入规模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培育的石斛苗通常栽培后 2 至 3 年能够正常采摘，因此公司生物性资产余额较大，占比较高符合行业的一般特征。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是石斛苗，金银花苗、葡萄树苗木等系 2016 年 3 月外购形成，金额和占比较低。公司生物资产当期生长状态良好，且公司石斛苗较国内传统的石斛具有明显的优势，市场空间大，具有良好的毛利空间，因此不存在减值迹象。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期末余额真实、合理。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生产性生物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石斛苗		合 计
	成熟	未成熟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668,746.62	8,500,933.12	16,169,679.74
2、本年增加金额	3,287,588.01	-	3,287,588.01
(1) 购置	-	-	-
(2) 自行培育	3,287,588.01	-	3,287,588.01

项 目	石斛苗		合 计
	成熟	未成熟	
3、本年减少金额	-	1,392,370.64	1,392,370.64
(1) 处置	-	-	-
(2) 其他	-	1,392,370.64	1,392,370.64
4、年末余额	10,956,334.63	7,108,562.48	18,064,897.1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264,438.28	-	4,264,438.28
2、本年增加金额	2,026,887.33	-	2,026,887.33
(1) 计提	2,026,887.33	-	2,026,887.33
3、本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	-	-	-
4、年末余额	6,291,325.61	-	6,291,325.61
三、减值准备	-	-	-
1、年初余额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	-	-	-
4、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年末账面价值	4,665,009.02	7,108,562.48	11,773,571.50
2、年初账面价值	3,404,308.34	8,500,933.12	11,905,241.46

注：根据 2015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与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公司将持有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石斛苗全部抵押给该公司（抵押期间为 2015 年 3 月 23 日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用于该公司对本公司自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取得借款 600 万元提供担保。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生产性生物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石斛苗		合 计
	成熟	未成熟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371,159.12	7,048,711.12	12,419,870.24
2、本年增加金额	2,297,587.50	1,452,222.00	3,749,809.50
(1) 购置	-	-	-
(2) 自行培育	2,297,587.50	1,452,222.00	3,749,809.50
3、本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	-	-	-
4、年末余额	7,668,746.62	8,500,933.12	16,169,679.7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864,617.92	-	2,864,617.92
2、本年增加金额	1,399,820.36	-	1,399,820.36
(1) 计提	1,399,820.36	-	1,399,820.36
3、本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	-	-	-
4、年末余额	4,264,438.28	-	4,264,438.2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	-	-	-
4、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404,308.34	8,500,933.12	11,905,241.46
2、年初账面价值	2,506,541.20	7,048,711.12	9,555,252.32

注：根据 2013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与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公司将持有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石斛苗全部抵押给该公司（抵押期间为 2014 年 4 月 2 日至 2015 年 3 月 17 日），用于该公司对本公司自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上饶市分行取得借款 580 万元中提供 400 万元担保。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5 号—生物资产》的规定，将公司的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树苗、蔬菜等，消耗性生物资产通常是一次性消耗并终止其服务能力或未来经济利益，作为存货项目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石斛苗和其他苗木，铁皮石斛苗和其他类苗木培育后可直接销售或成熟后一次性采收，一次性消耗并终止未来经济利益，因此公司将为出售而持有的石斛苗和其他苗木列为消耗性生物资产核算。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具备自我生长性，能够在持续的基础上予以消耗并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保持其服务能力或未来经济利益，属于劳动手段，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是指①为产出石斛鲜条、石斛花等而持有的石斛苗；②为产出农产品葡萄而持有的葡萄苗；③为产出农产品菊花而持有的菊花苗木；④为产出农产品金银花而持有的金银花苗；⑤为产出农产品水栀子而持有的水栀子苗木。

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①外购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②自行栽培、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在收获前耗用的种子、石斛瓶苗、化肥、农药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等。

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残值率为零，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表所示：

类别	采摘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成熟期石斛	5	-	20.00
葡萄树	5	-	20.00
菊花苗木	3	-	33.33
水栀子苗木	8	-	12.50
金银苗木	8	-	12.50

铁皮石斛的采摘期通常为 5 年，公司综合考虑铁皮石斛的生长习性、公司的种植经验等方面，按照 5 年对铁皮石斛计提折旧。

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核算的铁皮石斛是瓶苗组培后经过驯化的栽培阶段石斛苗，按照能否正常采摘划分成熟和未成熟两种，通常栽培后 2 至 3 年能够正常采摘，在此期间公司对于未成熟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发生的有关支出进行资本化处理，对于成熟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有关的后续维护管护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农业产成品分为石斛鲜条、石斛花，石斛枫斗、石斛纯粉，设生产成本--产成品生产--鲜条科目，核算归集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摊销（石斛鲜条和石斛花之间按 7:1 的系数分摊，石斛鲜条分配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的 87.5%）、制造费用、人工费用。当月采摘后，一次性转入库存商品--鲜条科目，确定入账价值；设生产成本--产成品生产--枫斗科目，成本项目包括制造费用、人工费用、消耗鲜条的成本，按批次核算，完工后一次性转入库存商品--枫斗科确定枫斗的入账价值目；设生产成本--产成品生产--石斛花科目，核算归集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摊销（石斛鲜条和石斛花之间按 7:1 的系数分摊，石斛花分配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的 12.5%）、制造费用、人工，当月采摘后，一次性转入库存商品--石斛花科目，确定石斛花入账价值；设生产成本--产成品生产--纯粉科目，成本项目包括制造费用、人工、消耗干品的成本，完工后转入库存商品--纯粉科目，确定纯粉入账价值。

(2) 生产性生物资产期末价值及存栏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明细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元)	结存数量 (株)	单位结存成本 (元/株)
生产性生物资产--石斛苗	成熟	4,117,192.34	2,084,646	1.98
	未成熟	7,629,817.52	3,101,766	2.46
	其中：1 年以内	-	-	-
	1-2 年	1,756,906.02	1,377,880	1.28
	2-3 年	5,872,911.50	1,723,886	3.41
合计	-	11,747,009.86	5,186,412	-

(续)

类别	明细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元)	结存数量 (株)	单位结存成本 (元/株)
生产性生物资产--石斛苗	成熟	4,665,009.02	1,198,067	3.89
	未成熟	7,108,562.48	2,705,720	2.63
	其中：1年以内	-	-	-
	1-2年	1,690,884.75	1,192,914	1.42
	2-3年	5,417,677.73	1,512,806	3.58
合计	-	11,773,571.50	3,903,787	-

(续)

类别	明细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元)	结存数量 (株)	单位结存成本 (元/株)
生产性生物资产--石斛苗	成熟	3,404,308.34	586,602	5.80
	未成熟	8,500,933.12	1,927,096	4.41
	其中：1年以内	1,452,222.00	461,943	3.14
	1-2年	3,947,213.00	891,870	4.43
	2-3年	3,101,498.12	573,283	5.41
合计	-	11,905,241.46	2,513,698	-

报告期内成熟铁皮石斛数量逐年递增，公司2015年末、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成熟的铁皮石斛数量分别为208.46万株、119.81万株和58.66万株，主要是由于公司2012年和2013年3-5月批次种植的铁皮石斛已成熟，可进入采收期，导致报告期成熟铁皮石斛数量增长较快，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销售的需求。

公司的生物资产采取如下的盘点方法：

- ①针对大棚种植的铁皮石斛，每月生产部门按大棚编号，统计各批苗木的数量（株），财务部根据该统计的月报表，采用抽查盘点的方法，对每个大棚，先数种植的行数和列数，得出种植石斛的总丛数，再抽查20%以上的石斛丛，数每一丛石斛的株数，算出平均每丛的株数，然后计算整个大棚石斛的株数。
- ②针对树栽铁皮石斛，采用详盘法，根据生产部门编号对每棵树的石斛数量进

行盘点。③针对山上崖壁种植的石斛，按生产部门种植图标明的种植地点，抽取 60%的崖壁种植区域，进行详细盘点，然后计算确认种植数量。④针对非石斛类的生物资产，根据生产部门的编号采用详盘与抽盘结合的方法。

(2) 生产性生物资产成新率状况分析

公司各报告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分类成新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石斛苗—成熟	37.58%	42.58%	44.39%
石斛苗—未成熟	100.00%	100.00%	100.00%
金银花苗	100.00%	-	-
葡萄树	100.00%	-	-
菊花苗	100.00%	-	-
水梔子	100.00%	-	-

公司 2016 年 3 月购置金银花苗、葡萄树、菊花苗、水梔子等品种，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开始进行生物资产的折旧；公司对未成熟的石斛苗不计提折旧；成熟的石斛苗成新率报告期内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成熟的石斛苗数量有所增加，折旧金额增长。

公司各报告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成新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原值（元）	18,969,837.35	18,064,897.11	16,169,679.74
累计折旧（元）	6,839,142.29	6,291,325.61	4,264,438.28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值（元）	12,130,695.06	11,773,571.50	11,905,241.46
成新率	63.95%	65.17%	73.63%

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新率分别为 63.95%、65.17% 和 73.63%，主要是成熟的石斛苗数量报告期内有所增加，生物资产折旧累计折旧计提金额增长，另外 2015 年补种的石斛苗数量较少，导致生产性生物资产成新率报告期内略有下降。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各项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报告期内苗木种植未遭受过自然灾害、病虫害侵袭，石斛苗和其他苗木生长状况较好，石斛苗成活率较高。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迹象，不存在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形。

(4)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无闲置或持有待售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5)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8、无形资产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净值	比例	净值	比例	净值	比例
林权	855,997.74	100.00%	863,572.92	100.00%	893,873.64	100.00%
合计	855,997.74	100.00%	863,572.92	100.00%	893,873.64	100.00%

截至2016年3月31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年限、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资产名称	开始使用日期	摊销年限	原值	期初摊销额	本期摊销额	累计摊销额	净值
林权	2014年7月	30年	909,024.00	45,451.08	7,575.18	53,026.26	855,997.74
合计	-	-	909,024.00	45,451.08	7,575.18	53,026.26	855,997.7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年限、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资产名称	开始使用日期	摊销年限	原值	期初摊销额	本期摊销额	累计摊销额	净值
林权	2014年7月	30年	909,024.00	15,150.36	30,300.72	45,451.08	863,572.92
合计	-	-	909,024.00	15,150.36	30,300.72	45,451.08	863,572.9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年限、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资产名称	开始使用日期	摊销年限	原值	期初摊销额	本期摊销额	累计摊销额	净值
林权	2014年7月	30年	909,024.00	-	15,150.36	15,150.36	893,873.64
合计	-	-	909,024.00	-	15,150.36	15,150.36	893,873.64

(2) 公司各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及余额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09,024.00	-	-	909,024.00
林权	909,024.00	-	-	909,024.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5,451.08	7,575.18	-	53,026.26
林权	45,451.08	7,575.18	-	53,026.26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林权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863,572.92	-	-	855,997.74
林权	863,572.92			855,997.74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09,024.00	-	-	909,024.00
林权	909,024.00	-	-	909,024.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5,150.36	30,300.72	-	45,451.08
林权	15,150.36	30,300.72	-	45,451.08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林权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893,873.64	-	-	863,572.92
林权	893,873.64			863,572.92

(续)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	-----------	------	------	-------------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909,024.00	-	909,024.00
林权	-	909,024.00	-	909,024.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	15,150.36	-	15,150.36
林权	-	15,150.36	-	15,150.36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林权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			893,873.64
林权	-			893,873.64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林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使 用 权 人	所有权 人	取得 方式	座落	面积	林 种	使 用 权 类 型	终 止 日 期	登记号
1	瀚 野 农 业	玉山县 南山乡 港口村 五梅山 小组	村民 陈旭 明处 流转 取得	玉山县 南山乡 港口村 五梅山 小组	457.5 亩	用 材 林	林 地 流 转 取 得	2044年 9月30 日	玉山县林证字 (2014)第 0606270001号
2	瀚 野 农 业	玉山县 怀玉乡 蒋家山 村村集 体	村民 单小 军处 流转 取得	玉山县 怀玉乡 后叶村 田坑	489.4 亩	用 材 林	林 地 流 转 取 得	2044年 7月3 日	玉山县林证字 (2014)第 0805000001号
3	瀚 野 农 业	怀玉乡 蒋家山 村二组	村民 童仁 辉处 流转 取得	玉山县 怀玉乡 东社村 7组	16 亩	经 济 林	林 地 流 转 取 得	2044年 4月24 日	玉山县林证字 (2014)第 0805000001号

序号	使用权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座落	面积	林种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登记号
							得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无形资产。

(5)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抵押情况如下所示：

根据 2016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与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公司将持有的两份林权证(权证号：玉山县林证字(2014)第 0805000001 号、玉山县林证字 (2014) 第 0606270001 号)抵押给该公司（抵押期间为 2016 年 3 月 25 日至 2017 年 3 月 24 日），用于该公司对本公司自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取得借款 600 万元提供担保。

根据 2015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与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公司将持有的两份林权证(权证号：玉山县林证字(2014)第 0805000001 号、玉山县林证字 (2014) 第 0606270001 号)抵押给该公司（抵押期间为 2015 年 3 月 23 日至 2016 年 3 月 22 日），用于该公司对本公司自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取得借款 600 万元提供担保。

(6)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无形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原始发生额	摊销起始日	摊销期限(年)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3.31
土地承包经营权	4,261,610.00	2012.1.1	20	3,409,286.00	-	53,270.25	-	3,356,015.75

项目	原始发生额	摊销起始日	摊销期限(年)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3.31
山地承包费	480,000.00	2014.8.1	5	344,000.00	-	24,000.00	-	320,000.00
修建道路	272,500.00	2014.1.1	20	245,250.00	-	3,406.25	-	241,843.75
合计	5,014,110.00	-	-	3,998,536.00	-	80,676.50	-	3,917,859.50

(续)

项目	原始发生额	摊销起始日	摊销期限(年)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12.31
土地承包经营权	4,261,610.00	2012.1.1	20	3,622,367.00	-	213,081.00	-	3,409,286.00
山地承包费	480,000.00	2014.8.1	5	440,000.00	-	96,000.00	-	344,000.00
修建道路	272,500.00	2012.1.1	20	258,875.00	-	13,625.00	-	245,250.00
合计	5,014,110.00	-	-	4,321,242.00	-	322,706.00	-	3,998,536.00

(续)

项目	原始发生额	摊销起始日	摊销期限(年)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12.31
土地承包经营权	4,261,610.00	2012.1.1	20	3,835,448.00	-	213,081.00	-	3,622,367.00
山地承包费	480,000.00	2014.8.1	5	-	480,000.00	40,000.00	-	440,000.00
修建道路	272,500.00	2012.1.1	20	272,500.00	-	13,625.00	-	258,875.00
合计	5,014,110.00	-	-	4,107,948.00	480,000.00	266,706.00	-	4,321,242.00

(1) 土地承包经营权情况说明

1) 公司通过流转取得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如下:

序号	转包方	承包方	土地所在位置	用途	面积(亩)	转包费	流转期限

序号	转包方	承包方	土地所在位置	用途	面积(亩)	转包费	流转期限
1	方和旺、曹德武等108户	瀚野农业	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	铁皮石斛及其它农作物	126.96	400 斤稻谷/亩/年	2012.01.01-2031.12.31
2	郑越松、李茂荣等226户	兰花谷	上饶县枫岭头镇丁家村	铁皮石斛及其它农作物	311.988	810 元 / 亩/年	2013.03.01-2043.02.28

2) 公司通过承包集体经济组织的土地取得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如下:

序号	承包人	发包人	位置	承包土地面积	用途	承包费	承包期限
1	瀚野生态	茶亭镇松坪村村委会	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	45.317 亩	种植铁皮石斛及其他农作物	400 斤水稻/亩/年	20 年
2	瀚野生态	茶亭镇松坪村村委会	上饶县茶亭镇松坪村	116.135 亩	计划进行水产养殖	一次性支付 8000-30000/亩的承包费	30 年
3	瀚野生态	茶亭镇昆山村村委会	上饶县茶亭镇昆山村	83.978 亩	计划进行水产养殖	一次性支付 8000-10000 元/亩的承包费	30 年

(2) 山地承包费情况说明

公司 2014 年 7 月 15 日与自然人占文慧签订林地租赁合同，占文慧将其位于怀玉乡（镇）蒋家山村 3、4 组山场 600 亩土地租赁给公司，租赁期限 5 年，每年租金 160 元/亩，金额总计 48 万元。

(3) 修建道路情况说明

公司 2011 年 8 月 5 日与自然人翁永金签订了关于茶亭基地观光道路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272,500.00 元，道路全长 150 米，工期 90 天，2012 年 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按照 20 年期限进行摊销。

10、资产减值准备

(1) 2016年1至3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428,117.97	48,385.10	-	476,503.07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215,100.63	65,782.68	-	280,883.31
合计	643,218.60	114,167.78	-	757,386.38

(2) 2015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134,264.44	293,853.53	-	428,117.97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90,550.00	124,550.63	-	215,100.63
合计	224,814.44	418,404.16	-	643,218.60

(3) 2014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25,543.00	108,721.44	-	134,264.44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867.15	89,682.85	-	90,550.00
合计	26,410.15	198,404.29	-	224,814.44

(六) 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1) 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情况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	-	900,000.00
抵押借款	-	-	-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
保证及抵押借款	-	-	5,8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6,700,000.00

报告期内主要借款合同列示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方	贷款方	借款金额(元)	签订日期	还款日期	贷款利率	备注
1	瀚野农业	中国农业银行上饶饶东支行	5,800,000.00	2014/3/18	2015/3/17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40%。	已履行完毕
2	瀚野农业	中国农业银行上饶饶东支行	900,000.00	2014/4/4	2015/4/3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已履行完毕
3	瀚野农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上饶市分行	6,000,000.00	2015/3/23	2016/3/22	同期贷款利率上浮20%	已履行完毕
4	瀚野农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上饶市分行	6,000,000.00	2016/3/23	2017/3/22	同期贷款利率上浮20%	尚未履行 ^[1]

(2) 担保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2016年3月31日担保借款情况列示

银行名称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	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2016.3.25	2017.3.24	否
	刘慧芬				
	刘志军				

2015年12月31日担保借款情况列示

银行名称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中国邮政储蓄	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2015.3.23	2016.3.22	是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	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刘慧芬				
	刘志军				

2014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借款情况列示

担保及抵押借款明细:

银行名称	担保方名称	质押物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饶东支行	刘慧芬	——	580.00	2014.4.2	2015.3.17	是
	刘志军					
	江西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	400.00	2014.4.2	2015.3.17	是
	胡德光、鲍月华	房产作为抵押物，权证号:杭房权证江移字第 10865993 号、杭房权证江移字第 10866009 号	180.00	2014.4.2	2015.3.17	是
	吴俊敏、吴岚岚	房产作为抵押物，权证号:玉房权证玉山县字第 20110805041 (1/2) 号、玉房权证玉山县字第 20110805041 (2/2) 号				

质押借款明细列示:

银行名称	质押方名称	质押物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银行名称	质押方名称	质押物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饶东支行	瀚野农业	定期存单, 单号: NO. (赣) 10-005002052	90.00	2014.4.4	2015.4.3	是

2、应付账款

(1) 各报告期末,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账 龄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 以 内	4,649,836.70	100.00%	1,486,236.50	100.00%	496,473.93	24.33%
1-2 年	-	-	-	-	1,544,083.00	75.67%
2-3 年	-	-	-	-	-	-
3 年 以 上	-	-	-	-	-	-
合 计	4,649,836.70	100.00%	1,486,236.50	100.00%	2,040,556.93	100.00%

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应付账款的期末余额分别 4,649,836.70 元、1,486,236.50 元和 2,040,556.93 元,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有所波动, 主要是购买的石斛苗木、化肥、基质等原材料未到结算期, 款项未支付所致。

(2) 各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乐清市中创药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742,137.70	1 年 以 内	58.97%
2	勐海金草地石斛种植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952,009.00	1 年 以 内	20.47%
3	乐清市四都嘉胜石斛	非关联方	材料款	502,200.00	1 年 以 内	10.80%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专业合作社					
4	济南市历城区鹏锯苗木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38,680.00	1年以内	5.13%
5	青州市全海苗木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14,800.00	1年以内	4.62%
-	合计	-	-	4,649,826.70	-	99.99%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乐清市中创药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苗木	1,389,546.50	1年以内	93.49%
2	安徽康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苗木	96,690.00	1年以内	6.51%
-	合计	-	-	1,486,236.50	-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济南亿禾世纪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72,800.00	1年以内	18.27
				935,160.00	1-2 年	45.83
2	孟向阳	非关联方	工程款	49,920.00	1年以内	2.45
				574,080.00	1-2 年	28.13
3	国网江西上饶市信州区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电费	69,253.93	1年以内	3.39%
4	顾正中	非关联方	板房款	34,843.00	1-2 年	1.71%
5	徐忠星	非关联方	包装盒	4,500.00	1年以内	0.22%
-	合计	-	-	2,040,556.93	-	100.00%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3、预收账款

(1) 各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余额及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050.00	15.98%	4,259.00	2.09%	-	-
1-2年	-	-	-	-	200,000.00	100.00%
2-3年	200,000.00	84.02%	200,000.00	97.91%	-	-
3年以上	-	-	-	-	-	-
合 计	238,050.00	100.00%	204,259.00	100.00%	200,000.00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系预收购货方的商品采购款，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 238,050.00 元、204,259.00 元和 200,000.00 元，期末余额变动较小。

(2) 各报告期末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冯文明	非关联方	货款	200,000.00	2-3 年	84.02%
2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8,050.00	1 年以内	15.98%
-	合计	-	-	238,050.00	-	100.00%

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预收冯文明往来款项 200,000.00 元，账龄为 2-3 年，主要是由于客户 2013 年定购了两个温室大棚的石斛苗，石斛苗尚未成熟，目前未达到交货要求。

公司预收自然人款项均需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转入，公司已制定相关的现金管理制度，预收自然人款项均有真实的交易背景。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冯文明	非关联方	货款	200,000.00	2-3年	97.91%
2	张有南	非关联方	货款	4,259.00	1年内	2.09%
-	合计	-	-	204,259.00	-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冯文明	非关联方	货款	200,000.00	1-2年	100.00%
-	合计	-	-	200,000.00	-	100.00%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情况如下所示：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27,508.40	244,987.13	295,116.40	177,379.1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	-	-	-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
合 计	227,508.40	244,987.13	295,116.40	177,379.13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427,723.80	1,070,981.90	1,271,197.30	227,508.40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	12,292.48	12,292.48	-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
合计	427,723.80	1,083,274.38	1,283,489.78	227,508.40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39,078.50	1,474,642.80	1,185,997.50	427,723.80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	-	-	-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	-	-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	-	-	-
合计	139,078.50	1,474,642.80	1,185,997.50	427,723.8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3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508.40	243,192.13	293,321.40	177,379.13
二、职工福利费	-	1,795.00	1,795.00	-
三、社会保险费	-	-	-	-
医疗保险	-	-	-	-
工伤保险	-	-	-	-
生育保险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3月31日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合计	227,508.40	244,987.13	295,116.40	177,379.13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7,723.80	1,042,170.90	1,242,386.30	227,508.40
二、职工福利费	-	25,688.90	25,688.90	-
三、社会保险费	-	3,122.10	3,122.10	-
医疗保险	-	2,496.00	2,496.00	-
工伤保险	-	368.30	368.30	-
生育保险	-	257.80	257.80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合计	427,723.80	1,070,981.90	1,271,197.30	227,508.40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9,078.50	1,458,608.10	1,169,962.80	427,723.80
二、职工福利费	-	16,034.70	16,034.70	-
三、社会保险费	-	-	-	-
医疗保险	-	-	-	-
工伤保险	-	-	-	-
生育保险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139,078.50	1,474,642.80	1,185,997.50	427,723.80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3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	-	-
失业养老保险	-	-	-	-
合计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0,420.48	10,420.48	-
失业养老保险	-	1,872.00	1,872.00	-
合计	-	12,292.48	12,292.48	-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	-	-
失业养老保险	-	-	-	-
合计	-	-	-	-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项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营业税	17,875.00	16,375.00	8,500.00
城建税	893.75	818.75	425.00
教育税附加	536.25	491.25	255.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7.50	327.50	170.00
合计	19,662.50	18,012.50	9,350.00

公司正常申报并缴纳各项税款，无受到处罚情况。

6、应付利息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贷款利息	7,830.00	10,700.00	13,533.32
合计	7,830.00	10,700.00	13,533.32

7、其他应付款

(1) 各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 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56,750.00	58.68%	1,851,261.50	84.72%	1,769,947.50	87.71%
1-2年	392,000.00	41.32%	334,000.00	15.28%	248,000.00	12.29%
2-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948,750.00	100.00%	2,185,261.50	100.00%	2,017,947.5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与单位、个人和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项，2016年3月31日、2015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948,750.00元、2,185,261.50元和2,017,947.50元，期末余额有所波动，主要是公司清理部分往来款所致。

(2) 各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1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关联方	暂借款	156,700.00	1年以内	16.52
			暂借款	392,000.00	1-2年	41.31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2	刘志军	关联方	暂借款	380,000.00	1年以内	40.05
3	何宝丽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0,000.00	1年以内	2.11
4	胡梁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0.00	1年以内	0.01
-	合计	-	-	948,750.00	-	100.00

A.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应付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款项余额 548,700.00 元，属子公司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因为经营资金需要产生的暂借款，双方未签订合同未约定利息，2016 年 6 月，公司已将上述款项全部偿还。

B.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应付刘志军款项余额 548,700.00 元，刘志军系原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因兰花谷经营流动需求资金产生的暂借款，双方未签订合同未约定利息，截至 2016 年 6 月止，已经全部偿还。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1	刘慧芬	关联方	暂借款	952,561.50	1年以内	43.59
				334,000.00	1-2 年	15.28
2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关联方	暂借款	548,700.00	1年以内	25.11
3	刘志军	关联方	暂借款	300,000.00	1年以内	13.73
4	国家金库上饶县支库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0,000.00	1年以内	2.29
	合计			2,185,261.50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	--------	------	------	----	----------------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1	刘慧芬	关联方	暂借款	1,257,290.50	1年以内	62.30
				107,000.00	1-2年	5.30
2	周大伟	关联方	暂借款	205,157.00	1年以内	10.17
3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关联方	暂借款	177,500.00	1年以内	8.80
4	张华	关联方	暂借款	141,000.00	1-2年	6.99
5	占文慧	非关联方	山地承包费	130,000.00	1年以内	6.44
	合计			2,017,947.50		100.00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规模较小，治理理念不完善，公司没有针对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资金往来进行具体的制度规定。往来款项都是无息拆借，该往来资金行为不影响公司利润总额。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刘慧芬	-	1,286,561.50	1,364,290.50
刘志军	380,000.00	300,000.00	-
周大伟	-	-	205,157.00
张华	-	-	141,000.00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548,700.00	548,700.00	-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	-	177,500.00
合计	928,700.00	2,135,261.50	1,887,947.50

(七) 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股东权益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股本	13,430,000.00	48.45%	12,000,000.00	47.67%	12,000,000.00	67.82%
资本公积	225,700.00	0.81%	360,000.00	1.43%	360,000.00	2.03%
盈余公积	1,492,351.18	5.38%	1,492,351.18	5.93%	650,779.22	3.68%
未分配利润	12,504,398.82	45.11%	11,254,882.77	44.71%	4,676,636.69	26.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52,450.00	99.77%	25,107,233.95	99.75%	17,687,415.91	99.96%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64,285.29	0.23%	63,355.78	0.25%	6,786.85	0.04%
合计	27,716,735.29	100.00%	25,170,589.73	100.00%	17,694,202.76	100.00%

1、股本变动情况

2016年1至3月份股本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刘慧芬	9,600,000.00	1,144,000.00	-	10,744,000.00	80.00
刘志军	2,400,000.00	286,000.00	-	2,686,000.00	20.00
合计	12,000,000.00	1,430,000.00	-	13,430,000.00	100.00

2015年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刘慧芬	9,600,000.00	-	-	9,600,000.00	80.00
刘志军	2,400,000.00	-	-	2,400,000.00	20.00
合计	12,000,000.00	-	-	12,000,000.00	100.00

2014年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
刘慧芬	9,600,000.00	-	-	9,600,000.00	80.00
刘志军	2,400,000.00	-	-	2,400,000.00	20.00
合计	12,000,000.00	-	-	12,0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资本公积

2016年1至3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25,700.00		225,700.00
其他资本公积	360,000.00		360,000.00	
合 计	360,000.00	225,700.00	360,000.00	225,700.00

本公司2016年3月16日收购刘慧芬持有子公司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的70%股权、收购刘志军持有子公司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的20%股权，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导致资本公积减少360,000.00元；

根据2016年3月23日股东会决议、公司章程，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000万元，增资方式由股东刘慧芬及刘志军分别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截至2016年3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投资者缴纳1,655,700.00元，其中实收资本1,43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225,700.00元。

2015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	-	-	-
其他资本公积	360,000.00	-	-	360,000.00

合 计	360,000.00	-	-	360,000.00
-----	-------------------	---	---	-------------------

2014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	-	-	-
其他资本公积	360,000.00	-	-	360,000.00
合 计	360,000.00	-	-	360,000.00

3、盈余公积

本公司按照 10% 的比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016 年 1 至 3 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92,351.18	-	-	1,492,351.18
合 计	1,492,351.18	-	-	1,492,351.18

2015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50,779.22	841,571.96	-	1,492,351.18
合 计	650,779.22	841,571.96	-	1,492,351.18

2014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470.22	610,309.00	-	650,779.22
合 计	40,470.22	610,309.00	-	650,779.22

4、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1,254,882.77	4,676,636.69	133,317.3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254,882.77	4,676,636.69	133,317.3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9,516.05	7,419,818.04	5,153,628.39
减：提取盈余公积	-	841,571.96	610,309.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504,398.82	11,254,882.77	4,676,636.69

四、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刘慧芬	间接持股 73.10%	实际控制人
浙江沛汐控股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70.10%	控股股东

沛汐控股所持公司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0.1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刘慧芬作为沛汐控股股东持有沛汐控股 100.00% 的股份，刘慧芬作为玉斛投资股东持有玉斛投资 60.00% 的股份，综上，刘慧芬本人间接持有公司 73.10% 的股份，能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管理层的任免具有决定性的作用，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基本情况”和“（三）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1) 纳入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 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一和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	上饶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中药材销售；	95.00	-	投资设立
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	上饶	蔬菜、药材、果树、苗木及其他农作物种植销售	90.00	-	同一控制下收购股权
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江西	上饶	中药材、保健品、农副产品蔬菜网上销售	55.00	-	同一控制下收购股权

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之“（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联营公司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联营公司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公司其他股东

关联方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上饶市玉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	公司其他股东	91361102MA35H4M51H
刘志军	4.50	公司其他股东	--
上海柏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73	公司其他股东	913101013508454764
刘正威	2.33	公司其他股东	--
周武军	2.00	公司其他股东	--
陈志敏	2.00	公司其他股东	--
徐霄雯	1.20	公司其他股东	--
祝竟竞	1.20	公司其他股东	--
程小飞	1.17	公司其他股东	--
刘雪芬	1.00	公司其他股东	--
刘斯香	1.00	公司其他股东	--
占水梅	1.00	公司其他股东	--
胡德光	0.67	公司其他股东	--
李尉梅	0.40	公司其他股东	--
毛亦国	0.40	公司其他股东	--
王雷	0.33	公司其他股东	--
徐桂琴	0.33	公司其他股东	--
蓝爱青	0.33	公司其他股东	--
姜祖青	0.33	公司其他股东	--
张大春	0.17	公司其他股东	--
龚建平	0.17	公司其他股东	--
上饶市恒正实业有限公司	0.17	公司其他股东	913611230634668010
宁旭锋	0.17	公司其他股东	--
李春芳	0.17	公司其他股东	--
曹岚	0.07	公司其他股东	--

冯希娟	0.03	公司其他股东	--
周贤木	0.03	公司其他股东	--

(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刘慧芬	董事长、总经理	-	-	21,930,000	73.1
2	刘志军	董事、副总经理	1,350,000	4.50	600,000	2
3	王雷	董事、财务总监	100,000	0.33	7,500	0.03
4	夏光华	董事	-	-	285,600	0.95
5	张华	董事	-	-	-	-
6	徐桂琴	监事会主席	100,000	0.33	-	-
7	姜慧莲	职工代表监事	-	-	-	-
8	叶小龙	职工代表监事	-	-	-	-
9	毛红	董事会秘书	-	-	-	-
合计			1,550,000	5.16	22,823,100	76.08

(3)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柏图柯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夏光华投资设立的公司	913101125805935260
上饶市恒正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王雷投资设立的公司	913611230634668010
江西三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王雷投资设立的公司	91361123775890133M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	实际控制人刘慧芬原控制《民办非企业单位》，2015年10月刘慧芬将股权转让	--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周大伟	子公司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原股东之一	--
王 岳	子公司江西一和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之一	--
郑小琴	子公司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东之一	--
张 华	公司副总经理	--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原参股公司但无实际出资，2015年末股权转让	93361121677987740T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原参股公司但无实际出资，2015年末股权转让	93361121071847380D

注 1：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情况说明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成立于 2008 年 08 月 11 日，由本公司及其他 10 位自然人共同组建（林庆贵、陈垣忠、胡长钢、陈德发、胡昌忠、胡日央、陈德明、胡长禄、胡昌福、刘昌华），初始成员出资总额 110 万元，分别由本公司出资 100 万元（出资比例 90.91%），其余 11 位自然人分别出资 1 万元（出资比例 0.09%），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根据 2014 年 4 月 20 日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的《成员大会决议》，同意将出资总额由 110 万元增至 300 万元，分别由本公司出资 180 万元（出资比例 60%）、胡长钢和胡长禄分别出资 20 万元（出资比例 13.33%）、其余成员分别出资 10 万元（出资比例 26.67%），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根据 2015 年 12 月 22 日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的《成员大会决议》，同意将本公司持有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60%（出资额 18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刘积光，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

根据公司章程约定，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成员大会选举与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制，成员各享有一票的表决权，本公司未达到实际控制情况，故不予纳入合并范围内进行核算。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出资额中本公司均未实际出资。

注 2：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情况说明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原名上饶县汇草蕴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25 日，由本公司及其他 4 位自然人共同组建（陈德发、胡长禄、胡昌福、陈德

明），初始成员出资总额 30 万元，分别由本公司出资 26 万元（出资比例 86.67%），其余 4 位自然人分别出资 1 万元（出资比例 13.33%），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根据 2014 年 9 月 16 日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成员大会决议》，同意本公司将持有合作社 86.67%（出资额 26 万元）转让给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有限公司、原成员陈德发将持有合作社 3.33%（出资额 1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舒素荣、原成员陈德明将持有合作社 3.33%（出资额 1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苏冬英、原成员胡昌福将持有合作社 3%（出资额 1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程春英、原成员胡长禄将持有合作社 3.33%（出资额 1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陈水兰，并新增成员戴江彪。

同时，同意合作社将出资总额由 30 万元增至 300 万元，分别由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有限公司出资 200 万元（出资比例 66.67%）、成员戴江彪出资 80 万元（出资比例 26.67%）、剩余 4 位成员分别出资 5 万元（出资比例 6.66%）。

根据 2015 年 12 月 22 日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成员大会决议》，同意将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有限公司 66.67%（出资额 20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原成员戴江彪，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

根据公司章程约定，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成员大会选举与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制，成员各享有一票的表决权，本公司未达到实际控制情况，故不予纳入合并范围内进行核算。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出资额中本公司未实际出资，后期将股权转让至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有限公司也未实际出资。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6年1-3月(元)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2015年度(元)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2014年度(元)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采购产品	市场价格	-	-	2,842,910.00	32.09%	90,000.00	1.7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6年1-3月(元)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2015年度(元)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2014年度(元)	占当期采购额比例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采购产品	市场价格	-	-	2,990,345.00	33.75%	171,000.00	3.27%
合计			-	-	5,833,255.00	65.84%	261,000.00	4.99%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销售产品名称	销售产品类别	单位	销售日期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市场单价(元)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石斛苗	16个月大苗	株	2014年12月	7,500	12.00	90,000.00	12-15
	石斛苗	5个月小苗	株	2015年4月	161,000	1.75	281,750.00	1-2
	石斛苗	25个月大苗	株	2015年1月	84,989	26.60	2,261,160.00	20-25
	石斛苗	18个月大苗	株	2015年1月	21,430	14.00	300,000.00	12-15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石斛苗	7个月小苗	株	2014年12月	53,437	3.20	171,000.00	3-5
	石斛苗	5个月小苗	株	2015年1月	72,100	2.10	150,925.00	2-4
	石斛苗	瓶苗	瓶	2015年8月	11,000	18.00	198,900.00	15-20
	石斛苗	4个月小苗	株	2015年8月	62,000	1.60	99,200.00	1-2
	石斛苗	24个月大苗	株	2015年3月	107,650	23.00	2,516,270.00	20-25
	石斛苗	18个月大苗	株	2015年3月	1,670	15.00	25,050.00	12-15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6年1-3月(元)	占当期销售额比例	2015年度(元)	占当期销售额比例	2014年度(元)	占当期销售额比例
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	-	1,208,533.00	6.43%	598,800.00	4.4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6年1-3月(元)	占当期销售额比例	2015年度(元)	占当期销售额比例	2014年度(元)	占当期销售额比例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	-	1,150,020.00	6.12%	212,020.80	1.58%
	租赁	市场价格	-	-	37,500.00	0.20%	50,000.00	0.37%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	-	99,000.00	0.53%	260,005.00	1.94%
合计			-	-	2,495,053.00	13.28%	1,120,825.80	8.35%

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销售产品	销售产品类别	单位	销售日期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市场单价(元)
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	石斛苗	瓶苗	瓶	2014/12/28	29,940	20	598,800.00	20-25
	石斛花	有机石斛花(烘干)	克	2015/2/8	7,453	13.07	97,413.00	12-18
	铁皮枫斗	一级	克	2015/4/6	17,500	15.03	263,100.00	15-20
	石斛花	有机石斛花(烘干)	克	2015/4/6	13,500	16.2	163,520.00	12-18
	石斛鲜条	地栽白皮	克	2015/4/6	150,000	1.83	274,000.00	1.5-2.5
	石斛鲜条	地栽白皮	克	2015/5/5	120,000	1.9	228,000.00	1.5-2.5
	石斛纯粉	仿野生	克	2015/6/2	2,500	20.4	51,000.00	20-25
	铁皮枫斗	三级	克	2015/6/6	5,000	6.32	31,600.00	5-8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石斛苗	4个月小苗	株	2015/7/3	66,600	1.5	99,900.00	1-2
	石斛苗	4个月小苗	株	2014/2/24	158,537	1.34	212,020.80	1-2
	石斛苗	瓶苗	瓶	2015/2/12	44,620	14	624,680.00	12-18
	石斛苗	瓶苗	瓶	2015/2/23	32,834	16	525,340.00	12-18
	其他业务收入	大棚租金	-	2014年租金	-	-	50,000.00	-
	其他业务收入	大棚租金	-	2015年租金	-	-	37,500.00	-

公司名称	销售产品	销售产品类别	单位	销售日期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市场单价(元)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石斛苗	瓶苗	瓶	2014/4/2	11,765	17	200,005.00	12-18
	石斛苗	瓶苗	瓶	2014/12/6	5,000	12	60,000.00	12-18
	石斛苗	瓶苗	瓶	2015/2/24	6,600	15	99,000.00	12-18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和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以下简称“合作社”）同为客户和供应商的情况。公司向合作社销售的主要是瓶苗，采购的主要是驯化苗和种苗，销售和采购均为不同时期不同类型的石斛苗木，交易价格公允，具有交易合理性和必要性。

从公司销售方面来讲，公司向合作社销售瓶苗，由合作社买断瓶苗产品并分派给农户进行培育种植，交易价格参考同类同期产品市场价格，定价公允。

从公司采购方面来讲，公司向合作社采购的主要是合作社农户培育后的驯化种苗，公司根据市场行情和种植情况择机采购。采购价格参考同类同期产品市场价格，交易价格公允。

由于前述合作社的瓶苗和幼苗主要是向公司采购形成的，公司通过合作社进行种苗采购有利于石斛品种和质量的稳定性，能够保证石斛产品的品质和品种的纯正性。销售和采购行为均是根据公司的存货储备状况以及未来市场行情的判断而进行的择机采购。公司与前述合作社的签订购销合同和公司与其他客商签订的购销合同条款并无重大差异，不存在售后回购或代为种植等特殊约定条款，双方均为一次性买断式采购或卖断式销售。公司在实现瓶苗及幼苗销售后，对于石斛苗可能发生的减值、毁损的风险或是经济利益的增值均与公司无关，与商品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一并随之转移，公司亦不再对售出商品进行控制和管理。公司的收入和采购均为独立行为，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公司 2016 年 1 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产生的收入金额分别为零元、2,495,053.00 元和 1,120,825.80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零、13.28% 和 8.35 %；公司 2016 年 1 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商品产生的收入金额分别为零元、5,833,255.00 元和 261,000.00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零、65.84% 和 4.99%，2015 年度关

联方采购占采购总额比例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度补种了较多已销售的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石斛苗。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公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从收付款核算方面来讲，报告期内公司收款与付款为分开核算，不存在收付款相抵的情况。

A、公司通过用友库存系统来核记录存货采购，收到供应商货物时，及时登记录入系统；待供应商开具发票后系统做发票匹配，并自动生成凭证；支付供应商货款时，及时通过财务系统进行账务处理，并生成凭证。

B、公司对外销售货物时，仓库根据订单及时更新库存管理系统；待向客户开具发票后，该销售订单做开票请求，及时录入财务系统；待客户付款时，及时通过用友系统记账处理。

综上所述，公司客户和供应商的收付款通过用友系统独立核算，销售收款流程与采购付款流程均单独核算，不存在收付款相抵的情况。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银行名称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履行完毕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	刘慧芬	600.00	2016.3.25	2017.3.24	否
	刘志军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	刘慧芬	600.00	2015.3.23	2016.3.22	是
	刘志军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饶东支行	刘慧芬	580.00	2014.4.2	2015.3.17	是
	刘志军				

(2) 关联方资金拆入和拆出情况

1) 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况

关联方	拆入金额 (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 签订 合同	是 否 计 息	利率	利息测算 (元)
刘慧芬	178,500.00	2015/11/6	2016/11/5	否	否	4.75%	8,596.51
	298,061.50	2015/12/3	2016/12/2	否	否	4.75%	14,354.56
	476,000.00	2015/2/15	2016/2/14	否	否	6.00%	28,877.33
	334,000.00	2015/1/6	2016/1/5	否	否	6.00%	20,262.67
	863,651.50	2014/4/30	2015/4/29	否	否	6.15%	53,704.73
	500,639.00	2014/12/12	2015/12/11	否	否	6.00%	30,372.10
	50,045.00	2014/1/30	2015/1/29	否	否	6.15%	3,111.96
刘志军	80,000.00	2016/3/31	2017/3/30	否	否	4.75%	3,842.22
	300,000.00	2015/4/21	2016/4/20	否	否	5.50%	16,729.17
上饶县兰 花汇种植 农民专业 合作社	548,700.00	2016/3/24	2017/3/23	否	否	4.75%	26,352.84
	746,700.00	2015/3/24	2016/3/23	否	否	6.00%	45,424.25
上饶县瀚 野种养殖 专业合作 社	177,500.00	2014/6/25	2015/7/21	否	否	6.15%	11,856.26
合计	4,553,797.00	-	-	-	-	-	263,484.60

2) 关联方资金拆出情况

关联方	拆出金额 (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 签订 合同	是 否 计 息	利率	利息测 算
刘慧芬	487,003.83	2016/1/28	2017/1/27	否	否	4.75%	23,453.97
	657,099.81	2016/3/18	2017/3/17	否	否	4.75%	31,559.04
周大伟	190,000.00	2016/1/14	2017/1/13	否	否	4.75%	9,150.35
周贤木	330,000.00	2015/8/29	2016/5/27	否	否	4.60%	11,469.33
	253,000.00	2015/9/10	2016/5/27	否	否	4.60%	8,405.22
上饶市汇草 药材研究所	128,700.00	2016/2/4	2017/2/3	否	否	4.75%	6,198.16
合计	2,045,803.64	-	-	-	-	-	90,236.07

(3) 关联方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慧芬无偿提供房屋给公司使用，双方未签订合同，公司未支付相关款项。公司办公场所所使用房屋系刘慧芬向非关联自然人租赁取得，有关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房屋座落	租赁房屋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租赁价格	用途
1	吕巧英	刘慧芬	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延伸段 56 号 10 框 19-20	133.73	2014.04.01-2016.03.31	第一年 48,000 元，第二年起每年递增 10%	经营办公用房
2	余飞凤	刘慧芬	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延伸段 56 号 10 框 21-22	147.58	2014.04.01-2016.03.31	第一年 50,000 元，以后每年递增 10%。	经营办公用房

2016 年 4 月起，由吕巧英和余飞凤分别直接与瀚野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由瀚野公司履行与房屋租赁有关的权利和义务。

3、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公司与关联方的销售和采购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主要是关联方对公司的产品有直接的需求，且公司石斛产品的质量优异，公司具有向关联方销售的合理性。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都是基于公平交易的双方从商业利益的角度主动选择的结果，交易价格公允，且具有交易的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购销交易价格公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进一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公司自 2016 年以来未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关联方交易对公司的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因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向拆借资金，借款双方未签订协议也

未约定借款利息。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关联方为公司发展提供无偿支持的行为，不涉及公司支付对价情况。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可抵押资产较少，依靠担保及资产抵押取得的贷款融资额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将其自有资金采取无偿拆借的方式给公司使用，以补充公司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并为业务规模的扩大提供资金支持。在公司初创期阶段融资能力较弱的情况下，上述关联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若按照借款当期银行贷款利率进行测算，公司应当支付 263,484.60 元借款利息，公司应当收取 90,236.07 元资金占用费，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合并报表净利润为 13,872,904.95 元，若考虑计提关联方借款利息和所得税的影响后，报告期合并报表净利润为 13,699,656.42 元，利息费用占净利润的比例约为 1.26%，影响较小。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也没有制定专门的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规定，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未经过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和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就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作出了承诺。

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三)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1、关联方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	-------	-----------	------------	------------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刘慧芬	965,603.64	-	-
	周大伟	195,772.53	195,772.53	-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140,090.00	140,090.00	-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	-	61,000.00
	周贤木	583,000.00	583,000.00	-
应收账款	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	128,700.00	128,700.00	598,800.00

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刘慧芬款项金额 965,603.64 元，公司 2016 年 4 月收到刘慧芬归还款项 124,500.00 元、2016 年 5 月收到刘慧芬归还款项 776,000.00 元、2016 年 6 月收到刘慧芬归还款项 65,103.64 元，刘慧芬已将上述款项全部还清；

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周大伟款项金额 195,772.53 元，公司 2016 年 6 月收到周大伟归还款项 195,772.53 元，关联方周大伟已将上述款项全部归还；

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款项金额 140,090.00 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将 140,090.00 元足额收回；

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上饶市汇草药材研究所款项金额 128,700.00 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将 128,700.00 元足额收回；

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周贤木款项金额 583,000.00 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将 583,000.00 元足额收回。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慧芬、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承诺函》，保证不利用其个人在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关联方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刘慧芬	-	1,286,561.50	1,364,290.50

	刘志军	380,000.00	300,000.00	-
	周大伟	-	-	205,157.00
	张 华	-	-	141,000.00
	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548,700.00	548,700.00	-
	上饶县瀚野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	-	177,500.00

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付关联方刘志军款项金额 380,000.00 元，公司 2016 年 4 月 16 日支付刘志军款项 18,000.00 元、公司 2016 年 5 月 26 日支付刘志军款项 300,000.00 元、公司 2016 年 6 月 15 日将余款 62,000.00 元全额付清，公司已将应付关联方刘志军款项足额归还。

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付关联方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款项金额 548,700.00 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将应付关联方上饶县兰花汇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款项 548,700.00 元足额归还。

(四) 决策权限

股东大会决定公司 1,000 万元以上（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

涉及关联交易的，董事会的权限：

（1）关联交易金额低于 1,000 万元或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

（2）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3）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不足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4）股东大会审议权限外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以上的关联交易，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

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达到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不足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批准。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结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者评估。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购销或服务类关联交易除外，但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就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五）决策程序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1、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事项与某股东有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系；

2、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系；

3、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

议、表决；

4、关联事项形成普通决议，必须由参加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2$ 以上通过；形成特别决议，必须由参加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2/3$ 以上通过；

5、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重新表决。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应当签订书面协议，协议的签订应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关联股东应予回避而未回避的，如致使股东大会通过有关关联交易决议，并因此给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善意第三人造成损失的，则该关联股东应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不属于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范围由公司总经理会议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有利害关系的人士在总经理会议上应当回避表决。

监事会对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明确发表意见。

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会议依据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表决，并遵守有关回避制度的规定。

（六）定价机制

公司的关联交易定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1、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 2、符合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与对非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基本一致；

3、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至少应包括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总量或其确定方法、付款方式等主要条款；

4、公司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各种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七）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公司意识逐步到规范关联交易的重要性，规范了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后续将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对涉及的交易事项提交相应权力部门审批。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采用市场公平价格定价原则，定价公允，交易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八）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本公司已在《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本公司全体股东及本公司利益。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继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予以充分及时地披露。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方交易及资金往来，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定价机制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同时，通过进一步规范运作、完善经营成果，寻求资本市场的支持，减少暂借款和关联担保。

五、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 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的资产评估报告

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接受公司的委托，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以有限公司评估结果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考意见。2016 年 6 月 10 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的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 2-451 号《评估报告》

评估目的：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评估目的即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审计后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并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本次评估对象为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价值；具体评估范围为江西瀚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于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其中资产总额账面值 4,118.23 万元，负债总额账面值 1,100.95 万元，所有者权益账面值 3,017.28 万元。评估前账面值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304396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资产总额账面值 4,118.23 万元，评估值 4,370.75 万元，评估增值 252.52 万元，增值率 6.13%；债总额账面值 1,100.95 万元，评估值 1,100.95 万元，评估值与账面值无差异；净资产账面值 3,017.28 万元，评估值 3,269.80 万元，评估增值 252.52 万元，增值率 8.37%。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2,995.92	3,011.88	15.96	0.53
非流动资产	2	1,122.32	1,358.87	236.55	21.0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72.89	191.66	118.77	162.94
固定资产	4	191.77	203.45	11.68	6.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5	380.28	453.00	72.72	19.12
无形资产	6	85.60	118.28	32.68	38.18
长期待摊费用	7	391.79	391.79	-	-
资产总计	8	4,118.23	4,370.75	252.52	6.13
流动负债	9	1,100.95	1,100.95	-	-
非流动负债	10	-	-	-	-
负债总计	11	1,100.95	1,100.95	-	-
净 资 产	12	3,017.28	3,269.80	252.52	8.37

七、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并提取利润的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益金。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在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益金后所剩利润，按照股东的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公司法定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转为增加公司资本。公司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江西瀚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2、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3、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4、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5、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6、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6、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7、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8、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分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具有三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江西一和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江西省上饶市上饶县枫岭头镇丁家村
法定代表人	刘慧芬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注册号	361121210017793
成立日期	2013 年 3 月 1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3 月 1 日至 2033 年 3 月 1 日
经营范围	蔬菜、药材、果树、苗木及其它农作物种植销售；园林绿化；生态休闲、旅游观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 56 号 10 楼 1-20、2-20
法定代表人	刘慧芬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1003329014628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2015年4月15日至2035年4月14日
经营范围	中药材、保健品、农副产品蔬菜网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江西一和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西一和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56号10幢1-19、2-19
法定代表人	刘慧芬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100322510766L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7日
营业期限	2014年12月1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中药材销售；中草药研发、培植、收购；从事生物、医学、中草药种植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数据

1、江西兰花谷农业科学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686,922.28	9,601,406.09	7,378,956.01
所有者权益	809,837.83	797,043.14	67,868.51
营业收入	1,150,476.16	3,331,087.00	2,562,143.80
净利润	12,794.69	729,174.63	-75,559.68

2、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	--	--
所有者权益	--	--	--
营业收入	--	--	--

项 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利润	--	--	--

江西草状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实缴出资，其业务尚未运营。

3、江西一和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61,230.29	968,229.40	50,010.00
所有者权益	-333,969.71	-326,970.60	-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6,999.11	-326,970.60	-

九、风险因素和应对措施

(一) 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1 至 3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营业收入来自于浙江和江西两地区的收入总额分别为 6,254,738.17 元、18,759,622.10 元和 13,372,038.70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00%、99.81% 和 99.68%，主营业务收入区域高度集中。业务区域的高度集中会导致应对区域市场变化风险能力偏弱，如果公司不加快其他区域市场的开拓进度，一旦浙江和江西两区域的社会和经济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及行业地位不断提升，公司业务将在立足区域市场的基础上致力于全国各地区市场的开拓；同时加强渠道建设，进一步优化地区销售结构，为开拓业务发展提供有力保障，逐渐降低业务区域集中度。

(二) 资金短缺风险

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521,144.35 元、426,510.26 元、1,192,516.20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79,420.15 元、3,982,869.10 元和 -925,788.04 元，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波动较大。公司主营业务为铁皮石斛的种植以及石斛产品销售，其业务特性导致存货储备所需资金量较大。公司目前业务规模增长迅速，运营资金主要来自于自有资金。虽然公司目前运营正常，能够满足当前经营活动的需要，但随着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如果未能及时增加流动资金或业务运转不良，将出现运营资金短缺等情况，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有效把控公司采购、物流、销售环节，提升服务质量，加强经营管理，维护和拓展业务渠道，进一步优化资金运转效率。加强与外部金融机构的合作，增强外部资金筹集能力。

（三）现金收付风险

公司为农业种植业类的企业，主营业务为铁皮石斛及石斛苗的栽培、种植与销售，存在着一定数量的个人供应商、个人客户，在公司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过程中存在现金收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采购、销售的规模和比重较小，现有制度能够满足公司对现金交易的管理，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和规模的扩大，如相关内部控制不能得到改进，将会导致现金交易产生收付风险。

应对措施：为规范公司现金交易行为，公司专门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公司员工的现金收付行为，同时加强同个人供应商、个人客户的沟通，明确公司现金交付的程序，控制现金收付量。尽量减少现金收付款，加强公司现金交易的管理。

（四）伪劣品冲击的风险

铁皮石斛是目前人工栽培最主要的石斛属物种，但采集天然原料的石斛属物种多达 20 余种（石斛属共有 76 种），包括齿瓣石斛、梳唇石斛、细茎石斛、广东石斛、美花石斛及重唇石斛、细叶石斛等种，绝大多数做成干品在市场上销售，其药用价值、药用成分、保健功能均无标注。《中国药典》(2005 年版) 将铁皮石斛及其同属植物近似种统称石斛，一定程度上误导了消费者，以至于霍山等产地至今仍将所有石斛属植物近似种都当铁皮石斛销售。《中国药典》(2010 年版) 独立了铁皮石斛，但目前市场上还未规范，甚至有石仙桃属植物混杂其中；因此，伪品产品的冲击可能对公司产品销售、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关注、研究铁皮石斛市场变动，加大研发投入、控制成本，并加强市场开拓力度，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并建立正品铁皮石斛品牌；此外，公司积极参与地方性标准的制定与推进工作，降低伪劣产品的冲击。

（五）细菌感染和病虫害的风险

石斛瓶苗包括组培苗和炼化苗，铁皮石斛在组培炼化过程中，对生产环境的要求较高，组培过程中容易受到细菌感染；铁皮石斛种植苗在培育过程中容易受到细菌尤其是螨虫的感染，在种植过程中也极易受到病虫灾害。在生产过程中，若相关产品发生感染且没有及时发现并加以控制，可能会造成较大损失。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规范组培室和种植基地的管理，严防组培室和基地细菌、病虫害的感染，同时公司规范相关的组培以及种植基地管理措施，对于病虫害做到早发现、早处理，力争将该方面的风险降至最低。

（六）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从事铁皮石斛行业的产业集中度不高，未形成产业集群优势，竞争程度不高。而随着行业发展日趋成熟，较高的行业毛利率、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将吸引更多的企业进入本行业，市场竞争加剧，使得行业整合加速。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在本行业内的技术、市场、品牌、营销等方面优势，市场竞争的加剧将有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以一种积极的心态面对市场竞争的加剧，将自己在技术、品牌、种植基地等方面的优势在市场竞争中凸显出来，并不断优化公司的产品和销售渠道，力图使公司在本行业内的技术、市场、品牌、营销等方面达到一个新的更高层次。

（七）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野生铁皮石斛的稀缺性及巨大功效使得近年来石斛市场需求激增，同时石斛种植公司也在不断扩大销售面积，市场竞争状况较为激烈，价格有所下降。如果铁皮石斛周期品种供求关系的变化导致产品价格的下降，将会给公司市场

策略的制定、实施以及市场价格定位带来一定的影响，不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可能面临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1）专注基础，提升铁皮石斛品质。公司一直致力于提高产品的品质，铁皮石斛主要成分为多糖、生物碱、氨基酸、微量元素等成分，其中石斛多糖不但能提高机体的免疫功能，而且还具有抗肿瘤的生物活性，是衡量铁皮石斛品质的一个重要指标。公司所种植的铁皮石斛经检测多糖含量达43.91%，远远超过28%的国家标准，有极高的药用价值。这使得公司石斛产品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2）延伸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公司致力于将产品延纵深发展，公司与有关研究机构、企业合作，力图研发出铁皮石斛抗疲劳固体饮料、铁皮石斛美容系列产品、铁皮石斛养胃解酒产品等产品，使得产业链进一步延伸，提高产品附加值，现今公司的铁皮石斛面膜产品的研发已经取得较大进展。

（八）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由瀚野农业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资产规模逐年增加，公司的经营规模、员工人数、组织机构也日益扩大，在生产流程控制、市场开拓、员工管理、上下游管理等诸多方面均面临着新的管理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能力不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得到有效提升，瀚野生物将面临公司治理风险。

应对措施：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将加强董事会及监事会的职能发挥，并将进一步加强管理人员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证券常识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其勤勉履责意识、规范运作意识和公司治理的自觉性。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三会治理结构，制定了各项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执行的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进一步得以提升。

（九）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实际控制人刘慧芬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进行控制并产生重大影响，其有能力按照其意愿实施选举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确定股利分配政策、促成兼并收购活动、以及对《公司章程》的修改等行为。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将可能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可能面临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通过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来规范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的行为，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的回避制度，并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同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另一方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从而降低了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利益的可能性；此外，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刘慧芬
刘慧芬

刘志军
刘志军

王雷
王雷

夏光华
夏光华

张华
张华

全体监事签字：

徐桂琴
徐桂琴

姜慧莲
姜慧莲

叶小龙
叶小龙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刘慧芬
刘慧芬

毛红
毛红

王雷
王雷

刘志军
刘志军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刚： 李刚

项目小组负责人签字：

张鹤洋： 张鹤洋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王小峰： 王小峰 杨丽芳： 杨丽芳
杨清华： 杨清华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施洋： 施洋

庞晓楠： 庞晓楠

单位负责人签字：

黄建新： 黄建新



2016年10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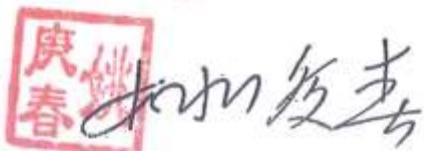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负责人签字：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史晓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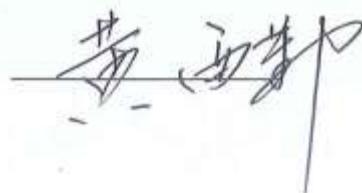

史晓林
110013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史晓林
13070047

庚江力:

单位负责人签字:

黄西勤: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2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正文完)